原来这才是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中国人就要读春秋
- 目录
- 桐叶封唐（1）
- 桐叶封唐（2）
- 无间道（1）
- 无间道（2）
- 潜规则（1）
- 潜规则（2）
- 大片开始了（1）
- 大片开始了（2）
- 大片开始了（3）
- 大片开始了（4）
- 蛊惑仔的故事（1）
- 蛊惑仔的故事（2）
- 蛊惑仔的故事（3）
- 我是一只傻傻鸟（1）
- 我是一只傻傻鸟（2）
- 我是一只傻傻鸟（3）
- 杀人是一门艺术（1）
- 杀人是一门艺术（2）
- 杀人是一门艺术（3）
- 假途伐虢（1）
- 假途伐虢（2）
- 假途伐虢（3）
- 秦晋联姻（1）
- 秦晋联姻（2）
- 秦晋联姻（3）
- 干革命要跟对人（1）
- 干革命要跟对人（2）
- 干革命要跟对人（3）

- 杀手出动（1）
- 杀手出动（2）
- 杀手出动（3）
- 流亡海外（1）
- 流亡海外（2）
- 流亡海外（3）
- 讨伐北翟（1）
- 讨伐北翟（2）
- 讨伐北翟（3）
- 小小鸟之死（1）
- 小小鸟之死（2）
- 小小鸟之死（3）
- 消灭左派（1）
- 消灭左派（2）
- 连环计（1）
- 连环计（2）
- 连环计（3）
- 先下手为强（1）
- 先下手为强（2）
- 先下手为强（3）
- 秦晋大战（1）
- 秦晋大战（2）
- 秦晋大战（3）

中国人就要读春秋

如果提一个问题，中国历史上哪一个时代最不可缺失？如果我们只能留下一个时代，应该留下哪一个？

清朝？零分；明朝？零分；宋朝？1分；唐朝？2分；汉朝？3分，接近答案了。

正确答案是：春秋战国，也就是东周。

为什么这样说？了解春秋就知道了。

如果没有春秋，你可能不知道自己姓什么，因为中国一半以上的姓氏都在春秋形成。翻翻《百家姓》，就明白有多少个姓氏的老祖宗是春秋人。赵钱孙李，周武郑王，没有春秋，就没有百家姓。

如果没有春秋，你可能不知道自己的祖师爷是谁，因为中国一半以上行业的祖师爷来自春秋。鲁班是木匠的祖师爷，这一点人人都知道。还有呢？饭店的祖师爷、读书人的祖师爷、厨师的祖师爷、盐贩子的祖师爷、甚至性工作者的祖师爷等等，原来都是来自春秋。

如果没有春秋，我们不知道几千年来该读什么书，我们也不知道礼义廉耻是什么意思，因为孔子来自春秋。

如果没有春秋，我们就不知道道教是什么意思，同样也没有《道德经》，因为老子是春秋人。

如果没有春秋，我们也不知道法治是什么意思，因为法家的始祖管子是春秋人。

如果没有春秋，我们就不知道怎样打胜仗，因为《孙子兵法》的作者孙武就是春秋人。

如果没有春秋，我们写文章就不会生动，因为一半以上的成语典故来自春秋故事。

好像，如果没有春秋，就没有现在的中华文明。

这不是危言耸听，这是事实。

几千年来，我们不就是在春秋祖先们的荫庇下过来的吗？

我们一向轻视春秋那段伟大的历史，一直认为那是一段混乱的历史，其实正因为有了这段历史，才给我们留下了人类历史上最辉煌的遗产。

只有了解了春秋，你才能知道祖先们有多么的伟大，他们的伟大，绝对超越你的想象。当然，也有人的荒淫，同样超过你的想象。

在伟大的周公奠定了中华文明的基础之后，春秋战国作为一个百家争鸣的舞台，给了无数英雄们表现的机会。

从郑庄公的忍到越王勾践的忍，你可以发现中华民族的忍耐力是多么的可贵；从管仲辅佐齐桓公称霸到范蠡帮助越国灭吴，你能看到祖先们的治国之术；从老子的“道德经”到孔子的“四书五经”，你能看到古人处世和治学的态度是多么的高明；从孙子兵法到商鞅变法，你又能看到国家富强的不同路径。

春秋时期，尔虞我诈的国家关系与如今的国际形势如此的接近，弱肉强食的诸侯吞并充满了无耻和暴力，秦晋之好背后的背信弃义，晋楚争霸决战中原时恢宏的战争场面绝不亚于此后的任何一场战争，名目繁多的“挟天子以令诸侯”、“一国两制”、“南联盟”等等都在那个时候出现。

当然，还有自相残杀的郑国四兄弟、养鹤的卫懿公、乱伦的齐襄公、愚蠢的仁义道德者宋襄公、野心家庆父等等反面人物，各型各色的人和事充斥着那个无限精彩的历史舞台。

春秋五霸，谁是真正的霸主？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仁义、诚信、武力，什么是称霸天下的第一要素？春秋会告诉你。

春秋的精彩还在于他的真实，每个人真实的一面都得到真实的记录，那时的史官是足以震慑国君的，不需要为谁粉饰，不需要为谁篡改历史，这不像后来宋朝、明朝的史官，给后人留下了一大堆谜团。

春秋时期，有内战，有外战，两百多年间，战争接近两百次，消灭国家将近一百个。战争不仅考验了中华民族，也锻炼了中华民族。那是中国对外扩张最为猛烈的一个时期，齐国向东、晋国向北、楚国

向南、秦国向西，四大强国的扩张使得华夏版图至少扩大了一倍以上，奠定了中国今天庞大领土的基础。

我们多数人只知道中国有一个圣人，就是孔圣人。但是，春秋的历史告诉你，孔圣人心目中的圣人是谁，一个是周公，另一个是管仲。孔夫子是对的，与周公和管仲相比，他不过是小巫见大巫。

周公奠定了中华文明的基础，以德治国、以法治国都从他那里开始，政治上的无神论“以德配天”也从他那里开始，中国社会制度的基础是由他打下来的。而管仲将周公的思想发扬光大，他是儒家、法家、道家、兵家等等诸家的创始人，你现在可能不信，但是了解春秋之后，你不能不信。

什么是以人为本？什么是以民为天？什么是和谐社会？管仲都会告诉你。

不仅如此，管仲还告诉你什么是内阁责任制，怎样控制通货膨胀，怎样保护环境，怎样实行义务教育，怎样保护言论自由，怎样实现社会保障和福利体系……

看到这里，你会感叹，你会惊讶，那是因为你之前没有了解春秋。

值得一提的是，这位伟大的圣人中的圣人是一个逃兵，是名副其实的“管跑跑”。可是，这无损于他的伟大。还有，历史上最伟大的一段友谊就是“管?之交”，那绝对可以令你感慨万分。

孔子说过：没有管仲，我们就该披散头发，裸露膀子，做野蛮人的奴隶了。

有人评说：中国之所以衰落，就是因为尊孔子而不是尊管子。

如果孔子在世的话，他一定会承认这一点的，因为他是一个诚实的人。

我们不是热衷于国学吗？

国学是什么？

国学就是春秋。

不是吗?
难道不是吗?
了解春秋，你一定会承认这一点。
春秋出世的祖师奶和祖师爷（二）
豆腐渣工程的祖师爷： 士 蔿
狗仔队的祖师爷： 周成王的史官
导演的祖师爷： 优 施
因公喝酒殉职的祖师爷： 晋献公小内侍
大内高手的祖师爷： 勃 鞮
书呆子的祖师爷： 杜原款
割肉股民的祖师爷： 介子推
裸奔的祖师爷： 许僖公
爱国商人的祖师爷： 弦 高

目录

001 • 桐叶封唐
009 • 无间道
017 • 潜规则
025 • 大片开始了
033 • 蛊惑仔的故事
040 • 我是一只傻傻鸟
048 • 杀人是一门艺术
057 • 假途伐虢
065 • 秦晋联姻
073 • 干革命要跟对人
081 • 杀手出动
093 • 流亡海外
101 • 讨伐北翟
109 • 小小鸟之死
118 • 消灭左派
126 • 连环计
134 • 先下手为强
142 • 秦晋大战
151 • 土地改革
159 • 庆郑之死
167 • 介子推割肉
175 • 齐桓公惨死
183 • 仁义无敌
191 • 宋襄公争霸
199 • 奸诈的楚国人
208 • 仁义的惨败

216 • 第三次流亡
225 • 晋国人在楚国
233 • 晋国人在秦国
241 • 晋文公横空出世
249 • 清明节的来历
257 • 晋国争霸第一步
266 • 小国引发大战争
273 • 晋国争霸第二步
281 • 步步紧逼
289 • 城濮大战
297 • 晋文公称霸
305 • 结巴老头
312 • 崤之战
320 • 战神之死

桐叶封唐（1）

当东方的齐国和南方的楚国在东南方争霸的时候，大周朝的其他地方就在构建和谐社会了吗?

坐在周朝的伟大首都洛邑的茶楼里，向西北方向看。

在西北方向，有两个绝对值得我们记住的国家——晋国和秦国。不是因为他们后来的强大，而是因为他们的对外扩张为中国的开疆拓土所作出的杰出贡献。

在这里特别提出表扬的是两个人，一个是晋献公，一个是秦穆公。

我们知道一个成语叫做“秦晋之好”，其来源就是秦晋两国之间互相婚嫁。到后来，泛指两家联姻。现在我们的婚礼上常说“永结秦晋之好”，就等于祝福新人白头偕老、永不变心。

但是，历史上真实的“秦晋之好”真的很好吗？应该说是真的很搞笑。真实的“秦晋之好”绝对是国家之间尔虞我诈，互相利用又互相倾轧的真实写照。

秦晋之好能够告诉我们的真理是：国家之间，尤其是大国之间，感情是靠不住的，以德报怨也是靠不住的。什么靠得住？利益和实力。

这一切，与当今世界何其相似。

晋国，春秋第一强国。

让我们先从晋国开始。

——桐叶封唐

故事要从春秋之前的五百年前开始说起了，那时周朝刚刚建立不久。

姜太公除了是周武王的老师之外，还是什么？还是尚父，相当于后来所说的教父。还是什么？还是岳父。姜太公的女儿邑姜嫁给了武王，做了王后。

武王年纪轻轻就去世了，邑姜为他生了两个儿子。大儿子名叫姬诵，就是成王，小儿子名叫姬虞，字子于。小儿子为什么叫姬虞？因为生下来的时候，小儿子的手上有一个虞字。因为是成王的弟弟，又称为叔虞。

成王和叔虞兄弟两个十分友爱，哥哥成王尤其喜欢弟弟的乖巧聪明。

一天——每一天都是一天，但是这一天是不寻常的一天。

这一天，阳光明媚。

成王与弟弟游戏，大致是过家家那一种，成王捡了一块桐树叶，用刀切巴切巴，切得方方正正，算是一块圭玉，递给弟弟："老弟，我就把这个封给你了。"

叔虞嘻嘻哈哈接过来，拱一拱手，说："谢谢大哥。"

两兄弟正开着玩笑，旁边史官走过来了。

史官是干什么的？专门跟在天子身边记录天子言行的，每天醒过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去看看天子在干什么，力争把天子的每一言每一行都记录下来。如今的狗仔队，祖师爷就是周朝的史官。

"大王，您准备把叔虞封在哪里？"史官问，完全不像开玩笑的样子。史官永远一本正经，从来就不开玩笑。想想看，白岩松的表情就很像周朝史官。

"这，"成王愣了，这不是开个玩笑吗？"别那么认真，开玩笑而已嘛。"

"天子无戏言。您可以保持沉默，但是，您说的每一句话都将被记录下来，作为历史文献。如今您说了要封叔虞，那就要封，要举行册封仪式。"史官才不管这些，《史记》上原话是这样的：天子无戏言。言则史书之，礼成之，乐歌之。

"有没有搞错？"成王有些火了。他不是舍不得封地，而是舍不得弟弟，他的声音一下子提高了八度，"叔虞才十二岁啊，你就要让他去

管理一个国家，你还有没有人性？啊，你是天子还是我是天子啊？你敢不听我的？”

“史官史官，唯史不唯官。你是天子怎么样？你要再这么说，我把你这些话也记录下来。”史官向前一步，面无惧色。

在周朝，史官都是家族世袭的，即便天子也不能撤换或者惩罚他们。所以，到今天，我们才能看到一部真实的周朝历史。

成王没有办法了，他知道他惹不起史官。

“我，我，等四叔回来再说。”成王只好采取拖延战术，因为周公此时在外讨伐唐国。等周公回来，也许史官早就把这事给忘了。

周公回来了。

每次周公回来的第一件事就是请史官到总理府，详细汇报成王这一阶段的情况。有人说这不是周公在监视成王吗？这不是史官在打小报告吗？不然，这是他们关心成王。

“大王，据说已经决定分封叔虞了？”周公来见成王的时候，没有说讨伐唐国的事情，反而一开口就说起叔虞的事情来。

“这……”成王没有想到，愣了一愣说，“四叔，我不过是开个玩笑，何况，叔虞还小。”

“天子无戏言。”周公的话和史官竟然一样。

“再说，也没有地方可以封给叔虞了。”成王说，也是实话，天下都封得差不多了，好一点的地盘都没有了。

“不，我新打下来的唐国就很合适。”

也许，唐国就是为叔虞准备的。

桐叶封唐，这就是桐叶封唐。因为一片桐叶，叔虞被封在了唐。

唐叔虞，一个伟大的名字就这样诞生了。

看到这里，请杨、韩、贾、温、胥、童、先、席、阎、侯、祁、晋、解、羊、何、栾、简、郤①、曲、步、籍、蔺等姓的全部或大部，以及程、唐、柳、鄂、孙、冀等姓的一部分保持恭敬，因为唐叔虞就是我们的祖先。

——周公的苦心

“唐在河、汾之东，方百里”，《史记》中这样记载。地盘不大，在今天山西南部的翼城、绛县、曲沃一带。

唐这块地方又叫夏墟，居民主要是夏人的后代，也就是狄。周公率军灭了唐国，但是，唐国还是一个狄国。

如何管理这样一个杂乱无章的国家？这个难题就摆在了十二岁的唐叔虞面前。

好在，这个时候，组织上并没有抛弃他。

事实上，周公非常看好叔虞。虽然叔虞年岁不大，但是沉着稳重，很有大气。也正是因为看好叔虞，才会把这样的地方给他。

“叔叔，我怎么治理这个国家？”叔虞只是懵懵懂懂知道国家需要治理，至于怎样治理，他满脑子雾水。

“你姥爷怎样治理齐国，你就怎样治理唐国。”周公言简意赅，为叔虞指出了一条金光大道。

然而，仅仅指出金光大道是不够的。这个时候的叔虞，更需要的是扶上马，送一程。可是，周公在这个问题上有心无力了。国家还在动乱之中，成王本身岁数也小，周公自己忙着征讨各路叛逆，根本无法分心去管叔虞。而其他那些有治国经验的人，要么分封了国家各自管理自己国家去了，要么在朝中担任重要职务。怎么办？

这个时候，有一个人挺身而出了。

“让叔虞去唐？一个刚刚征服的乱七八糟的国家？这不是让我的孩子送死去吗？”叔虞的娘不干了，他娘是谁？武王的夫人、姜太公的女儿邑姜，也就是当今的王太后。

邑姜是个很能干的人，在这一点上很像她的父亲。武王曾经说过他的手下有十大能人，最后一名就是自己的老婆邑姜。武王率领军队在前线打仗，邑姜就在后方把家里的事情收拾得妥妥帖帖，决不让老公分心。

家和万事兴，就是从武王和邑姜这里开始的。

如今邑姜听说了要让叔虞去唐，能不急吗?

邑姜派人去把周公请来了。

“他四叔啊，叔虞这么小，怎么能让他去唐？”邑姜很不高兴地问。

周公那时候正在代理天子管理国家，对成王的意见可以不尊重，可是对嫂子，周公还是很恭敬。

“嫂子，天子无戏言啊。”周公又搬出这一套理论来。

“那，就算你说得对，为什么要封在唐这样的地方？这不是去送死吗？”

“嫂子，天下都已经分得差不多了，唐虽然乱一些，但怎么说也靠近伟大首都，有什么事情也能有个照应，其他的地方更远了。”

“就不能在附近找一个小地盘给叔虞？”

“嫂子，叔虞这孩子是个能成大事的人，要是给他几亩地做个小地主，难道不是太屈才了？他的后代还有什么发展的余地？看长远一些，唐是个好地方。”

别说，周公的话是有道理的，唐虽说地方不大，但是那是黄土高原，四周不是高山就是大河，居高临下，易守难攻，也就是后来所说的“表里山河”。这样一块地盘，真是打着灯笼都找不到。

邑姜现在算是知道了周公的苦心，她已经不像刚开始那样生气，说话委婉了许多：“他四叔，你的话都有道理。可是，咱不能稍缓一缓，叔虞长大一点再去？”

“嫂子啊，您知道多少人盯着这块地吗？我讨伐唐之前就有人来找我要这块地，回来之后又有人来找，我就告诉他们说大王已经封给叔虞了，这才让他们没有想法了。叔虞要是不抓紧去，就不知道有多少人有想法了，夜长梦多啊。”周公这番话，算是说得十分明白了，有些话原来没有准备说，现在也说出来了，“嫂子，实话跟您说吧。规矩都是人定的，实际上大侄子说过的话，也不全是句句都当真的，有用的咱就天子无戏言，没用的就当没听见。嫂子您忘了，当年讨伐商纣不

是先占了个卜吗？结果是‘往不利’。老爷子当时就说：‘难道几个烂骨头破草就能决定天命？’还是决定打。这规矩和占卜一样，合咱的利益，咱就说这是天意不能违背，不合咱的利益，咱就当没那回事。叔虞这事情就是这样啊，正想把唐给他，所以就拿‘天子无戏言’做个借口而已。”

用心良苦啊，周公绝对是用心良苦。而他说的那些盯着唐的人，邑姜知道是谁，就是管叔鲜、蔡叔度，还有霍叔处那几个，他们要么嫌自己的地盘太小，要么嫌位置不好，总想着要换个大的、好的。

邑姜听完了这样一番话，不住地点头，这一帮小叔子中，她最喜欢的就是周公了，平时的关系也最好。虽说最近总有人说周公想要篡夺成王的宝座，但邑姜从来也不相信，因为她相信周公的为人。如今周公这样说，就更能感到周公的无私和深谋远虑了。

可是，即便是这样，邑姜还是不能放心叔虞。怎么办？邑姜突然有了一个大胆的想法，她知道周公不会同意，但是周公不能不同意。

什么想法？

桐叶封唐（2）

——圣母和晋祠

“他四叔，你说得对，我现在也觉得叔虞该尽快上路。不过，我要跟他一块走。”邑姜想出来的竟然是这样的主意。

“不行。”周公脱口而出，说完之后才发现自己失礼了，赶紧缓和了语气，轻轻说道：“按着规矩，太后是不可以离京的。”

“规矩？他四叔，你刚才不是说过了，规矩是人定的，合适就遵守，不合适就当不知道吗？哈哈。”邑姜算是现学现用，以子之矛攻子之盾了。

“这……”周公愣了一下，随后笑了，嫂子实在太聪明了，让他无法反驳。“可是，这样的大事，还要大侄子同意才好。”

“这好说，现在就问他。”邑姜令人立即找成王来，三个人一同商量。

不多久，成王来了。叙了礼，成王坐下。

不用周公开口，邑姜将方才与周公的对话简单说了一遍，最后把自己的想法说了出来。

“儿啊，你觉得娘这样做对不对？”邑姜问成王。

“娘，我也舍不得你，可是，我也知道叔虞更需要你。娘，你就放心跟弟弟去吧，这里有四叔在，不用担心我。”得，成王一口同意。

周公没办法了，不过他又从心里高兴，成王兄弟情深也令他感动，让他想起哥哥武王与自己之间的那种兄弟情。

叔虞被封在唐，侯爵。

去唐国上任的时候，太后邑姜同往，成王一直送出京城，而周公亲自送到唐都城翼城。一切安置妥当之后，才启程回到成周。

随同叔虞前往唐的，除了一部分周朝军队和配备的大夫之外，还带走了商族的怀宗九姓。这样，唐国就成了一个民族大杂烩，周人、商人和夏人在这里会聚。

根据周公的建议，邑姜母子在唐实行了与姜太公治理齐国相同的策略。

第一，国民待遇原则。尽管是征服者，邑姜和叔虞并没有以征服者自许，并没有让周人高人一等。各个民族在这里地位完全平等，可以杂处，可以通婚，只要是居住在唐的人，均享受国民待遇。凡是煽动民族矛盾者，一律处死。

第二，因地制宜原则（启以夏政，疆以戎索）。夏人以游牧为生，商人以工艺谋生，而周人主要从事农业。在唐，有山有水有草原有土地，因此从事各种产业的人都有。邑姜和叔虞并没有强制大家从事农业，而是根据实际环境，由百姓自己决定自己的生活方式和民俗习惯。

第三，开放原则。唐的四周是不同的国家，有华夏有戎狄，邑姜和叔虞的政策是打开大门，对全世界开放。唐实行贸易自由政策，与中原国家和狄人都进行贸易。这样做不仅促进了唐的商业发展，还让狄人可以交换到生活用品，从而能够和平相处。后来扬名天下的晋商，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

第四，和平共处原则。邑姜和叔虞以开放和真诚的心态与四周国家交往，因此得到广泛的认同。从叔虞开始，唐的公族就开始和狄人通婚，叔虞的后代也大量前往戎狄国家居住生活。

第五，发展农业原则。尽管鼓励大家因地制宜，但是农业生产的稳定性让邑姜和叔虞对农业更加重视，他们利用晋水，兴修农田水利，进行优化育种，大力发展农业，使唐国百姓能安居乐业、生活富足。农业的发展吸引了大量的狄人前来依附，使得唐国人口大增，国力膨胀。

《史记》记载，通过优化育种，唐国后来培育出了高产麦，麦穗硕大，叔虞派人献给成王，成王又赠给了周公，周公作《嘉禾》以志庆贺。

由于唐叔虞将国家治理得国泰民安，民族和谐，在历史上得到极高评价。而后人为了纪念唐叔虞，在太原修建了“唐叔虞祠”，也就是现在的晋祠。到了北宋，宋朝政府又在晋祠内修建圣母祠，以纪念那个伟大的母亲邑姜。

历代以来，晋祠都是中国香火最旺的祖祠。除了唐叔虞的后代之外，晋祠还是王姓、张姓的祖庙，还有唐太宗李世民的家庙，可以说晋祠是中国三大姓的朝拜圣地。

如果说晋祠是除了黄帝陵和炎帝陵之外，在中国排位第三大的祖庙，大概没有人会反对吧?

如果再算上从太原起家的中国第四大姓赵姓和唐叔虞的后代杨姓，那么，中国姓氏中排位靠前的张王李赵杨五个大姓就在太原聚会了。

山西，除了黑煤窑之外，有太多值得我们去追思的地方了。

有空应该去趟山西太原，祭拜祖先，凭吊古人。

——晋国的由来

唐叔虞为唐国奠定了一个坚实的基础，他去世之后，儿子姬燮①继位，因为唐国有晋水，改国名为晋。此后，传了六代，到了晋穆侯。

从叔虞到穆侯，实际上晋国国君的主要通婚对象是齐国，应该说齐晋才是世为婚姻。晋穆侯也娶了齐侯的女儿。姜夫人为晋穆侯生了两个儿子，大儿子叫仇，小儿子叫成师。为什么这样取名？因为生大儿子的时候正好讨伐仇敌条国，而生小儿子的时候恰好吞并了一个叫做千亩的小国家。

后来，仇当了晋文侯，死之后儿子昭侯继位。昭侯把叔叔成师封在了曲沃，称为曲沃桓叔，而曲沃城比晋国的都城翼城还要大。当时就有人断言：曲沃将是晋国的动乱之源。

果然，从昭侯七年（前739年）开始，到晋侯缗②二十八年（前679年），前后59年时间，经过曲沃桓叔、曲沃庄伯和曲沃武公三代人

的不懈努力，先后杀死五任晋侯，终于由曲沃取代晋国，获得周王的正式任命。

晋国统一了，不过是由小宗统一了大宗，也就是说，地方把中央给吞并了。

曲沃武公三十七年（前680年），曲沃武公成为晋武公。这一年，恰好就是齐桓公开始称霸的那一年。

三年之后，曲沃武公鞠躬尽瘁，儿子诡诸继位，就是晋献公。

很多人没有听说过晋献公，但是，晋献公绝对是一个应当被记住的人。

晋献公是什么人？牛人，第一牛人。什么时候的第一牛人？春秋？不对。晋献公堪称中国历史甚至世界历史上的第一牛人，决不带水分的。

你说我怎么不知道？那就请接着往下看。

伟人说过：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

讲得好。

经过三代人的不懈努力才换来的和平，也只是短暂的和平，没有外患，必有内忧；反过来，没有内忧，必有外患。实际上，斗争是随时存在的，你讲不讲都是存在的。

与狼共舞，必有狼性。

与南面的楚国一样，北面的晋国几乎是沉浸在杀戮和征服的快感之中。历代的晋国国君都以勇武著称，一方面，他们面对的是凶残的戎狄；另一方面，他们自己的血管中也流着戎狄的血液。

前面说过公子仇和公子成师的名字来自战争，实际上这是一个传统。晋献公诡诸的名字也来自战争，当年武公征服了夷并且杀死了夷的国君诡诸，为了纪念这场战争的胜利，就把刚出生的儿子取名为诡诸。

如果这个传统延续到现在，会怎样呢？六十多岁的很多人叫日本、五十多岁的叫美国、四十多岁的叫印度、三十多岁的叫南越、二

十多岁的叫越南。

你说我儿子刚出生，该叫什么？那还用问，叫索马里。

献公继位的时候，正在四十岁上下。他就像一头警觉的狼，在刚刚登上头狼宝座之后，不得不环顾四周，提防着任何一个阴谋篡位的人。

危机比他想象的还要来得快，还要猛烈。

“孙子，爷爷当年扛着长戈打仗的时候，还没有你呢，你牛什么牛？”一个白胡子老头大声呵斥献公，献公的脸色一阵青一阵白，他没有说话。

白胡子老头叫公子青羊，曲沃桓叔的儿子，曲沃庄伯的弟弟，曲沃武公的叔叔，自然就是献公的爷爷。

在晋国，公子青羊这样的爷爷辈的人物还有五六个，叔叔大爷辈的有十一二个，而兄弟堂兄弟有二三十个。这四五十号人就是公族，曲沃来的公族，用《左传》的话说，就是“桓庄之族”。他们要干什么？邀功请赏。

曲沃武公拿下了整个晋国，有功之臣都有封赏。公族们虽然也有所得，可是远远不够他们的胃口。武公在的时候，谁也不敢说三道四。武公没了，遗老遗少们来劲了。要钱的、要地的、要官的，一拨一拨来找献公。给不给？不给就跟你吵，坐地泡，什么难听的都说。

献公强压着火，他在忍，他不能不忍。说白了，他惹不起这些人。

钱是有的，但是他不能给，他知道他们的胃口是无底洞，给多少都不够；官位是没有的，即便有，也不能给他们，因为他知道这些人的能力；土地是没有的，可以抢，但是需要时间。

说来说去，什么也不能给。

你不给，我们就烦你，烦死你。公族们想了一个很恶毒的办法，每天派人来找献公吵架，大家轮流，可是献公没法轮流。这个恶毒的主意是献公的堂弟公孙富子出的，他是这帮人的核心人物。

从继位开始，整整七年过去，献公的耳朵磨出了茧子，他烦死了，有的时候他真的想死。他知道再这样下去，就算自己不被烦死，也会被某个兄弟杀死的。

唉，当个国家领导人也不容易啊。

无间道（1）

兔子急了上树，狗急了跳墙，人要是急了，是六亲不认的。什么叔叔大爷，去你姥姥的。

献公请来了上大夫士蔿①商量对策，把自己的苦恼说了一遍，说到动情的地方，忍不住咬着牙说："我跟他们拼了。"

"别介，跟他们玩点有技术含量的行不？"士蔿说。就凭这句话，就知道他有想法。

"怎么个有技术含量？"

"这样，想办法把他们聚到一起，然后聚歼他们，一了百了，如何？"

"这，这不太好吧？大家都是公族，血浓于水啊，怎么忍心下手？"献公看上去有些犹豫。

"哎，大义灭亲没听说过吗？为了大义，就顾不了亲情了。"士蔿说道，心想，"你就装吧你，你要真那么心慈手软，还找我来干什么？"

献公假装思索了一阵，然后一咬牙一跺脚，好像是下定了决心。"好，听你的。说吧，什么时候下手？两天后行不？"

士蔿笑了，心说这下原形毕露了。

"主公，这事情不能急，急了就没有技术含量了，我有一个卧底计划，你看行不行？"士蔿当时将自己的计划详细说了一遍。

"你太有才了，事成之后，司空就是你的了。"献公很高兴。什么是司空？司空属于卿的系列，地位更高，同时主管工程建设，油水大大的。

原来，晋国官制与中原国家有所区别，大概是历代君主都很强势，晋国不设正卿或者上卿，上大夫就是官员系列中的最高等级了。

——离间计

按照士蔿“有技术含量”的分析，群公子的实力加在一起绝不比献公差，真的对抗起来，鹿死谁手还很难说。即便献公获胜了，晋国基本上也就支离破碎了。

所以，首先要做的就是离间群公子，让他们不团结，让他们没有主心骨。

士蔿曰：“去富子，则群公子可谋也已。”公曰：“尔试其事。”——《左传》

什么意思？就是说第一步是搞掉公孙富子。

“大胆去干，组织上支持你。”献公表态。

士蔿用了半年时间去跟公子们打成一片，到后来大家都很信任他，富子则成了他的好朋友。

“富子，其实你的才干比他们高多了，主公早就想任命你做中大夫，只是你跟他们走得太近，主公有些难办。你为什么不跟他们保持一点距离呢？”一天，士蔿私下里对富子说。事实上，富子确实是个很有才干的人，献公之所以不愿意用他，是因为他对公族没什么好感。

“真的？”

“骗你不是人。”士蔿发誓。

富子怎么也没有想到，看上去一副君子模样的士蔿竟然是个卧底。

从那之后，富子有意无意之间拉开了和公族们的距离，开会常常请假，就算参加也不发言。大伙就觉得奇怪，富子变了，没有从前那么热心公益了。

没过多久，献公任命富子为中大夫。富子高兴了，公族们则郁闷了，大家奋斗了这么多年，弄到现在是你富子摘桃子了。

大家都不满，但是碍于面子，都没有说出来，表面上大家还是一伙。

公孙穷子是所有公子中最穷的一个，大概预料到了这一点，所以生下来就叫公孙穷子。因为穷，所以平时特老实，不爱出头。但是干

活很卖力，很实在，公族们都说他是“劳动模范”。

尽管穷，那是相对的，作为公族，公孙穷子还是有一个自己的小庄园，马马虎虎地过着自己的小日子，直到有一天献公派人来找他。

“谁穷？”献公派来的人很傲慢。

“我，我穷。”穷子连忙说，心里合计着是不是自己也要当大夫了。

“听着，给你三天时间搬家，能搬的都搬走，投奔谁随你自己，你这个封地充公了。”来人正眼也不看穷子一眼。

晴天霹雳啊，穷子浑身一哆嗦。

“为，为什么？”

“不为什么，富子大夫看上了你这块地，主公赏给他了。”

得，是被富子抢走了。

穷子哭着去找叔叔大爷们评理去了，哭穷哭穷，就是这么来的。

公族们原本就已经对富子不满了，此时听说富子竟然抢了穷子的封地，一个个义愤填膺起来。

“狗日的富子，翻脸不认人了。”

“专拣软柿子捏啊。”

“叛徒，可耻的叛徒。”

公族们聚在一起，痛骂富子是叛徒。

“把他叫来，当众跟他评评理。”大伙越说越气愤，就要派人去叫富子。

叛徒没来，卧底先来了。

“哎，大伙干什么呢？这么热闹。”士蔿若无其事地走了进来，他在心中暗笑。

“哎，士大夫来了，正好，给我们评评理。”众人看见士蔿来了，吵吵嚷嚷把事情说了一遍，大伙一边说，穷子还一边哭。

士蔿听完，愣了一愣，假装吃惊地说：“哎，怎么会呢？富子跟我说，他是看中了公子青羊的封地啊。”

这句话一出，当时就乱了营了。公子青羊年纪最大，辈分最高，连公子青羊的主意都要打，这富子也太黑了吧。

“杀了这个没良心的。”有人建议，有人附和。

公子青羊原本一直没有说话，德高望重的人都是这样，轻易不发言。可是，如今事情到了自己的头上，谁不发言谁就是傻子了。

“你说的可是真的？”公子青羊运了半天气，一字一顿地问，眼里冒着凶光。

“这，这个，我什么也没说啊。”士蔿装出一副很害怕的样子来。公子青羊瞪他一眼，然后转过头去，清了清嗓子，高声问道：“富子是个没有良心的叛徒，对待叛徒，我们该怎么办？”

“杀。”众口一词。

“敌人诚可恶，叛徒更该死。”公子青羊恨恨地说，一拍桌子，“回去准备车甲，一个时辰后还在这里集合。”

公族们匆匆走了，他们要集合人马，讨伐富子。

乱哄哄之中，士蔿也溜了出来。

叛徒诚可恶，卧底更该死。

——欲擒故纵计

富子正在家里小坐，士蔿来了，看上去一头的汗水，显然是有什么急事。

“富子，你还有时间闲坐？还不赶紧逃命！”没等富子说话，士蔿先说了。

“逃命？”富子吃了一惊。

“公族们要来杀你，你不知道？”

“为什么杀我？”

“说你出卖他们，抢他们的封地。”

“没，没有啊。”富子说，他是真没有。

“我也知道你没有，可是他们不信啊。这世道，说你有，你就有，没有也有。我劝你赶快逃命吧，否则公族们杀到，连辩解的机会都不

会给你。”

“这，这，我打探打探。”富子半信半疑，急忙派家人出去打探。

不一会，家人们慌慌张张回来，说是公族们都在厉兵秣马，说要来灭了富子全家。

现在，富子不能不信了。他见过灭门是什么样子，当初武公率军打破翼城的时候，就灭过好几家的门，那是进门就杀，根本不跟你讲理。他也考虑是不是请献公保护，可是他是个聪明人，他想到了这可能本身就是献公的陷阱，去投奔献公，说不定死得更惨。

“唉。”富子叹了一口气，让家人草草收拾家当，狼狈出逃，投奔周朝的伟大首都洛邑去了。

后来，富子以名为姓，改名为富辰，做了周王的大臣，以远见和直谏闻名，富辰也是富姓的始祖。

公族们杀到富子家中，却扑了一个空。富子全家都已经逃走，只有一个人没有走，谁？士蔿。

士蔿为什么没有走？他留在这里不就等于告诉大家是他放走了富子吗？正是，士蔿就要这个效果。

“你放走了富子？”公族们咬牙切齿，他们太恨富子了，所以同样也恨放走富子的人。

“是，是我放的。”士蔿很镇定，一点也不害怕。

“你放走了他，不怕我们杀了你？”

“怕。”

“既然怕，为什么还要放走他？”

“可是，我更怕天下人说我不够朋友，不讲义气。”士蔿说得大义凛然，倒把大家给说愣了。地球人都知道士蔿和富子是好朋友，为了救好朋友而视死如归，这是多么高的情操啊。

大家都有点惭愧，自己是兄弟相残，人家却能为朋友挺身而出，这境界真是差得太远。

结果是，公族们放过了士蔿，并且因此也放过了富子，原本准备追杀富子的人放弃了最初的打算。

士蔿真的是因为讲义气才放走了富子?

宁可相信叛徒，也不要相信卧底。

士蔿这样做的目的有两个，首先是要阻止公子们追杀富子。这倒不是他不想富子死，他是不想让公子们与富子碰面。这就像房地产中介，一定要阻止买家和卖家碰面，否则人家一交流，自己那点算盘就都暴露了。假如给富子和公子们碰上面了，保不准三说两说就说出疑心来了。万一露馅了，那死的就不是富子，而是士蔿了。

除了这个担心之外，士蔿还要借这件事提升自己“讲义气”的形象，为下一步作铺垫。

多么出色的卧底啊。

无间道（2）

——一箭双雕计

士蔿用离间计赶走了富子，献公非常高兴，不过他对士蔿说："对不起，虽说你立了功，但是在大事完全成功之前，我不会奖赏你。"

士蔿并不失望，这在他的意料之中。

对外，晋献公声称没收穷子的封邑纯属富子在搞鬼，富子被赶走是罪有应得，穷子的封邑依然属于穷子。

没有了富子，公族们虽然还没有到群龙无首的地步，但是少了主心骨是显而易见的。除了坐地泡，公族们想不出新的花样了。

可是，他们还是很团结，还是很倔强，还是很难对付。

作为卧底，士蔿是很出色的。他不动声色，他一直在观察，他决不会打草惊蛇。一句话，他在等待新的时机。

由于在放走富子的事情上表现出色，公族们更加喜欢他了，更加佩服他了，也更加信任他了。在公族们当中，他的话越来越有分量。

没有多久，士蔿发现了时机。

公族们常常在私下抱怨没有得到公族应有的利益，他们最常举的例子是游大夫。游大夫原本是晋侯缗的大臣，后来做了曲沃武公的卧底，策应武公攻破翼城。因此，游大夫受到武公的厚待，得到了聚这个小城作为封邑。

"姓游的不过是个外姓，都给他这么好的封邑。我们还是公族，反而不如他，真是没有天理了。"公族们常常这样抱怨。对游家，他们充满敌意。

"就是就是。"每次，士蔿都这样附和他们，而在他的心里，已经有了一个大胆的计划。

转眼，两年过去，到了晋献公八年（前670年）。

这一年，游大夫死了，封邑就由他的两个儿子继承。

说实话，献公一向对游大夫很不满，早就想收回聚城，苦于没有什么借口。如今游大夫死了，献公又想起这个事情了，于是找来士蔿商量。

“主公，你不找我，我也要来找你呢。如今我有一条妙计，不仅一箭双雕，而且一劳永逸。”士蔿早已经胸有成竹，将自己的计划向献公一说，献公当时就笑了。

公族们从士蔿那里得到绝密内幕：献公对游家很不满，但是苦于找不到灭他们的借口。

“这需要理由吗？杀游家的人需要理由吗？”公族们开始讨论，很快有了结论：只要献公默许，杀游家的人是不需要理由的。不过，大家还是征求了士蔿的意见。

“我猜，主公正希望你们去杀游家呢，那块地方给自己兄弟总比给外人好吧？说不定，谁先干掉游家，那块地就归谁。我猜的啊，我猜的。”士蔿装模作样，吞吞吐吐。

士蔿越是这样，大家就越是认为他一定是被献公授意的，谁不知道士蔿的消息最灵通啊？

既然最高领导都已经暗示了，那大家就干吧。公族们跃跃欲试了。

“可是，”公子青羊毕竟老到些，他还有一个问题，“可是，聚那块地虽然不错，毕竟也不是太大，我们这么多人，怎么分法？”

这是一个很具体的问题，于是大家都看士蔿，因为他就代表了政策。

“这还不简单？杀了游家，不是还有韩家？还有栾家？还有杨家？一个一个来，还怕地不够分？”士蔿轻描淡写地说，为公子们描述美好蓝图。

公子们欢呼起来，似乎分田分地分美女就是眼前的事情了。

卧底，什么是卧底？什么是最优秀的卧底？不仅打入敌人内部，还要把敌人忽悠得失去理智。

——一网打尽计

游家还沉浸在丧父的悲痛之中，他们还没有来得及化悲痛为力量，就已经遭遇了灭顶之灾。公族们如群狼一般杀进了聚城，游家那点可怜的兵力根本就不是他们的对手。经过一顿砍瓜切菜式的屠杀后，游家不复存在了。

游家有现成的酒肉，公族们开怀畅饮起来。爽啊，国家统一以来还没有这么爽过。

一连三天，公族们喝得昏天黑地，二五二五。如果还有第四天的话，相信他们还会喝下去。可惜的是，他们没有第四天了。

第三天下午，献公的大军围困了聚城，士蔿亲自领军，一声号令，大军进城，之后也是一顿砍瓜切菜，公族们在醉梦之中追随游家而去。《左传》这样记载这段故事：晋士蔿使群公子尽杀游氏之族，乃城聚而处之。冬，晋侯围聚，尽杀群公子。

当时富子在洛邑听说群公子灭了游氏，长叹一声："完了，这下都要死了。"几天之后，果然传来群公子被杀的消息。由此可见，如果不是先赶走了富子，要杀群公子绝不会这么顺利。

所有的公子都被杀了吗？也不尽然。还有些没有参加消灭游氏的公子，在听说群公子被杀之后仓皇而逃，逃到了虢国。此事在《史记》中有记载。

死的死，逃的逃，晋国公族接近绝迹了。

从爷爷辈到侄子辈，晋献公把自家本家通杀四代。

无间道，这大概就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无间道了。

——豆腐渣工程

晋献公说话是算数的，现在，士蔿已经是晋国大司空，也就是国务委员兼工程建设部部长。

士蔿上任之后，立即拿到了一个大单——重建聚城。

两年的时间，聚城重建完毕，之后改名为绛，晋献公从翼城搬入绛，从此，绛成为晋国的首都。现在知道这个大单有多大了吧，也就

可想而知士部长得了多少油水。

第一次接这么大的单，又是首都这么重要的地方，士蔿不敢乱来，至少在工程质量上是下了工夫的。因为工程质量得到国家最高领导人的认可，在绛建成之后，士蔿又拿到两个大单。

晋献公在蒲为二儿子重耳建城，在屈为三儿子夷吾建城，这两个工程都交给了士蔿。这两个工程与首都建设相比，工程量和重要程度都差得多了，再加上已经有了丰富的工程经验，这一回，士蔿要玩花样了。

建城用量最大的就是石头，由于近几年的用量太大，石头的采集和运输费用都大幅上升，怎么办？难得倒别人，难不倒士蔿。

士蔿的办法是：把城墙做成夹层的，两面是石头，中间填烂木头什么的，看上去挺厚，实际上很不结实。什么叫豆腐渣工程？就是从士蔿这里来的。

所以，豆腐渣工程的祖师爷就是士蔿了。

士蔿这么干，结果被夷吾的手下发现了，夷吾很生气，跑老爹面前告了士蔿一状。献公一听，当时就火了："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来人，去问问他怎么回事。"

要是换了别人，不是立即逃命就是痛哭流涕去找献公汇报思想，表示痛改前非了。可是，士蔿是什么人？他是豆腐渣工程的祖师爷啊，没有两刷子，敢当祖师爷？

所以，士蔿一点也不害怕，他不仅不认错，还很严肃很认真地对来人说："没有丧事就伤心，肯定要倒霉；没有战患而筑城，敌人就会出现。既然这样，何必把城墙建筑得那么牢固呢？《诗经》说得好啊：以德治国，国家就会安宁；培养公子们的德智体全面发展，比给他们城墙不是好得多吗？信不信，三年之内，国内必有敌人出现。"

来人听得直点头，对啊，士蔿这么做好像全是为了国家的安宁啊。

来人屁颠屁颠回去向献公汇报了，这边士蔿还假模假样发个感慨：“孤裘尨①茸，一国三公，吾谁适从？”意思就是：这么多老板，我究竟该听谁的？

“一国三公”，这个成语就是士蔿发明的。

不管怎样，士蔿的辩解被献公接受了。自古以来，豆腐渣工程都有一个堂而皇之的幌子。

该杀的人杀了，该建的城也建了，一句话，国内的形势一片大好了。

国内安定了，就该解放全人类了。

献公决定攻打虢②国。为什么要打虢国？虢国又是个什么国家？

当初周文王的弟弟名叫虢仲，周武王灭商之后，就把叔叔封在了虢国，也就是今天的陕县。因为是天子的叔叔，爵位为公爵。世世代代，虢国和周王室的关系都十分紧密。后来虢国被灭，虢国公族改姓郭，就是郭姓的起源。

按理说，这样一个国家是不可以轻易去攻打的，为什么献公非要打虢国？

原来，当初从曲沃桓叔到曲沃武公，有多次吞并整个晋国的机会，可惜的是，都被虢国联合周王室给阻止了，甚至虢国还两次兴兵讨伐曲沃。应该说，两家的积怨很深。然而还有一个原因让献公更恼火，那就是出逃的公子们都跑到了虢国，动不动骚扰一下晋国，随时准备杀回来。

“别介。”士蔿表示反对。一打仗，军费开支就要增加，相应的修城的开支就要减少，蒲城和屈城都没完工呢，要打仗怎么也要修完城，把工程款结了才行啊。算盘是这么个算盘，说出来当然又是另外一套说法，“主公，虢国爵位高实力强，再加上跟王室关系密切，我看咱们还是忍忍，等他们内乱起来了再下手也不迟。”

献公想想，似乎也是这么个理。问题是，国内形势一片大好，国际上又不找人打仗，干什么呀？

人无外患，必有内忧。事业顺利，家庭就容易破裂。献公没有想到的是，后宫的一场阴谋正在向他袭来。

潜规则（1）

现在，说一说晋献公的后宫。

按晋国习俗，老婆是娶回来的，也是抢回来的。归根结底，还是抢回来的。没办法，那时候的北方民族都是这样，你抢我，我抢你，最后大家都抢成亲戚了。所谓入乡随俗，晋国一点也不客气。

抢老婆，讲究的是自己去抢。你本事大，就抢漂亮的回来，没本事，就抢路边没人要的。

所以，晋国历代国君都很强悍，就是因为从小就抢老婆。

在当年献公还是太子的时候，就开始抢老婆了，那时候，他还叫诡诸。

——抢老婆

诡诸刚刚成人的时候去串了一个亲戚。什么亲戚？贾国。

贾国是唐叔虞的小儿子公明的国家，跟晋国那是同宗同源，历任国君跟晋国的关系都不错。平时，两国有些往来，串串亲戚什么的也是常事。

贾国国君热情招待了诡诸，可是他犯了一个错误。什么错误？不小心让诡诸看见了自己的女儿。贾国国君的女儿，那绝对是黄土高坡一枝花，漂亮得都不敢让她出门，生怕被抢了。可是这次被诡诸发现了。

回到曲沃，诡诸就对老爹武公说要抢老婆了。武公一问，说是贾国国君的女儿。

“那好，干脆就灭了贾国吧。”武公早就瞄着这个兄弟国家呢。

于是，诡诸亲自领军灭了贾国，把贾家的女儿抢了回来。

诡诸是一个情种，一心一意跟着贾夫人过日子，多年来恩爱如故。可是有个问题，恩爱是恩爱了，天天都恩爱，就是生不出孩子来。

怎么办？只好另想办法。

诡诸听说北翟国主的两个侄女那是国色天香，是草原上的两朵花。北翟也就是北狄，翟就念狄。狄人也打？打的就是狄人。

诡诸又是亲自统军，一直打到北翟，算他狠，把北翟国主的两个侄女给一勺烩了。两个美女都姓狐，亲姐妹两个。说起来，这是两个洋妞，可是仔细一查，原来是混血外籍华人。为什么这样说？

因为，北翟国主也是唐叔虞的后代，大致属于那种出国奋斗最终奋斗到了外国老大的那种，要不就是抢老婆抢晕了把自己入赘过去了。不管怎样，这两个老婆实际上原本也是姓姬的，不过是混血美女。

周朝那时候已经有了近亲结婚不利于后代的科学观点，那时候的说法叫做“同姓不藩”，意思就是同姓的结婚，后代不会繁盛。中原的诸侯都很在意这一点，娶老婆都不会娶同姓的，譬如鲁卫郑邢这些国家绝对不会通婚。可是晋国受戎狄影响深，根本不管这些。

狐家姐妹的老爹名叫狐突，女儿被抢过来了，索性也就移民回祖国了，把两个儿子也带回国了，算是海龟，大的叫狐毛，小的叫狐偃。

狐突回祖国在当时是引起了轰动的，就像钱学森回祖国一样。当时的狐突十分著名，那是著名的贤能和知识渊博。

说来也巧，刚把狐家姐妹给抢回来，献公就有了儿子。不过，不是狐家姐妹生的。是谁？贾夫人？也不是。那会是谁？

——抢后妈

除了抢亲，晋国还跟齐国之间世为婚姻。那不能抢了，只能聘。怎么说呢，跟野蛮人用野蛮的办法，跟文明人用文明的办法。

武公还在曲沃的时候，从齐国娶了一个公族女子做小老婆，名叫齐姜。算起来，齐姜还是齐桓公的侄女。其实，武公并不是真的缺一个老婆，而是要做一个姿态，以此加强和齐国的关系。

也正因为如此，才有了下面的故事。

齐姜来了，可是武公岁数太大，基本上齐姜就成了“黔之驴”里的驴——至则无所用。怎么办？诡诸一看，这么一齐国大美女，不远千里来到晋国，怎么能设备闲置呢？于是，诡诸暗地里勾搭齐姜。齐姜一看诡诸，那也是英俊挺拔，还有混血的味道，真好。于是，一来二去，事情就办妥了。

很快武公就发现了，心说闲置也是闲置，给儿子利用一下也没什么。所以，武公睁只眼闭只眼也就算了。这事要是放在郑国鲁国宋国这样的国家，那绝对不是这么个结局。

诡诸见老爹装不知道，胆子越来越大，连起码的避孕措施都省了。结果三弄两弄，竟然把齐姜的肚子给弄大了。现在没得选择了，索性想个法子，把齐姜偷运出宫，藏在一户姓申的人家，没多久生个儿子下来，取名就叫申生。孩子就留在了申家，齐姜依然偷运回宫，假装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

到这个时候，武公还是假装不知道。

武公鞠躬尽瘁之后，诡诸登基，就是献公。献公对齐姜倒是一往情深，将她立为夫人，申生就是太子。后来，齐姜又为献公生了一个女儿。可惜的是，齐姜生下女儿没多久就死了，当时还把献公伤心得够呛，一双儿女就交给了贾夫人抚养。

根据“私生子优秀论”，申生就应该是非常出色的孩子。事实真是如此，申生几乎就没有缺点，集中了他爹和他娘的优点。

后来，狐姐也生了个儿子名叫重耳，狐妹生了个儿子名叫夷吾。重耳生得“重瞳骈胁”，重瞳就?眼睛里有两个瞳孔，骈胁就是俗称的板肋，就是肋骨之间没有肉，连成了一片。估计，这就是同姓结婚的后果。

——抢儿媳

眼看着申生已经长大成人，十七岁了。晋献公心说该让他抢老婆了。这么出色的儿子，怎么说也要抢最好的回来。

献公一打听，听说骊戎国主的两个女儿很漂亮，天仙一般。

“儿子，你带兵去抢老婆回来，要快，晚了就被别人抢了。”献公叮嘱申生，给他配备了人马。

晋献公十年（前668年），申生率领晋国军队讨伐骊戎（今西安附近）。骊戎哪里是对手？被打得稀里哗啦。怎么办，投降吧。

“我们投降，我们投降。”骊戎国主宣布投降。

就这样，申生把骊戎国主的两个女儿给抢回来了。姐姐叫骊姬，妹妹叫小骊姬。那两姐妹也挺高兴，因为申生英俊得没法说，别说是来抢自己，就是申生不抢，这姐妹俩还想往怀里钻呢。

回到晋国，申生去向老爹汇报工作。汇报完毕，献公很满意。申生临走，献公顺口说：“听说两个骊姬仙女一般，叫上来给老爹瞧瞧。”

老爹要看，申生急忙令人把姐妹两个带上来。

这一瞧不打紧，献公口水当时就下来了。

“儿啊，算你辛苦一趟。这两个给爹了，你还年轻，机会有的是。”献公当时什么也不管了，把两个儿媳妇据为己有了。

还记得三代通吃的卫宣公吗？

晋献公比他厉害得多，他是三代通抢，而且通常一抢就是两个。

两个骊姬很失望，白马公子现在成了白头公公，哪能不失望？

俗话说：一母生九子，九子各不同。骊姬姐妹虽说长得很像，性格上却极大不同。姐姐骊姬精明强悍，机警善变，天生是男人的克星，献公对她宠爱得无以复加；而小骊姬性格柔弱，自己没有什么主意。

小骊姬伤心虽然伤心，她认命了。骊姬不是一个认命的女人，她要争夺，要把原本属于自己的夺回来。

骊姬此后千方百计勾搭申生，可是申生是个大孝子，比急子还要孝顺的那种，根本不为所动。至于怎么个勾搭法，此处省略五万三千四百二十八字。

勾搭不成，骊姬还不甘心。可是，献公的不懈努力最终让她认命了。什么不懈努力？床上的不懈努力。两年之后，骊姬生了一个儿子，名叫奚齐。

现在，献公有七个儿子了，申生最大，其次是重耳和夷吾，另外还有三个是小妾所生，忽略不计，如今又有了一个小儿子。

献公很高兴，但是，骊姬很绝望。

“申生，我要杀了你。”骊姬暗中发誓，得不到的，就毁灭他。

骊姬不仅要杀申生，还要让奚齐成为太子。

由爱生恨的力量是巨大的，急子就是榜样。那么，申生会不会成为第二个急子？

潜规则（2）

——潜规则

骊姬不是一个寻常人，事实上，任何一个能够得到君主宠幸的女人都不是寻常人，脸蛋只是基本部分，而更重要的是头脑。

在发誓要报复申生之后，骊姬做通了妹妹的思想工作，让妹妹也帮着自己。随后，骊姬进行了形势研判。

首先，自己的力量在哪里？好像除了献公的宠爱之外，再也没有。其次，申生的力量。很显然，申生的力量很强大，朝中的主要大臣都支持他，甚至重耳和夷吾也支持他。而且，献公很爱申生，也很信任申生。

形势明显不利。

怎么办?

骊姬知道一个道理：男人改变世界，女人改变男人。所以，必须要在献公之外，找到一个男人来帮助自己。可是，在后宫，除了献公，其余的男人都算不上男人。

“男人，我需要一个男人。”骊姬说。

“优施不是男人吗？”小骊姬说。

“对啊，就是他了。”骊姬恍然大悟。

优施是谁？所谓优，就是艺人，专门在宫廷里为君主表演的人。这个艺人的名字叫施，所以就叫优施。用现代话说，就是娱乐明星。

优施很受献公的宠信，经常进宫来表演，因此跟骊姬姐妹两个也很熟。因为受献公宠信，外面的很多大臣也都愿意巴结他。

“搞定优施，让他帮我们。”姐妹两个商量好，立即开始行动。

第一步，搞定优施。

对于女人来说，特别是对于漂亮女人来说，要搞定一个正常的男人实在是太容易了。何况，优施是娱乐圈的人，大家知道，娱乐圈是有潜规则的。更何况，骊姬姐妹还是优施的老板娘。

过程就不必赘述了，优施很轻易就被“潜规则”了。当然，他也很享受被“潜规则”，特别是同时被两个美女“潜规则”。

对于娱乐圈的人来说，“潜规则”也就是献身而已，优施很清楚这一点。他知道自己这样的人在后宫就是稀缺资源，被潜规则是必然的结果。可是，他没有想到的是，他被潜规则绝不仅仅是献身这么简单。

“施，床也上过了，爽也爽过了，现在说正事吧。”云消雨散之后，骊姬说话了。

“正事？”优施一愣，正事不是刚刚办完了吗？

正在这个时候，小骊姬进来了，优施恍然大悟：哦，还有一件正事。

骊姬姐妹坐下，让优施也坐下，这个时候骊姬开始说正事了。

“我们姐妹呢，也没有什么太大的事情，就是想把申生给废了，让我的奚齐做太子。我们姐妹两个势单力薄，就想请你帮个小忙。”骊姬娓娓道来，说得轻松。

优施一听，吓得一个哆嗦。这是小事？这是国家大事啊。

“这，这，我一个艺人，怎么能做得了这样的事情？别别，你们另请高明吧。”优施忙不迭往外推，这样的事情想都不敢想啊。

说完，优施顾不得许多，起身就想走。

“你走吧，只要你走出这个门，我们就高喊捉淫贼。强奸夫人是什么罪名你是知道的，是怎么个死法你大概不知道，到时候就会知道了。”骊姬屁股都没挪一下，轻描淡写地说。

优施不敢动了，骊姬的话算不上吓唬他，骊姬甚至都不需要说他强奸，只需要在枕头边上对献公说她喜欢优施，优施的裤裆第二天就会被掏空。

所以，他老老实实地坐了回去。好在他是演戏的，并没有表现得太丢人。

“施啊，你想想，你一个唱戏的，唱一辈子戏又能怎样？如果你帮了我们，今后吃香的喝辣的，也混个大夫当当，子孙后代也跟着享福，有什么不好？”大棒打过了，骊姬扔给一块胡萝卜。

到了这个时候，优施还有什么选择吗？

“夫人，您说怎么做吧。”

——优施的分析

床上，三个人开始商量。

整个商量的过程，在《国语》中有详细记载。

骊姬问焉，曰：“吾欲作大事，而难三公子之徒如何？”看得出来，骊姬是很聪明的，她知道，单单搞定申生是不够的，必须把重耳和夷吾打包考虑进去，这样才能消灭所有的对手。

“早处之，使知其极。夫人知极，鲜有慢心，虽其慢，乃易残也。”优施回答。这里要翻译一下了，意思就是：早点把他们的地位固定下来，使他们认识到自己的地位已经到顶。人若知道自己的地位已经到顶，就不敢再有非分之想。

要承认，优施的想法是有道理的。看得出来，在这个时候，优施实际上并没有想到要除掉申生，只是要废掉他而已。

为了阅读方便起见，后面的原文就免了。

骊姬一听，这优施有想法啊，有想法就好。

“你说，先对付谁？”骊姬问。

“擒贼先擒王啊，先对付申生，顺便也就对付了重耳和夷吾了。”主次分明，艺术家总是能抓住重点。

“怎么对付申生？”

“申生这个人是个典型的君子，小心谨慎，稳重细心，越轨的事情绝对不做，害人的事情根本就不想，就这么说吧，那就是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所以人人喜欢他，主公也信任他。这样的人，你要去说他的坏话，那是没人会信的，你去跟主公说，那也没用。”作为顶尖的表演艺术家，优施对于人物心理的把握是有独到之处的，当下这么一分

析，果然说得骊姬姐妹直点头。可是点完头，骊姬回过神来了："哎，你说得对是对，可是照你这么说，他这么完美，这么无懈可击，我们还有什么办法对付他？"

优施笑了，前面这段话，算是一个铺垫，在艺术上是不可或缺的。铺垫之后，再有转折，这才能吸引人。

"俗话说：人无完人。每个人都有弱点，越完美，就越脆弱。"优施说话一套一套，见骊姬姐妹两个大眼瞪小眼，接着说："申生太善良，不忍心伤害别人，这样的人就只能伤害自己；凡事为别人着想，那就不会为自己着想；有问题了总是反思自己的责任，那就会不屑于去辩解。你看，这不是机会就来了？"

骊姬姐妹两个对视一下，似乎还是没有搞明白。小骊姬问："你说这些对是对，可是我们还是没有搞明白。"

"这么说吧，如果主公废了申生，他决不会来辩解，也不会问为什么，他只会去问自己什么地方没有做好；如果主公要杀他，他决不会逃跑，也不会辩解，而是欣然接受。"

"可是，那是后面的事情了，我还是没有弄明白，现在我们是不是该去说他的坏话。"骊姬也没有弄明白，她最关心的是现在该怎么做。

"不能说他的坏话。"

"那怎么办？我们不说他的坏话，主公凭什么废了他？"

"说他的好话。"

"说好话？说坏话不行，说好话反而行？"

"不错，知道进谗言的最高境界是什么？就是说好话。你越是说申生的好话，就对他越不利。"

"那，说些什么好话？什么时候开始说？"尽管半懂不懂，骊姬还是觉得优施的话有道理，因此她决定按优施的话去做。

"不要急，说好话只是第二步。就凭我们这几个人，做不了这样的大事，我还有两个朋友，必须要他们一起帮忙。"

"谁？"

“二五。”

——完美的组织结构

优施有两个好朋友，一个叫东关五，一个叫梁五，合称二五。二五之所以和优施是好朋友，是因为他们的工作关系比较密切。二五是献公的宠臣，也就是那种陪着献公吃喝玩乐讲黄段子的一类人，类似齐国的公子开方。平时，优施和二五总在献公这里遇上，而且他们的主要工作都是哄献公开心、拍献公马屁，所以有很多共同语言，就成了朋友。

几个人平时没事的时候喜欢凑在一起，主要是研究献公的喜怒哀乐，交换拍马屁的心得等等，偶尔也会探讨一下后宫里哪个女人的屁股大之类。

这一天，三个人来到了优施的家里。喝酒吃肉，然后把闲杂人等都赶走了，只剩下三个人。

“二五哥，今天请两位来，有要事商议。”吃饱了喝足了，优施话入正题。

“要事？”二五也是互相看一眼，心想你一个唱戏的，有什么要事？

优施先在心里说了一句“你们两个傻逼”，然后按照事先整理好的思路开始了。

优施先说一通“干革命要跟对人”、“不怕杀错人，就怕站错队”之类的大道理，之后转入现实。

优施分析了后宫的形势，之后又分析了几个公子的优势和劣势，之后又分析了二五所处的地位。总之，说了半天得出结论：“我们要想长久混下去，就要投靠骊姬夫人，共同对付申生那几个人。”

二五讲黄段子还行，说到分析革命形势那就真是一窍不通，当下被优施忽悠得二五二五的，觉得特有道理。什么叫二五二五？就是稀里糊涂云里雾里，这典故就从东关五和梁五这里来的。

二五就这样决定跟着骊姬干了。

优施的能力基本上就是这样了，除了二五，再发展别人也不太现实。

可是，二五已经够了。

基本上，组织结构就这样确定了。

骊姬姐妹在后宫，主要负责在床上忽悠献公；二五在外面，主要负责在床下忽悠献公；优施从中充当总策划兼联络员的角色，及时沟通信息，部署下一步的革命工作。

完美的组合，这简直就是完美的组合。

但是，第一步该怎样迈出去?

优施说了：生活其实就是演戏。既然是演戏，既然我就是演戏的，那么，我给大家安排一出大戏吧。

优施，春秋名导演，中国第一代导演。

大片开始了（1）

单从艺术的角度或者导演的角度来说，优施可以称得上伟大。

他的成功之处在于他把国家大事看成了一出戏，每个人都是这出戏里的角色。

“治大国如演小戏。”优施说。

优施的导演天才是如此的卓越，以至于如果优施活在现在，北京奥运会开幕式的总导演绝对是他了；或者说，如果那时候就有春秋运动会的话，开幕式总导演是非优施莫属的。

优施将要导演的大戏名叫《杀生》，杀死申生的意思。我们不妨看看，在将近两千七百年之前，优施导演的大戏，是不是比《满城尽带黄金甲》、《夜宴》之流要精彩得多。

废话少说，关灯，拉幕，将手机调到震动或者关机。

——第一幕 卫急子

地点：后宫大剧院（献公专门看剧的地方）

时间：白天

背景：三张桌案，献公坐在中间那张后面，东关五在左边，梁五在右边，每人的桌子上有酒有干果（开心果和腰果不要，否则太搞笑），献公身后站着四个宫女伺候。

演出场地上，优施面对献公躬身施礼，高声说道：“主公，下面是优施最新创作的现代历史剧《卫急子》，请主公欣赏。”

献公点点头，扭头对二五说：“这是优施的新戏，寡人不忍心一个人欣赏，今天是处女秀，因此请两位大夫一同观赏。”

东关五笑笑（要求媚态十足），说道：“主公真是人民的好君主啊，与民同乐，亲自观赏好剧的同时还邀请我们参加，荣幸啊幸福啊。”

梁五也以同样的表情说：“有您这样的君主，真是晋国人民的福分啊。”

献公也笑了，挥挥手，示意优施可以开始了。

《卫急子》讲的是卫国公子急子的故事。优施真有才，自己兼了制片人、编剧、导演和男主角。

这是一出爱情戏，从当年卫宣公抢儿媳妇宣姜开始，一直演到卫宣公要害急子。到了这个地方，故事不一样了，急子并没有去送死，而是和宣姜里应外合，杀死了宣公。

急子继位，娶了宣姜。

整出大戏用时一个时辰，不赘述，摘录其中几句对白。

宣姜："杀了老狗，国家就是我们的，我们比翼双飞，恩爱无边。"

急子："对，他不把我当儿子，我为什么要把他当爹？亲爱的，我早就盼望这一天了，哈哈哈哈。"

戏演得很好很逼真，并且破天荒地使用了猪血来渲染宣公被杀的惨状。

戏演完的时候，献公的脸色很难看，像猪腰子一样憋得通红。他没有像平时那样让优施坐下来大家一起喝酒，而是挥挥手让优施下去，然后半晌没有说话。

"主公，看您的面色，莫不是有什么心事？"东关五说话了，他是个擅长看脸色的人，自然能够看出来。不过，这一次不用看，他也知道献公会有心事。

"这，"献公当然有心事，不过他不愿意就这么说出来，于是他说，"既然你这么说，你猜猜看。"东关五看看梁五，两人会心地点点头。

"依我看，主公莫不是想起了太子申生？"东关五小心翼翼地说。

"嗯。"献公不置可否，他确实是想起了申生，自己与申生之间的事，和当年的卫宣公与急子是何其相像。即便刚才的戏是编的，但是谁能保证这样的事情就不会发生在自己和申生的身上？

献公没有说话，但是献公的表情已经告诉了二五他在想什么。东关五不好再说话，梁五扫视了左右一遍，轻轻地说："主公，其实这事情并不难办。"

"噢。"献公看他一眼，没有说话。

"只要太子不在都城……"说到这里，梁五故意不说了，后面的话，其实都不用说。

献公没有说话，挥挥手，让二五都走了。

只要是对自己有威胁的人，献公毫不犹豫地都要灭掉。现在，毫无疑问申生和骊姬对自己是威胁，事实上骊姬前些年试图勾搭申生那些事情他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怎么办？

办法有三个，要么杀了申生，要么杀了骊姬，要么杀了申生和骊姬。可是算一算，申生是自己的儿子，是齐姜的儿子，是最出色的儿子，虎毒还不食子啊，怎么舍得杀？骊姬呢？骊姬风骚的脸蛋，嗲兮兮的声音和绰约的身姿都令自己陶醉，一天见不到都无法入睡，杀了她们姐妹两个就等于要了自己的老命。

怎么办？献公想得头晕，昏昏沉沉就在座位上睡着了。睡着睡着就听见有人悄悄说话，睁开眼一看，妈呀，是骊姬姐妹和申生，申生手中拿着一把尖刀。

"你，你们要杀我？"献公有些惊慌。

"爹，你抢走了我的老婆，没办法，我只能杀了你。"申生恶狠狠地说，说完，那把尖刀就刺了过来。献公大叫一声，醒了过来，出了一身的冷汗。

原来，是一场噩梦。

大片开始了（2）

——第二幕 摸底

地点：后宫某房间

时间：白天

背景：一间屋子，献公坐在地上喝闷酒，两个宫女伺候。

献公面带愁容，自言自语："优施的戏提醒了我，可是，这个问题怎么办？找谁商量一下？士蔿也许有办法，可是他是太子党，不行。狐突？他肯定有办法，可是，他也是太子党，也不行。里克？好像他也是太子党，也不行。也许，只有二五是可以放心的人。"

想到这里，献公继续喝酒。

献公又自言自语："也许，我该先摸摸骊姬夫人的底，虽然她从前勾搭申生的事情我都知道，也许她现在对申生已经不感冒了呢，那我岂不是庸人自扰了。"

"来人，请骊姬夫人来。"献公下令，一个宫女出去。

片刻，骊姬飘飘而至，在献公身边坐下。

"夫人，我不喜欢申生，想要废了他，立重耳为太子，夫人觉得怎样？"献公说。

"啊，那、那怎么行？申生品行端正，深得人心，又孝敬君父，有什么理由废了他呢？不可以啊。"骊姬反对，而且是强烈反对。（注意，表情要真诚，真诚得有些夸张，好像出于内心一样。）

事实上，骊姬演得很好，完全没有做戏的痕迹。

献公沉思了，现在他相信自己的担忧决不是空穴来风。

骊姬偷偷地笑了。

——第三幕 二五出招

地点：后宫大剧院

时间：白天

背景：空空荡荡，只有献公、二五和两个宫女。

献公说："最近我吃不好睡不好，还常做噩梦，你们知道为什么吗？"

"这个，主公莫不是为了那天那出戏？"东关五小心翼翼地问。

献公看他一眼，满眼的欣赏，心说这小子真是善解人意，怪不得我这么喜欢他。

"既然知道了，咱们就关起门来不说外人话。你们知道，骊姬夫人原本是申生的，被我抢了来。原来也没觉得怎样，后来看了那出《卫急子》，心里不踏实。我试探了骊姬夫人一次，结果她处处维护申生，显然是旧情不忘，这让我心下更加不宁了。你们替我出出主意，现在我该怎么办？"献公开门见山，也不拐弯抹角。

二五听了，假装吃惊，然后假装思索了一阵。

"主公，依我看，这个事吧，太子和夫人都没有过错，要不，废了夫人？"梁五说，他在试探献公。

"不行，实不瞒两位说，我一天见不到骊姬夫人，心里就难受。睡觉要是不搂着她，那就睡不着，废了她那就是要我的老命啊。"献公立即否决。

"那，那就把太子派出去，不在京城了，他们没法勾结，自然也就没有后患。"梁五继续出主意。

"你这主意不错，不过，平白无故把太子派出去，如何向卿大夫们交代？"其实，献公也想过这个办法，不过总觉得不妥。

这一次，轮到东关五说话了，他这么说："主公，晋国的宗庙在曲沃啊，而蒲和南北二屈是晋国的边疆要地，不能没有人主管。我看，如果让太子申生驻守曲沃，让公子重耳和夷吾去驻守蒲和南北二屈，不是名正言顺吗？"

献公一听，哎，挺好，这个说法挺有说服力。

没等献公说话，梁五也插话了："是啊，不仅镇守边防，他们还能抓住机会跟戎狄过过招，说不定还能抢点土地回来呢。晋国开拓了疆土，不也是一件很好的事吗？"

“好啊，”献公禁不住叫起好来，现在才发现这二五不仅会拍马屁说黄段子，那简直就是治国的材料啊，“你们真是太有才了，太有才了。”

画面旁白：晋献公十二年（前666年），献公下令，鉴于曲沃的绝对重要性，派太子申生镇守；同时，在蒲地修建蒲城，派公子重耳驻守，防备秦国；在屈地建屈城，公子夷吾驻守，防备北翟。

于是，这才有了士蔿的豆腐渣工程。

三公子被外派，晋献公与骊姬姐妹和奚齐在绛。

大片开始了（3）

——晋献公扩军

晋献公十六年（前662年），献公进行了一个大动作。

当初武公拿下翼城，将晋国的宝物送去王室贿赂，周王看在贿赂的分上，任命武公为晋侯，但是同时对武公进行了限制。什么限制？“命曲沃伯以一军为晋侯。”（《左传》）

一军是什么意思？我们现在来介绍一下周朝的军队编制。

根据《周礼夏官司马》，“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军将皆命卿。二千有五百人为师，师帅皆中大夫；五百人为旅，旅帅皆下大夫；百人为卒，卒长皆上士；二十五人为两，两司马皆中士；五人为伍，伍皆有长。”

翻译一下：军队建制，每一万二千五百人为一军，军的统帅为卿；一军有五师（二千五百人），师的统帅为中大夫；每师有五旅（五百人），旅的统帅为下大夫；每旅有五卒（一百人），卒长为上士；一卒有四两（二十五人），两的头目叫司马，军衔为中士；每两有五伍（五人），头目为伍长。

王室共有六军，也就是中央军，六军中有一支特殊的部队，属于王室直属护卫部队。这个军由周王亲自指挥，比其他的军多一个师，所以这个军又称为六师，共是一万五千人。不过，到了东周时期，王室的人力财力都不足，早已经无法支撑六军，从三军、二军到最后连一军也凑不齐了。

诸侯军队的编制最多三军，依照爵位高低和国家大小确定，譬如齐国和鲁国都是三军编制，也就是说最多三万七千五百人的军队。而这些军队在战争时期必须听从王室的调动，也就是地方武警部队的意思。通常的小国，就只给一军的编制。

晋国只得到了一军的编制，也就是中央承认的正规军只有一万二千五百人。对于晋国来说，这点编制实在太少。好在，现在王室也管

不了那么宽，你不给编制，老子自己给编制。

晋献公决定，晋国军队扩充为二军。上军在绛，由献公亲自担任主帅；下军在曲沃，主帅则是申生。

两军成立，献公宣布：准备出征。

——敏锐的士蔿

表面上看，申生现在拿到了军权，至少是一部分军权，今后还可能拿到全部的军权。似乎献公这样做是为了巩固申生的实力和地位，但是，透过现象看本质，有人发现了一个不祥的预兆。谁这么聪明？士蔿。

士蔿是个很敏锐的人，用今天的话说，就是有很高的政治敏感度。同时，他也是死硬的太子党。

“太子是国君的继承人，就应该一门心思等着继承君位，怎么能有官位？现在国君分封给他土地，还给他安排了官职，这是把他当外人看待啊。不行，我要向主公进谏。”士蔿当时就看出了问题，他决定去纠正献公。

于是，士蔿来见献公。

“太子是国君的接班人，而您却让他去统领下军，恐怕不合适吧？”士蔿开门见山，直接表达自己的反对意见。

“下军，就是上军的副职。我统领上军，申生统领下军，有问题吗？”别说，献公说得也有道理。

“下不可以作为上的副职。”

“为什么？”

“正副职的关系就像人的四肢一样，分成上下和左右，用来辅助心和目，所以才能经久使用而不劳倦，给身体带来好处。上肢的左右手交替举物，下肢的左右脚交替走步，轮流变换，用来服务于心和目，人所以才能做事，节制百物。如果下肢去引持上肢，或者上肢去引持下肢，就不能正常地轮流变换，破坏了与心和目的协调，那人就反而要被百物牵制，什么事能做得成？所以古代组建的军队，有左军有右

军，缺了可以及时补上，列成阵势后敌方不知道有缺口，所以很少失败。如果以下军作为上军的副职，一旦出现缺口就不能变动补充，失败了也不能补救。所以变乱军制，只能侵凌小国，难以征服大国。请国君三思！”士蔿说了一通。说句良心话，说服力确实不强，似乎是在说不能叫上军下军，应该叫左军右军。

估计，士蔿是有所顾虑，有些话不敢直说。

献公早就听腻了，等他说完，摆摆手说：“申生是我的儿子，我已经为他编制了下军，用不着你操这个心。”

“可是，太子是国家的栋梁。栋梁已成，却让他带兵，不也危险吗？”士蔿还不甘心，换个角度继续说。

“减轻他的责任，虽然有危险，会有什么害处，嗯？”献公明显不高兴了，对话结束了。

得，士蔿碰了一鼻子灰，灰溜溜走了。

在晋献公那里碰了壁，士蔿很沮丧，不过他是一个善于反思的人。

他做了一个基本的分析。首先，献公是一个很聪明的人，他原本不会傻到让申生做下军主帅这个程度。即便是献公一时糊涂犯了错误，那么自己的一番进言应该让他醒悟过来。可是如今献公不仅没有醒悟，反而对自己的忠言非常不耐烦。这说明了什么？

“太子不能继承君位了。”士蔿很快得出了这个结论。他真?一个聪明人，他确实是一个聪明人。

现在士蔿有些紧张了，根据历史经验，站得越高摔得越重，太子被废就相当于从山峰上被推下来，安全着陆基本不可能，被废往往就意味着被杀。

连夜，士蔿偷偷来到了太子府，夜会申生。

“公子，快逃命吧。”士蔿一把拽住申生，就让他逃命。

“逃命？士大夫，说笑吧？”申生吃了一惊，随后笑一笑，他以为士蔿跟他开玩笑。

“公子啊，主公改变了你的职位却不考虑你的困难，减轻了你的责任却不担心你的危险，主公既已存异心，公子又怎能继承大位呢？你出征若能成功，将会因为得民心而被害；若不成功，也会因此而获罪。无论成功与否，都没有办法躲避罪责。与其辛辛苦苦出力而得不到你父亲的满意，还不如逃离晋国的好。这样你父亲得遂其愿，你也避开了死亡的危险，而且将获得美名，做吴太伯，不也很好吗？”士蔿又是一通分析。说句良心话，这次的分析十分透彻，我听了都想逃命。

可是，申生摇了摇头。

“您为我考虑，可以说是忠心耿耿了。但是我听说：做儿子的，怕不顺从父亲的命令，不怕没有美名；做臣子的，怕不辛勤事奉国君，不怕得不到俸禄。如今我没有才能却得到跟随君父征伐的机会，还能要求什么呢？我又怎么能比得上吴太伯呢？”申生拒绝了，他有他的原则。

士蔿还想劝劝，可是想想，还是算了吧。为什么？一来，他了解申生的性格，要他逆着父亲的命令，那是绝对不可能的，因此劝也没用；二来，人这个东西，点到为止，自己要是说太多了，倒显得自己好像有什么小算盘一样。

士蔿悄悄地回家了，怎样去的太子府，就怎样回的家。从那天晚上之后，士蔿决定远离是非，除了上朝，其余时间哪里也不去，就在家里陪老婆孩子。就算上朝的时候，也是一言不发。

他知道会发生什么，改变不了别人，那就改变自己吧。

大片开始了（4）

——灭三国

晋国两军准备讨伐哪里?

晋献公打开地图，在晋国的南面画了三个圈，然后说："就他们吧。"

这三个可怜的圈分别是霍国（山西霍县西南）、耿国（山西河津县东南）、魏国（山西芮城县东北），说起来，都是晋国的同姓国家，都是周文王后代的国家。

自家兄弟还要打？献公说了："这年头，谁跟谁不沾亲带故？不打他们，打谁？"

两军出动了，申生的下军作为前哨先行，献公的上军随后出发。

献公是一个爱好打仗的人，亲自上战场是他的习惯。他知道上战场可不是看戏，因此二五是用不上的。

献公决定用两个新人，一个是赵夙，一个是毕万。其中，赵夙为御戎，毕万为车右。这两个人是什么人？为什么用他们?

这里，要说一说晋国的人才来源了。

晋国的人才来源主要是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公族，譬如狐、栾、韩、贾、郤等姓氏；另一个方面是外来移民，而外来移民中的人才又主要是来自周朝的伟大首都。

投奔晋国的京城人士主要是两种人，一种是怀才不遇或者对王室不满而出走的，另一种是逃避罪责而出逃的。两种人都属于那种有开拓进取精神的人，或者有胆量的人。

为什么他们多半选择了晋国，而不是秦国或者楚国和齐国？首先，齐国太远，而秦国直到东周才开始建国，楚国属于南蛮，只有晋国地理上近、血缘上亲，价值观念上又很开放，因此大家都愿意去晋国。

而最最根本的原因，是晋国对外来移民的鼓励。因为晋国人口稀少，特别是周人的人口不足，因此历代晋国国君对于移民都是无限欢迎，对于伟大首都的移民则是青眼有加，多有重用。

而赵夙和毕万就都是京城移民或者京城移民的后代，其中，赵夙的祖先从周厉王年代移民晋国，毕万则是第一代移民。前面说到的士蔿，祖上也是从周朝首都移民过来的。

那么，晋献公为什么让赵夙为御戎而让毕万为车右呢？这里有个历史原因，因为赵夙的祖先擅长驾驶，当年拉着周穆王上天山会西王母的造父就是他的祖先，而毕万从祖先毕公高开始就是著名的勇士，做车右可以说是再合适不过。

魏、霍、耿三国都是小国，尽管各自也都有一军的编制，可是人力财力有限，三个国家加起来也凑不够一个军。

晋国大军一到，摧枯拉朽一般长驱直入，将三个国家一一灭掉。而申生的表现令人赞叹，不仅具有指挥才能，而且身先士卒，十分勇猛。更难能可贵的是，他的军队纪律严明，决不扰民，因此所到之处，竟然大受欢迎。

大军凯旋，论功行赏，申生被任命为卿，依旧镇守曲沃。赵夙和毕万表现英勇，献公将耿封给了赵夙，将魏封给了毕万。

卿是什么？用句古代常说的话，那就叫做“位极人臣”，也就是说，做臣子，这就是最高点了。

到了这个时候，士蔿就看得更清楚了。清楚什么？申生是凭功劳当上卿的，如果再有功劳怎么办？还怎么提拔？什么叫功高震主？

功劳太大是会引起领导警惕的，即便你是领导的儿子。

蛊惑仔的故事（1）

戏的上半场演得很好，很出色。

几年的时间里，几个主要演员配合得非常好，当然这要归功于优施对每个人的准确角色定位。

优施还是献公最宠爱的艺人，他的表演节目中，每隔一段时间就会出现让献公想起申生的内容；二五偶尔会在献公面前说起朝野的事情，当然他们知道说申生的坏话并不明智，偷鸡摸狗杀人越货这样的事情，那绝对不是申生会做的。所以，他们通常会说申生的好话，譬如曲沃老百姓如何热爱申生，譬如朝中的卿大夫们如何团结在申生的周围等等；而骊姬的表演特色与优施和二五又有区别，她绝不会主动提到申生，但是一旦听献公说起申生的时候，一定做出非常紧张的样子，竖起耳朵来听。

申生在晋国的名望越来越高了，再加上二五疯狂的忽悠，晋献公感到心事重重。

时机越来越成熟了，越来越成熟了。

“夫人，下一出戏又轮到你了，看你的了。”优施说。

什么戏？床戏。

——第四幕 床戏

地点：后宫

时间：半夜

背景：床上，献公和骊姬光着膀子，盖着被子，躺在一起。献公睡着，灯光摇曳。窗外，月光惨淡，一阵乌云过来，月光消失。

（这出戏在《国语》上有详细记载：优施教骊姬夜半而泣谓公曰。什么意思？就是说这出戏是优施导演的，时间选择了半夜，骊姬哭着对献公说话。）

半夜，青蛙在叫春。

哭泣的声音从一个房间里传出，镜头缓缓进入房间，床上，骊姬露出雪白的膀子，在那里哭着，哭声越来越惨，越来越大，眼泪和鼻涕都滴在了枕头上。

正在打鼾的献公被吵醒了，他大吃一惊，暗说：夫人为什么哭了？还哭得这么惨？难道她想起初恋情人来了？

“夫人，为什么哭？有什么伤心事？”献公侧躺着问，搂着骊姬的肩膀。

“你，你杀了我吧。”骊姬哭着说，两只手盖住自己的脸，酥胸半露。

献公腾地坐了起来，胸毛毕露。他摸摸骊姬的额头，再摸摸自己的额头，没发烧啊。

“无缘无故，为什么要杀你？”献公摸不着头脑，奇怪地问。

“我听说申生爱护百姓，很得人心，很多卿大夫都向着他，再加上还占着曲沃，很多人说他随时会取代你啊。如今他又开始散布谣言，说我迷惑你，祸国殃民啊。我恐怕他会以此为借口叛乱啊。不如你就杀了我，不要为了我一个女人而父子反目，让百姓遭受动乱啊，呜呜呜呜。”骊姬一边哭，一边说。

尽管是半夜，尽管刚才还睡得正香，这个时候的献公已经彻底清醒了。他做了一个简单的判断，首先，骊姬反映的情况是真实的，申生这个兔崽子确实有野心了；第二，看来骊姬跟申生没有什么不正当男女关系，骊姬是个深明大义的女子，对自己一片忠心；第三，骊姬这样好的女人，申生却不肯放过她，真是猪狗不如。

下面的对话都是来自《国语》，为了节省篇幅，原文省略，直接翻译。

“他难道会爱百姓而不爱他的父亲吗？”献公问。

“我也正害怕这个啊。我听别人说，施行仁义和效忠国家不一样。施行仁义的人，把爱自己的亲人称作仁；而效忠国家的人，把安定社稷称作仁。所以百姓的领袖没有私亲，而以百姓为亲。倘若他认为对

多数人有利又能把百姓团结在自己周围，还怕弑君？为了多数人的缘故而不爱私亲，大家会更加拥戴他，他开始虽有弑君的恶名，可是最终能得到忠于国家的美名，用后来的善行掩盖掉前面的罪恶。民众总是追求利的，杀了国君而让民众得到厚利，民众有谁还会反对他呢？杀了父亲但没有施恶于他人，民众有谁还会背弃他呢？就好比你是商纣王，申生是纣王的儿子，他先把你杀了，这样你的罪恶就不会引发恶果，周武王也不会来讨伐你。同样是死，国家就不会受害，祖宗至今还得到祭祀，我们怎么会知道纣王其人是善是恶呢？你想不担心这类事的发生，能办得到吗？等到大祸临头时才忧虑，就再也来不及了！”骊姬说。别说，这一大段台词一口气说下来并不简单，骊姬足足用了三天时间才背下来。就是这样，还漏了几句，好在那几句并不重要。

献公害怕了，真的害怕了，他的表情就很害怕。

“那怎么办？”献公问。

“退居二线吧，让申生接班算了。申生上台了，他心里爽了，就会放过你。你再考虑一下，自你的曾祖桓叔以来，谁爱过亲人？正因为六亲不认，所以才能把正宗的晋国给兼并了。”骊姬开始添油加醋，不过她说的倒都是事实。

“退居二线？凭什么？我辛辛苦苦几十年，出生入死，流血流汗，才有了今天的晋国，这么轻易就退居二线？就这样拱手把国家让给儿子？那我今后还怎么混？”献公不是傻瓜，退居二线就等于把自己的老命交到了别人手上，他自然明白这是不可行的，因此他毫不犹豫地否定了这个提案，并?坚定地说：“你不必担心，我自有办法收拾他。”

这是中国历史上最著名的精彩对白之一，优施的才能简直无与伦比，他撰写了骊姬的台词并且猜到了献公的台词。

骊姬正准备继续背台词，献公摆摆手说：“等等，我撒泡尿回来。”

这句对白是优施没有想到的，因为他缺乏一点幽默感。

毫无疑问，这句话让骊姬浪费了表情。

献公撒尿回来的时候，骊姬已经憋坏了。

尿多了会憋，话多了也会憋的，骊姬憋了好长一段台词。

“皋落狄①不分早晚侵扰我国的边境，抢我们边民的牛羊，烧毁他们的房屋，还奸淫他们的老婆和女儿。你为什么不派申生去讨伐他们呢？顺便也考察一下他。如果他打仗也厉害，还得民心，那就要更加小心他了。如果他不能战胜狄国，那就算是他的罪名了，就可以乘机收拾他。况且，如果战胜了皋落狄，我们的边境就会安宁，还能抢回来不少财富。到时候又有大把财富到手，又可以知道怎样去对付申生，那不是双赢？”这段台词的特点是赤裸裸，像一个成熟的政治家在说话。

“好，好，就这么办了。”献公听了很高兴。

“老公，你真好。”骊姬笑着说，然后滚到献公身上，搂着献公的脖子。

被子被踢开了。

骊姬完美的裸体展示在镜头中，背部特写，腿部特写。

“亲爱的，这么晚了。”献公小声说。

“嗯，人家想要嘛。”骊姬嗲声嗲气地说。

一阵风吹来，灯光摇曳。

床脚，剧烈晃动。

灯光的亮度取决于女演员的献身精神，同时也决定了这出戏属于二级还是三级。

蛊惑仔的故事（2）

——太子变成蛊惑仔

献公决定让申生率领下军出征东山，也就是皋落狄的地盘。东山在哪里？在晋国的南面。

任务下达的时候，献公赠送给申生两件东西：一件衣服和一块金玦①。什么是玦？就是环形带缺口的玉佩，什么是金玦？就是普通说的金镶玉。这么个金玦往脖子上一戴，就像个北京奥运会金牌得主。还没出征，先弄块奥运金牌。不知道北京奥运会金牌设计的时候，灵感是不是来自晋献公。

除了给东西，献公还要有些临行嘱托之类，或者叫战前动员。

“孩子，报效国家的时候到了，国家考验你的时候到了。”基本上，说来说去，就是类似这些话，几千年来除了用词有些分别之外，核心内容没什么变化。末了，献公还幽了一默：“孩子，听说东山羊好吃，给我扛两只回来。”

别说，晋献公有点美国总统布什的味道。其实不是他真的幽默，而是他感到不自然，试图用这样的话来化解尴尬。

申生穿着父亲给的衣服，戴着那块金牌就回到了太子府。一进门，就看见府里的人都用异样的眼神盯着他。

“怎么回事？”申生觉得很不舒服，不过他平时对自己的手下都很和蔼，大家也不怕他。

看见申生一脸的不解，人们都笑了。

“怎么回事？笑什么？”申生问。

“笑你怎么变成蛊惑仔了，哈哈哈哈。”

“蛊惑仔？”申生皱皱眉头，有人早端来一面铜镜，申生从镜子里一看，自己也禁不住笑了。

原来，献公给的衣服是左右不同色的，也就是现在所说的阴阳装，那时候叫做偏装。这么大一太子，穿一件阴阳装，戴一块金镶玉

的金牌，知道的说他是领了父命回来要出征的，不知道的可不以为他是个要去参加街头斗殴的蛊惑仔?

申生把阴阳装脱下来，递给府里的小书童。那个小书童名叫赞，赞拿着衣服，跟着进了房间。赞恭恭敬敬折好了衣服，放好了，看看屋里除了申生之外没有别人，轻轻地说："公子，我想问问，你这衣服是谁给的？"

换了别人家，一个仆人哪里敢问主人的事情？只有申生一向对人和蔼，因此赞才敢问。

"父亲给的，还有这块玉玦，要派我讨伐东山的皋落狄。"申生顺口回答。

"啊？"赞吃了一惊，脸色变得煞白。

"你怎么了？"申生问。

"我可以谈谈我的看法吗？"

"你说。"申生让赞说。他很喜欢赞，赞是一个很聪明的人，而且很好学，太子府里的书没有他不看的。

赞又沉了一下气，整理了一下思路，之后才缓缓地说："公子，我觉得你很危险了！国君赐给你奇异的东西，奇就要生怪，怪就要出现反常，反常预示着太子不能继立为君。派你出征，用左右颜色各异的衣服象征不一致，用金玦暗示冷淡和离心，这就必定是讨厌你、想加害你了。"

申生听完，愣住了。他的第一反应是想说："我靠，你太有才了。"可是，身为太子，他不能说这么没身份的话。不过，即便没有说出来，申生还是很惊讶于赞的学识。

更令他惊讶的是赞的分析简直是滴水不漏，按照赞的说法，自己确实是很危险了。

怎么办？申生决定去找里克。

里克是谁?

——里克的担忧

里克，公族，不过是很疏远的公族了。晋国的卿，太子党主要人物。

里克在武公的年代就已经受到重用，论资历、论人脉，整个晋国没有比他更高的。对于晋国所发生的一切，里克一直都看在眼里。他知道献公似乎越来越不喜欢申生，但是这样的事情他也不方便说什么。

可是，献公要派申生攻打东山的消息传来之后，里克坐不住了。他知道，这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信号，自己必须要有所表示了。

里克直接去见献公。

“我听说皋落狄人作战十分英勇，主公还是不要派申生去冒险吧！”里克提出反对意见。

“干什么不危险？吃饭还会咽着呢，让他去！”

“这不是过去的规矩啊，过去国君出征，让太子留守，以监护国家；或者国君出征，让太子同行，以抚慰军心。如今您留守本国，而让太子出征，没有过这样的安排。”

“过去没有过，我就让它有一次。我听说，立太子的原则有三条：德行相同时根据年龄长幼来决定，年龄相同时根据国君的喜爱程度来决定，喜爱谁但有疑惑时根据卜筮的结果来决定。你不必对我们的父子关系费心，我要通过这次出征来考察太子的能力。”献公很不高兴。

里克没有说话，退了下来。献公的态度已经告诉了他，申生的太子位是保不住了。怎么办？一路想，一路回家，在家门口，遇上了申生。

申生干什么来了？求教来了。

“里大夫，我爹赐给我偏衣和金玦，这是为什么？”

“你害怕了吗？国君让你穿偏衣，戴金玦，都是独特的东西，说明对你不薄。你有什么可害怕?！做儿子的，只怕不能尽孝，不怕不能继位。去吧，别害怕。”里克这个时候还能说什么？他只能拣好听的说了。

“嗯。”申生总算安心了一些，卿的话总该比书童的话要有道理一点吧?

可是实际上，书童有的时候比卿更高明。

蛊惑仔的故事（3）

——蛊惑仔出征

晋献公十七年（前660年），太子申生出征了，穿着偏衣，戴着金牌，打扮得像个蛊惑仔。知道的说他去出征，不知道的以为他是去打鸟。

随同太子出征的还有狐突、先友、羊舌突、罕夷、梁余子和先丹木，大家看见申生的蛊惑仔打扮，都有些吃惊。

“你们看，我爹赐给我这些奇装异服，不知道什么意思。”申生怎么看自己怎么觉得别扭，忍不住还要问问几位。

“阴阳服呢，意味着在这次出征中你分得了一半君权，金玦呢是说明你可以决断大事，挺好啊，有什么好担心的？”先友抢先说，这是个缺心眼的。

狐突摇摇头，叹了一口气：“时令是事情的征兆，衣服是身份的标志，佩饰则是内心的表达。国君如果重视这件事，就应该在春夏时节发布命令，赐给颜色纯正单一的衣服，佩戴的饰物也要合乎规矩。如今倒好，在年底的时候发布命令，就是故意要使事情不顺利；赐给一件蛊惑装，就是要表示疏远；赐给缺个口的金玦，表明意图根本就不是想要征讨东山。杂色表示冷漠，冬天意味着肃杀，金表示寒冷，玦表示决绝。公子啊，你怎么做都不会有好结果的。”

尽管申生不是自己的外孙，狐突还是很喜欢他，希望他能够成为将来的国君。

梁余子也是一脸的担忧，他补充说：“我听说领军出征之前应该在太庙接受任务，在祭祀土地神的地方接受祭肉，并且还要有合规的衣服。如今规定的衣服没有得到，反而弄了一件蛊惑装，真不是什么好兆头。我看，即便仗打胜了，恐怕也会找个什么罪名。我看，不如逃命算了。”

申生听得浑身起鸡皮疙瘩，问剩下的几位：“你们怎么看？”

“我看前面两位说得对，逃命比较稳妥。”罕夷说。

“我听说，这样的阴阳衣不是随便穿的，这样的衣服一定是要让方相氏（即巫师）诅咒后才能穿的。方相氏的诅咒一定会说：‘消灭光敌人才能返回。’但问题是，敌人难道能消灭完吗？我也认为该逃命。”先丹木也认为申生该逃。

申生转头去看狐突，狐突是他两个哥哥的姥爷，他也一直把狐突当姥爷。遇到了这样的问题，他希望姥爷给个建议。

“我看，上策是逃到齐国，你娘是齐国人，齐国一定好好待你。而且齐国现在称霸中原，以后你也可以借助齐国的力量回来。中策是投奔北翟，虽说有投敌的名声，但是也很安全，而且紧挨着晋国，晋国有什么变动，回来也方便。”狐突沉吟片刻，给出这样的回答。至于下策他没有说，因为下策就是不逃。

申生有些犹豫了，这仗还没打，主帅先逃命了，是不是太搞笑了一点？这样的话，老爹的老脸往哪里放？

这个时候，一直没有说话的羊舌突说话了：“我觉得不能逃，违背君命就是不孝，放弃职守就是不忠。虽然我们都能感受到国君对你的疏远，但是你也不能不孝不忠啊，我看，即便战死也不能逃命。”

申生点了点头，他决定听羊舌突的。

到了稷桑这个地方，狄人早已经出兵相迎。

申生打算进攻，狐突劝告他说：“不行。我听说，国君喜欢宠臣，大夫就危险；国君喜欢女色，太子就危险。如果你顺从父亲的意愿让出太子位就可以免死，顺从民心不打仗可以有利于国家，何不考虑一下呢？如果你不肯逃命，不如撤军回去，主动让出太子位。”

“不能这样做。父亲派我讨伐东山，是想探测我的心思。所以才赐给我阴阳衣，又给了我金玦，临行前还说了些好话。就像木蠹①啃吃树心，我怎能逃避它呢？不如拼死一战。不战而回，我的罪就更大了。我战死的话，还可以有一个孝敬的好名声。”申生一路上已经想明白了，事情既然来了，躲也躲不过，索性给父亲一个交代。

申生是准备战死的，而战场上想死的常常死不了。

这一仗十分惨烈，晋军在申生的率领下打得勇猛异常，一举歼灭狄军，顺势灭了皋落狄。

回到晋国，狐突就病了，从此闭门不出。

其实，每个人都知道，狐突并没有病，他只是明白现在要重新评估晋国的形势了。

我是一只傻傻鸟（1）

三年之后，晋献公二十年（前657年）冬天，按着规矩应该祭祀武公。

这一回，献公也病了。于是，他派奚齐代表他去主持祭祀。

其实，每个人都知道，献公并没有病，他只是要试探一下卿大夫们的反响。

这个动作实在是太明显了，按着惯例，祭祀先人这样的活动，国君不能出席，一定是太子出席。而且，祖庙在曲沃，就在申生的地盘上。如今不让申生主持，而是派了奚齐，什么意思？傻瓜都看出来了。

申生的家臣猛足来找申生，对他说："祭祀先君，不让长子出面，却由奚齐在祖庙主持，你怎么考虑呢？"

"我听羊舌大夫说过，接受君命坚定不移叫做恭敬，按照父亲的意愿去行动叫做孝顺。违抗君命就是不敬，擅自行动就是不孝，我又能为自己考虑什么呢？况且离间父亲的爱却还享受他的赏赐，那就是不忠了；废了别人来成全自己，那就是不贞了。孝、敬、忠、贞，是君父肯定的好品德。抛弃这些好品德而考虑自己的地位，就远离了孝，我只有静待命运的安排了。"申生回答得很从容，显然他已经经过深思熟虑了。

"不去找三大夫请教一下？"猛足问。

"算了。"申生决定听天由命了。

三大夫是谁？

三大夫就是晋国最有权势的三个大夫，他们是里克、丕郑和荀息。如果能够得到他们的全力支持，申生还有希望。

——中间派

三大夫此时在干什么？作为国家的重臣，任何政治动向都逃不过他们的眼睛，何况这样的大事。就在猛足去找申生的同时，三大夫也

在里克的家里碰头了。

里克坐在中间，荀息坐在左边而丕郑坐在右边。

“两位，事情已经很明显了，主公是准备废掉太子了，两位有什么看法？”里克也不用拐弯抹角，开门见山地问。

“我听说拿人家手短，吃人家嘴软，端着国君的碗骂国君那是不可以的。所以，我们应该全心全意为国君效力，听国君的话，按照国君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进。凡是国君说的，凡是国君做的，都是正确的。所以，国君定了的事我们就要无条件服从，决不能三心二意。”荀息先表态了。当然他的原话不是这样，但是意思就是这个意思。

基本上，荀息是要见死不救了。

“老丕，你呢？你怎么看？”里克问丕郑。

“我听说就算是臣事国君的人，也只能服从正确的决定，不应该屈从他的错误。国君的决定是错误的，我们还全力执行，那就是强奸民意。国君应该是造福民众的，如果国君做的事情对民众是有害的，怎么能服从呢？而大家都知道申生将来会是一个好国君，如今主公要废掉他是不对的，所以我们应当阻止他这样做。”丕郑斩钉截铁地说。别说，丕郑有点民主斗士的意思。

里克想了想，似乎两个人说得都有道理。这两个人的态度基本上也就是朝廷里大臣们的态度了，根据座位，里克将荀息定义为左派，将丕郑定义为右派。

我怎么办？里克想：“现在有左派了，有右派了，还少一个中间派，那我就当中间派算了。”

“我这人就是个大老粗，不懂得什么是义，但也不想屈从国君的错误，这样吧，我保持沉默。”里克这样说。

中间派就是这样诞生的。

——骊姬急了

转眼过了冬天，春天到了，又是新的一年。

骊姬有些郁闷，一年复一年，虽说每年的戏都演得很好，可是申生还好好地活着，还是太子。如此下去，说不清哪一天献公一口痰没上来就呜呼哀哉了，那时候自己的一切努力不是都泡汤了?

“不行，我要催催。”骊姬有些急了。

“老头子，我听说申生谋害你的打算更成熟了。如今他到处夸耀征伐狄人时善于用兵，他的野心越来越大了。还有啊，据说他正在四处找武林高手，准备行刺呢。”又是晚上，骊姬躺在床上对献公说。

“什么？他胆儿肥了。”献公脱口而出。

“怎么不是？我听说，申生很讲信用，好争强，他已把夺位的意图流露给大家了，即使他想罢休，他那帮太子党也不会罢休的。老头子，你知道狐突为什么躲在家里不出来了吗？因为狐突劝他不要做这种大逆不道的事情，他不听劝告，狐突一气之下，就回家养老去了。”骊姬还挺能编，把狐突也给扯进去了。

“我，我，我杀了这个混账东西。夫人，帮我想想办法，看看找什么理由。”献公气哼哼地说。

人老了，多半都会糊涂的。

献公已经老了，骊姬现在骗他已经不需要优施导演的指导了。

骊姬很高兴，这是献公第一次明确要杀了申生。

可是，骊姬还有一点不放心，那就是太子党。所以，她决定找优施来商量一下。

“施，老头子已经答应我杀死申生改立奚齐了，可是，我还是很担心太子党。”骊姬对优施说。献公越来越老，身体越来越差，优施也就越有机会跑到骊姬那?去。

“你说得也是，太子党必须先搞定。俗话说：擒贼擒王，依我看，搞定里克就解决问题。”优施说。对于后宫外面的事情，他比骊姬更了解。

“你有办法吗？”

“这样，你假借主公的名义，赐给里克整羊的宴席，由我送去并且陪他喝酒。我是个戏子，说话说过头也没关系，我在宴席上想办法让他识相一点。”优施倒有办法，看上去还有点成竹在胸的意思。

“好。”骊姬高兴极了，导演都亲自出马了，这戏能不成功吗?

趁着高兴，两人又潜规则了一回。

下面，看看导演怎么演出。

我是一只傻傻鸟（2）

——第五幕 搞定太子党

地点：里克家中的客厅

时间：傍晚

背景：客厅里一张桌子，桌边坐着三个人——里克夫妇、优施，用手撕着羊肉吃。一旁，一个大盘子里放着一整只烤全羊。

“主公深知大夫为国事操劳，十分辛苦，因此派在下前来犒劳。”优施对里克说，态度恭敬地。

“多谢主公啊，多劳你了。”里克连忙说。一来是确实有些感动，二来也知道优施是献公的红人。

吃肉，喝酒，黄段子。

谈笑，碰杯，掷色子。

酒到半醉。

“夫人，在下敬您一杯。”优施要给里克夫人敬酒，里克夫人举杯相迎。喝了酒，夫人对优施说：“我家老头子，是个直性子，在国君面前也不懂得表现自己。在这方面你是内行啊，给我家老头子传授几招吧。”

里克夫人不过是开个玩笑，但是对于优施来说，这就是一个话头。

“哈哈，那我唱首歌，里大夫就知道了。”优施说着，笑嘻嘻地站了起来，清清嗓子，唱了起来。

配乐：筝，箫。简称管弦乐队。

歌词：暇豫之吾吾，不如鸟乌。人皆集于苑，己独集于枯。（《国语》）

有人能听懂吗？没有，那么翻译成现代歌曲。

歌名：我是一只傻傻鸟

歌词大意：生活美好如鲜花，不懂享受是傻瓜；傻呀傻呀傻呀傻，比不上小鸟和乌鸦。芳草地啊美如画，谁要不去是傻瓜；我是一只傻傻鸟，独在枯枝丫上趴。

这一首歌被优施唱出来，那是婉转动听，绕梁三日。里克听得痴迷，还问呢："什么叫芳草地？什么叫枯枝丫？"

"母亲是国君的夫人，儿子将要做国君，这就叫芳草地；相反，母亲已经死了，儿子又被国君厌弃，这就叫枯枝丫。这枯枝丫还会折断呢。"优施笑嘻嘻地说，像认真，又像开玩笑。

"哈哈哈哈，这个比喻好。来，为了这首歌，干一杯。"里克喝多了一点，一时没有回过神来，还喝呢。

又喝了一阵，优施回去了。

优施有点郁闷，他不知道里克是真没听明白，还是听明白了装没听明白。

"来，再、再喝一杯，我没、没醉。"优施走了，里克拉着老婆还要喝，他确实喝多了。

"啪。"一个大嘴巴打过来，打得里克一个趔趄。

"老、老、老婆，你凭什么打、打、打我。"里克倒不觉得脸痛，只是觉得有点奇怪。

"我打你，我还泼你呢。"里克的夫人那可是出了名的泼妇，因为每次里克喝醉了，她都用冷水把他泼醒，日子久了，就简称泼妇了。

泼妇泼妇，就是从这里来的。

里克还在那里哼哼唧唧，老婆已经端过来一盆冷水，当头泼了过去。

这下，里克算是醒酒了。

醒酒了，该打老婆了吧？错了，醉了都不敢打，醒了更不敢打了。

"哈，喝多了点。"里克不好意思地笑了，表达歉意。

“喝多了，你当然喝多了，喝得一点政治敏感度都没有了。”老婆大声呵斥。

“怎么回事？”里克急忙问。里克这辈子最佩服的就是老婆，一般的大事都是老婆做主。

“优施唱的那首歌你听明白没有？”

“傻傻鸟？那不是黄段子吗？”

“啊呸，那是黄段子？我再给你唱一遍。”里克的老婆把那首“我是一只傻傻鸟”翻唱了一遍，那叫一个难听，直接把绕梁三日的原唱给击落了。

难听虽然难听，但是里克这一次听出了名堂。

“哎呀妈呀，老婆，多亏了你。”里克在没喝酒的时候还是有高度的政治敏感度的，他立即派人去把优施给请回来了。

“阿优啊，你那首傻傻鸟倒是开玩笑呢，还是听到了什么风声？”大半夜的把优施给请回来，里克也不好拐弯抹角，开门见山就问了。

“里大夫，既然你问起来，我也不敢隐瞒。实话实说，国君已经答应骊姬夫人杀掉太子改立奚齐，计划已经定了。”看到里克那副紧张模样，优施知道这个太子党的头目已经软了，因此也不绕圈子，明白说出来。

“那，那，如果要我顺从国君杀死申生，我不忍心。如果站在申生那一边，我也不敢。我，我当中间派保持沉默怎么样？我能够不受牵连吧？”里克小心地问，好在旁边没有别人。

“没问题，我以我的人格担保你不会受牵连。”优施拍着胸脯说。从内心里，他有点瞧不起里克。

——谁也不是傻傻鸟

里克一个晚上没有睡着，他反复地回想自己向优施求情的场景，越想越觉得没面子。可是，跟骊姬和献公作对那又很不明智，怎么办？

第二天一早，里克去找右派了，看看右派有什么想法。

丕郑正在家里喂鸡，看见里克急匆匆来了，知道一定有什么大事，鸡也不喂了，将里克迎进了书房。

“老丕，昨天优施告诉我，国君的计划已定，将要废了申生，立奚齐为太子。”里克将昨晚上的事情详细述说了一遍，连“我是一只傻傻鸟”都唱了，不过被老婆打耳光和泼冷水的事情就省略了。

“你对优施说了些什么？”丕郑沉着地问。

“我，我说我是中间派，我保持沉默。”里克倒有点不好意思。

“嗨，真可惜啊！你该对他说不相信有这回事，谁也不得罪，还能让他们心存畏忌。这个时候，我们应该多想些办法迫使他们改变计划啊，他们的计划被拖延下来，就可以找机会离间他们了。现在你说保持中立，等于是在鼓励他们，现在再要离间他们就不容易了。”丕郑感到沮丧，同时也对里克不满。

里克想想，丕郑的话说得对啊，那样回答比老婆让自己去求情不是好多了？本来想说“都怪老婆出的馊主意”，可是想想，又怕丕郑更瞧不起自己，忍住了。

“我说过的话已无可挽回，况且骊姬肆无忌惮，国君完全听她的，又怎么能挫败他们呢？老丕啊，你怎么应对啊？”

“唉，我能有什么办法？我是吃国君俸禄的人，以国君的意见为我的意见，决定权不在我手里。”丕郑说，其实心里在说：你都不当傻傻鸟，我当傻傻鸟？

里克一看，右派看来也闪了。既然这样，大家一起闪，心情好很多啊。

“唉，看来，我只有隐退了。”里克说。

第二天，里克声称扭伤了叉腰肌，闭门谢客，专心休养。而丕郑也声称身体欠佳，不再上朝。

谁也不比谁傻多少，谁也不是傻傻鸟。

一切障碍扫除，大结局越来越近。

一个月之后，一切准备就绪。

骊姬派人前往曲沃，以献公的名义对申生提出要求：“我昨晚梦见你娘了，你必须尽快去祭祀她，然后把祭祀的酒肉亲自送来。”

申生挺高兴，爹梦见了自己的亲娘，是不是爹想起当年与娘的恩爱了？毫无疑问，这对自己是一大利好啊。

申生去祖庙祭祀了母亲，然后亲自携带祭祀母亲的酒和肉前往绛，将酒肉献给父亲。

谁知，献公恰好出外打猎，这也是骊姬的事先安排。

没办法，酒肉既然送来了，自然要收下，就放在了宫里。

六天之后，献公才打猎回来。

六天时间，干什么干不了？

骊姬干了什么？在酒里下了鸩毒，又把一种叫乌头的毒药放入肉中。

我是一只傻傻鸟（3）

——第六幕 下毒

地点：后宫

时间：白天

背景：献公和骊姬坐在茶几后面，还有许多宫女和内侍。

主题歌：该出手时就出手啊。

骊姬对献公说："申生前些天说想起他母亲来了，祭祀了一番，把祭祀的酒肉给送来了。"

"噢，这孩子还有点孝心哪。"献公倒有点意外，想起齐姜来，还真有点怀念，于是问："申生没走吗？酒肉在哪里？"

"申生没走，我让他来见见你吧，顺便把酒肉献给你。"骊姬说完，吩咐人去把酒肉拿来，另外又让人去请申生。

不一会，酒肉到了，申生也到了。

"想不到，你这么有孝心啊。"献公当面表扬申生，申生倒有些奇怪了，这不是你让我去的吗？可是申生的性格就是这样，他怕说出来让父亲难堪，因此只是说："多谢父亲教导。"

说话间，内侍把酒肉献了上来。按着规矩，祭祀用的酒，此时应当是倒一半喝一半，倒在地上的酒象征着给了逝者，而剩下的一半就由生者喝下。而祭祀的肉在烹调之后，就由生者吃掉。

献公将祭祀的酒倒了一半在地上，然后举起碗，就要把剩下的喝掉。

"等等。"骊姬高声叫了起来，献公把端起的碗又放了下来，问："怎么？"

"你看。"骊姬用手指着地上，所有人的目光都向地上看去。（镜头转到刚才献公倒酒的地方）只见地上的酒开始冒泡，冒烟，地板隆起。

好厉害的鸩毒，威力不亚于王水（盐酸和硝酸的混合物，比浓硫酸的毁容效果更好）。

献公吓出一身冷汗来：哎呀妈呀，幸亏没喝。

“你，去把剩下的酒喝了。”骊姬命令一个小内侍去喝献公手中的酒。

小内侍听了，真是五雷轰顶一般，这不是摆明了要自己去死吗？怎么自己这么倒霉呢？本来今天该休息的，一个同事拉肚子，自己临时顶一天，怎么就这么巧呢？

所以，没事的话，别给别人顶班。

小内侍去又不敢去，可是又不敢不去。

旁白：去，也是死；不去，更是死。为国君而死，死得其所；被处死，死得窝囊。何况，去喝了，不一定会死；不喝，一定会死。喝了死，有可能被追认为因公殉职；不喝而被处死，全家都要跟着遭殃。

骊姬见他犹豫，说道：“快喝，你敢违抗君命？如果喝死了，算你因公殉职。”

后世喝酒喝死而被定性为因公殉职的传统，难道就是来自晋国小内侍？

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之后，小内侍终于迈动了沉重的双腿。他拿起那碗酒，感慨万千，心潮澎湃，久久不能平静。他在心中倒数：三、二、一，然后闭着眼睛一口气喝了下去。

每个人心里都在计时：一、二、三。

数到三的时候，小内侍笑了。

“没事了？”骊姬惊诧，这个时候给个脸部特写。

然而，数到四的时候，小内侍咕咚一声倒在地上，口吐鲜血，脸上还带着诡异的笑容，死了。

“啊！”所有人大惊失色。

只有骊姬露出一点不易察觉的笑容。

酒里有毒，那么肉里呢?

“来人，把阿黄叫来。”骊姬下令。阿黄是谁? 是宫里的一条狗，骊姬刚来的时候曾经被这条狗惊吓过，所以她一直在找机会收拾这条狗。

阿黄被牵过来了，一块肉扔给它，它高兴极了，一口咬住了肉。阿黄还没有把嘴里的肉咽下去，就倒在了地上。

要知道，乌头的威力比鸩毒厉害得多。

如果因吃肉吃死而被追认为因公殉职的话，那么，就要认这条名叫阿黄的狗做祖师爷了。

“申生，你好狠毒，竟敢暗算亲爹。”献公大怒，嚓的一声抽出刀来，他要亲自杀了申生。

可是，申生早已经不见了。

杀人是一门艺术（1）

谁也不是傻傻鸟。

从察觉到并非父亲让自己去祭祀母亲的时候，申生就感到事情有些不妙了。他提高了警惕性，随时准备应对不测。

酒倒到地上的时候，申生就隐约闻到一点什么烧焦的味道，他发现地面隆起了。等到骊姬命令小内侍喝酒，申生就猜到了随后会发生什么。

俗话说：蜂刺入怀，解衣去赶。蛇钻进裤子里的时候，谁还会在意脱个光屁股？这个时候，申生的第一反应就是赶紧逃命。

当众人专心致志欣赏小内侍和阿黄因公殉职的过程时，申生已经转身出了后宫。所有人都认识他，所有人都不会阻拦他，因为他是太子。

出宫之后，马就在宫门外，申生一向喜欢骑马。他飞身上马，甚至不敢回太子府，快马加鞭，一个人逃往曲沃去了。

——杀人艺术

申生逃掉了，难道这一次骊姬疏忽了？百密一疏了？关键时刻掉链子了？

杀人是一门学问，在杀人之前，应该研究一下将要杀的是哪一种人。

世界上有两种人，一种是必须快杀的，否则错过机会就会打草惊蛇，就很难杀他；另一种是不能快杀的，因为人的本能让他反抗，反而麻烦，但是，如果你给他时间让他自己去想，他会越想越觉得自己该死，最后自己把自己给杀了。有的人，你不能给他时间思考；有的人，你必须要给他时间思考。而申生就是第二种人。

骊姬一直在用眼睛的余光看着申生，她不担心他跑，她担心他不跑。如果申生不跑，献公就会捉住他，出于求生的本能，申生一定会为自己辩解，那时候献公就知道申生是冤枉的。而大臣们也会很快知

道，他们会来搭救申生，最后的结果很可能是自己的阴谋败露，而申生不会被处死。

所以，骊姬希望申生跑掉，他一旦跑掉，就等于他畏罪潜逃。而申生在逃命之后会冷静下来，然后他会选择替父亲遮丑，会选择承认自己放了毒药，那么自然，他会选择自杀。

当申生逃跑的时候，骊姬暗暗地笑。她知道，自己赢定了。

而这一切，都是优施事先教给骊姬的。

杀人，不仅仅是技术，更是艺术。

而优施恰恰是个艺术家，伟大的艺术家，他把角色的心理研究得很透。

所以，他杀人很艺术。或者说，他艺术地杀人。

——师父死了

俗话说：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那时候还没有和尚。

所以我们改成：跑得了徒弟，跑不了师父。

申生跑了，可是师父杜原款被捉拿了。

有什么样的师父，就有什么样的徒弟；反过来，有什么样的徒弟，就有什么样的师父。

通常，春秋那时候国君杀人是比较仁慈的，能不动手就不动手。一般的做法是这样的，派人到要杀的人家里，对他说："兄弟，国君要你死，你看，我能不能帮上什么忙？"

被杀的人就说："实在惭愧，还麻烦你跑一趟，怎么好意思再让你帮忙呢？"

于是，被杀的人自己去找绳子也好、找刀也好，自己解决了。一般来说，没有找毒药的，因为一般人家不备那个。

派去杀杜原款的人就这么办的，基本意思就是说太子谋杀亲爹，畏罪潜逃，当师父的罪责难逃，怎么个死法，你自己看着办吧。杜原款一听，就觉得这么大的罪，真是该死。他是个文人，动刀子的事情

不会干，自己找了根绳子，套好了圈，把脖子比划比划，还挺合适。挂到房梁上，找来一个凳子，就准备投缳自尽。

“哎哎哎，老爷子，别急别急，不给你徒弟留个遗言什么的？”来人连忙问，态度还挺好。来之前，骊姬交代过。

“噢，就是，我怎么给忘了？多谢你了。”杜原款那就是一个书呆子，献公让他死，他就急着死，来人这么一提醒，他才想起来该给徒弟一个临终教诲什么的。

杜原款把一个叫圉①的小书童给叫来了：“孩子，我有临终遗言转告申生，你记住了，我死之后，一定转达到人。”

杜原款的临终遗言是这样的，第一句是：“款也不才，寡智不敏。”

什么意思？大款没什么才华，寡妇的智力比较低下？

正确答案是这样的：我没什么才干，智谋少，又迟钝，不是个好老师，到死也没教给你什么有用的东西。我没能洞察国君的心思，没有及时让你流亡海外政治避难。主要是我胆子太小，敢想不敢干。因此落到了今天这个被人陷害的田地，吃了小人的苍蝇。我老杜老了，死了也无所谓了，遗憾的只是跟小人分担了罪恶的责任。我听说君子不改变自己的感情，面对谗言决不申辩。遭到陷害，死而无悔，还有好名声留存于世。至死不改变对国君的忠爱之情，是坚强的表现。坚持忠爱的感情让父君高兴，是孝顺的表现。抛弃生命却达到自己的志向，是仁德的表现。临死还想到维护国君，是恭敬的表现。孩子，去死吧！

杜老师真是一个伟人，如果生在印度，他一定是个圣人。他所说的，难道不是非暴力不合作的升级版——非暴力不抵抗吗？

杜老师说完自己的遗言，让圉背了一遍，基本上还能记住，几个不准确的词纠正了一下。杜老师还不放心，又让圉背了第二遍，还有两个字背错了。于是，又背了一遍，还有一个字发音不清楚。

原本，杜老师还要让圉背第四遍，来人不耐烦了，见过磨叽的，没见过这么磨叽的，忍不住说：“老杜，别磨蹭了，再磨蹭，去那边赶不上中午饭了。”

杜老师就这样走了，书呆子的祖师爷非他莫属了。

杀人是一门艺术（2）

——徒弟等死

谁也不是傻傻鸟。

献公没有出兵讨伐申生，这一点优施和骊姬都预料到了。为什么？首先，国君出兵讨伐太子，这将是一个国际笑话；其次，晋国两军，上军在绛，下军在曲沃，真的对抗起来，谁胜谁负无法预料。

除了以上的两个原因，最重要的一点，献公也不是傻傻鸟。冷静下来之后，他也想到了这一切很可能都是骊姬设下的圈套。虽然他宠爱骊姬，喜欢奚齐，但是他不时会想起齐姜来。对于申生，从心里他恨不起来，自始至终，他希望申生流亡国外，把太子的位置让给奚齐，他并不是真的想杀死申生。

献公找各种借口来推诿拖延，甚至连派人去杀申生的尝试都懒得做。

骊姬很着急，但是在哭闹几次都没有效果之后，她知道，要杀申生，靠献公是不行的。靠谁?

有困难，找导演。

优施早已经准备好了，他已经把这出戏的最后一幕设计好了。

这个时候，申生在干什么?

圉已经把杜老师的临终遗言转达到了申生这里，尽管在路上弄丢了几个字，但是基本大意是完整的。

“老师，我答应你。”申生说。

“公子，不是你犯的罪过，为什么不离开晋国呢？”圉问申生，他虽然熟记了杜老师的那段话，却并不认同那段话。

“不行。我走了虽能解脱罪责，但这件事的责任一定会落在我爹身上，传上去，就是我在怨恨我爹了。假如罪名不能解脱，出走必然会使它更重。出走而加重罪名，这是不明智。逃避死亡并且怨恨国君，这是不仁德。有罪名而不敢去死，这是不勇敢。死亡既然不可逃避，

我将留在这里等待命运的发落。”申生也来了这么一段，不愧是杜老师的徒弟。

圉没有再说话，有些事情他永远不会懂。

这段时间，申生就在等待命运的判决。

——第七幕 自杀

地点：曲沃

时间：白天

背景：申生办公室，申生坐在地上冥思苦想。

主题歌：你去死吧。

申生的近镜头，双目无光，不知所以。

这个时候，骊姬走了进来。

“你，夫人，你怎么来了？”申生吃了一惊，他万万没有想到骊姬会来。

“哼，你爹派我来的。”骊姬厉声说道。她扫视四周，再看看申生那一脸的惊讶，放下心来，她原本还有些担心申生会杀了自己。

“我爹可好？”申生问。他知道骊姬在说谎，但是他不会揭穿她。

“好，好你个头啊，你爹快被你气死了。”

“啊，申生有罪。”

“有罪，你当然有罪，你对父亲都忍心谋害，还会爱国人吗？啊？”

“不，不会。”

“你忍心谋害父亲却还希望国人拥戴，谁能对你有好感呢？啊？”

“没，没人。”

“你说你想杀害父亲来为国人谋利，国人谁会相信这一套呢？”

“谁，谁也不会相信。”

“你坏事做绝，百姓恨你入骨，你这样的人怎能活着呢？”

“我，我该死。”

“你去死吧。”

“我，我去死。”

“那还磨蹭什么？快点去吧。”

“我这就去。”

（背景音乐“你去死吧”开始播放，一个男低音反复唱：孩子，去死吧；孩子孩子去死吧。）

骊姬气哼哼地走了。申生犹豫了一下，从袖子里掏出一根绳子来，在自己的脖子上比划了一下，嗯，好像挺满意。

这一切，好像是心理暗示，又像是骊姬给申生灌了迷魂汤，还像是《X档案》里无法解释的超自然现象。但是，历史就是这样。

晋国的祖庙在曲沃，申生觉得自己如果在祖庙上吊，可能会更有意义。于是，申生来到祖庙，找了一个看上去还算不错的横梁，搭上绳子，系结实了，又挽了个圈，准备上吊。

正在这个时候，猛足来了。

“公子，你要干什么？”猛足吃了一惊，连忙上前阻止申生。

“我要死。”

“为什么？”

“我爹让我死。”

“谁告诉你的？”

“骊姬夫人。”

“她一定在骗你。”

“我知道。”

“那你为什么还要死？”

“因为我知道我爹一定希望我死，只要我活着，我爹就不会快活。这段时间我一直在想，我不死，我活着很烦闷，我爹也不快乐。我死了，我爹快乐了，我也不烦闷了。”

原来，申生早就下定了要死的决心。

猛足知道申生是个死心眼，劝他也没用，心说：“你倒好，一死百了，你爹快乐了，我们这帮跟你混的兄弟们不是就白瞎了？”虽然这么

想，不能这么说。

“公子，你有什么临终遗言？”猛足问。

“对了，既然你来了，给狐突老爷子捎几句话吧。”

就这样，申生上吊之前给狐突留了遗言：我有罪，不听你的劝告，以至落到死的地步。我不敢吝惜自己的生命，虽然这样，我爹年纪大?，国家又多难，你不出来辅佐他，我爹怎么办？你假使肯出来帮助我爹，我申生就算是受到你的恩赐才死的，就是死而无悔。

申生上吊了。

申生自杀这一年，正好是齐桓公讨伐楚国这一年。

猛足为申生收了尸，然后去找狐突，把申生的临终遗言转达了过去，老狐突泪流满面，痛哭失声。他很感动，也很激动，但是，他不冲动。所以，他没有说“公子，我答应你”。

狐突对猛足说：“孩子，干革命要跟对人啊。”

原话不是如此，但是是这么个意思。

现在我们来简略总结申生这个人。

申生，三好学生，优秀三好学生。就是因为太优秀了，被杜老师给害了。

从任何角度来说，申生都应该逃命。献公多次暗示他，意思就是让他跑，可是他不肯跑。表面上，他是忠实于父亲，实际上，他是让父亲陷入困境和痛苦。申生不想让父亲背负恶名，但是这样的结果恰恰让献公背负了杀死自己亲儿子的恶名。什么是迂腐？这就是迂腐。申生如果逃走，大家都高兴，大家都活得不错，大家的名声也都比现在这样好得多。

申生的死，直接导致了后来晋国的动乱。

干革命，一定不能跟申生这样的人。

历史剧《杀生》落幕了，伟大的导演优施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亲痛仇快。

申生的死只能用“亲痛仇快”来形容，尽管这个成语在将近一千年之后才被发明出来。

骊姬、优施和二五都很高兴，以至于骊姬和优施又上演了一场床戏。

“现在，我们高枕无忧了。”哼哧完之后，骊姬很得意地说。

“夫人，不能高兴太早啊。太子虽然死了，可是二五说重耳和夷吾更难对付。我看，趁这机会，把这两个也给对付了，那才万无一失啊。”优施的优势在于他可以沟通内外，因此信息比较对称，看事物就比较全面。

骊姬一听，对啊。跟优施一商量，干脆一不做二不休，到献公面前把重耳和夷吾也说成申生同党，一并铲除。

恰好，重耳和夷吾这两天来朝拜献公，目前就在绛。

骊姬把自己拾掇干净了，立即去找献公。三言两语之间，就要献公把重耳和夷吾一并给办了。

献公不傻，还从来没有听说过三兄弟要合谋害亲爹，本来申生就是冤枉的，重耳和夷吾那就更冤了。尽管知道是怎么回事，献公耐不住骊姬没完没了地嚼舌头，只好点点头，“既然这样，都给我抓起来杀了。”

骊姬高兴啊，立即派人招二五进宫，率领甲士去捉拿重耳和夷吾。

奇怪的是，这一次竟然走漏了风声。重耳和夷吾在二五赶到之前双双逃走，回到了自己的领地蒲城和屈城。除了重耳和夷吾，献公把其他的儿子全部驱逐出境，只留下奚齐，奚齐正式成了世子。

前面说过，晋献公堪称中国历史甚至世界历史的第一牛人，现在来说说理由。

献公偷了父亲的老婆，至少从国外抢了三个老婆，又抢了儿子的老婆。三代通吃之外，老婆中还有两对姐妹。除此之外，他把自己的

叔爷、叔伯、兄弟、子侄们，杀的杀、驱逐的驱逐，除了小儿子，等于是灭了自己家族。

还有谁比他牛？牛吧？可是，牛人怕老婆。

现在，内部问题告一段落。

《国语》记载：尽逐群公子，乃立奚齐焉。始为令，国无公族焉。

从那以后，晋国就没有公族了。在这一点上，可以说是大逆不道。整个春秋，唯一没有公族的国家就是晋国。有什么好处？有什么坏处？历史都会有说明。

杀人是一门艺术（3）

——假途伐虢

对付完了亲人，该对付敌人了。

听起来很可笑，可是事实就是如此。

谁是敌人？前面说过，虢国。

晋献公早就想讨伐虢国，第一次被士蔿劝住了。不过在两年前，晋献公已经讨伐过虢国一次了。那么，两年前那一次是怎样的呢？

“最近比较烦，比较烦，比较烦。”那一天，献公把大夫们召集来，先来了一段《最近比较烦》，然后开始猜谜游戏，“各位，我晚上睡觉总是睡不好，也不知道是有什么心事，你们帮我说说，给我想想办法。”

大家一听，差点没笑出来。你说你的心事，你不知道，来问我们；你睡不着觉，该你老婆想辙，我们有什么办法？

不过，谁也不是傻傻鸟，既然老大问这个问题，那一定是有目的的。越是莫名其妙的问题，学问就越大。所以，轻易不要开口，开口一定要说无关痛痒的屁话，以免被抓住把柄。

“难道，是侍卫们晚上走路的声音太大？”一个大夫先发言。这个回答很稳妥，别的大夫们都用赞赏的眼光看他。

“不是。”献公否认。

“莫非，最近天气转凉，又有些潮湿，让主公辗转反侧？”又一个大夫说，这样回答也挺好。

“不是，是心事。”献公有些恼火，这两个傻帽的方向都错了。

“噢，一定是久不下雨，主公担心百姓的收成。”又一个大夫说。这个回答还兼有拍马屁的功效，大家都觉得好。

“不是。”

“那一定是操劳过度，夜不能寐。”又一个拍马屁的。

马屁一个接着一个，献公看上去有些不耐烦了。其实大家大概能猜出来，献公的心事无非就是废申生立奚齐。但是右派是绝对不会提出来的，中间派更不会说，大家都在看着左派，最后一定是左派来解题的。

左派人数不多，前面几个发言的也都没有提到这个方面。

现在，该荀息发言了。大家知道，他是个左派。

“我想，主公是不是总在想南面的那两个国家？”荀息发言。大家一听，切，这个回答估计也没沾边。

“荀大夫留下，其他人回家。”献公宣布会议结束，也就等于宣布荀息获得了最佳答案，这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难道左派就是比右派聪明吗？不是。

荀息原本也不知道正确答案的，他一开始跟大家一样以为是太子的事情。可是他又隐隐感觉不太像，突然他想起来几天前东关五曾经跟他说过，献公想要讨伐虢国的事情，他觉得可能这件事才是正确答案。

事实证明，荀息的判断是正确的。

荀息被献公请进了自己的书房，对面而坐，桌上放了两碗茶。

荀息有些吃惊，这样的礼遇似乎太高了一点，那年头茶叶在晋国还是很稀有的东西，听说过但是没喝过，能在这里跟献公一起喝茶，当然很荣幸。

“老荀，这么多人，只有你跟我想到一块了，来来，喝茶。”献公很高兴，他之所以没有直接把自己的想法告诉大家，一来是他知道多数人会反对，二来也是担心走漏了风声。

荀息心说这不过是自己有内线，但是不敢说出来，没话可说，喝了口茶，说：“好茶好茶。”

“老荀，既然你想到了，那你一定有什么好办法。我现在想打虢国，又怕虞国帮他们；想打虞国，又怕虢国帮他们。你出个主意，怎么才能灭了他们？”献公也不多客套，直接把问题端了出来。

“主公，我还真有一个好办法。”
“什么办法？”
一个伟大的办法，至少是名垂青史的办法。

假途伐虢（1）

晋国是一个很奇怪的国家，这个国家总是会出一些奇人，连绵不断地。而他们总是能搞出一些很“春秋”的东西来，留给后人精彩的故事。

为什么晋国人的思维如此活跃？大致，这与晋国的文化有关。这个国家，汇集了夏人、商人和周人的文化，各种文化肆无忌惮地交融在一起，这让他们敢想敢干，而且特别有办法。

现在，看看荀息的办法。

——荀息的妙计

“我的办法，先取虢国，再取虞国。”这就是荀息的办法。

“然则奈何？”献公问了这么一句，意思是怎么实施啊？其实献公心里在想：“你这不扯吗？打虢国必须经过虞国，你飞过去啊？”

虞国在今山西平陆，虢国在今河南陕县。

“主公，你一定会想：你这不扯呢吗？打虢国必须经过虞国，你飞过去啊？”荀息说。这话一出，吓献公一跳，怎么这话跟自己想的一样？

“没错。”

“主公，若是虢虞两国之间铁了心联手对付我们，那真是没办法。可是，我们为什么非要逼着他们联手呢？我们主动去和其中一个国家联手不就行了？这两个国家，虢大虞小，而且虢国一向跟我们作对，联虢灭虞并不现实。但是，联合虞国讨伐虢国是可以的啊。”荀息这番话说得有道理，献公这才发觉自己原来是钻了牛角尖，从来没想过各个击破。

“你说，怎么连结虞国？”

“如果无缘无故就去跟虞国套近乎，那就太显得别有用心了。我们不妨以讨伐虢国为借口，向虞国借道。当然，借道不是白借，主公你

不是有一乘屈地产的宝马吗？给他们。还有垂棘的白璧，送他们十双。”办法越来越具体了。

原来，屈地产好马，晋国占领屈地之后，从那里精选了四匹宝马给献公平日出行之用，打仗就用来装备战车。这四匹马，献公喜欢得像亲儿子一样。说句夸张点的话，宁可杀了自己儿子，也不杀这四匹马。至于垂棘的白璧，更是天下闻名的宝物。

献公摸摸脑袋，还真有点舍不得。

“主公，其实，马也好白璧也好，说是送给他们，实际上不就是放在他们那里保管一段时间吗？到时候还是物归原主。”荀息看出来了，所以接着说。

“老荀，白璧算不了什么，送就送了。马呢，我有点舍不得，但是为了国家利益，我也咬咬牙送掉了。不过，我现在担心的是，虞公会不会干。”

“主公，你问得好。但凡不贪的人，不会上当；智力超过中等的人，不会上当。可是虞国国君不仅贪婪，而且智力在中等以下。上回有人考他脑筋急转弯，考一个不会，再考一个还不会，一本书考完了，一个也没答对。举个例子，树上骑个猴，地上一个猴，总共几个猴？他非说八个猴，你说他这智力。”别说，荀息了解得挺详细，说得还挺具体。

献公听得发愣，树上七个猴，地上一个猴，应该是八个猴啊，不是八个猴是几个猴？有困惑，但是还不敢问，怕一问就显得自己跟虞公一个水平了。

其实他不知道，脑筋急转弯这些东西，都是荀息编的。不管怎样，现在献公只好同意虞公智力低下这个结论了。

“可是，虞国还有宫之奇呢？你这招数，怕是瞒不了他。”献公又提出新的忧虑，宫之奇是虞国上卿，出了名的聪明。

“宫之奇这个人，聪明是聪明，但是性格不够倔强。从小跟虞公一块长大，两个人嘻嘻哈哈惯了，也抹不下脸来，虞公根本不会听他

的。”该想的，荀息似乎都想到了。

献公还是有些舍不得那四匹马，想了想，又说：“这年头，好像都不守什么信义，万一虞国收了我们的礼物，却耍赖不借路，怎么办？”

荀息当时就笑了，献公这话不是没有道理，晋国就有很多这样的人，献公本人也没少干这样的事。问题是，人家虞国不一样，人家是周礼教育普及得比较好的国家，没这么无赖。事情虽然是这样，可是不能这么说。

“主公，这就是小国和大国打交道的规矩了，小国收了大国的礼物，那是一定要办事的。”荀息反应快，拿大国小国说事。

献公也笑了，因为晋国是大国，荀息这番话，等于说晋国是经常拿人家钱不给人家办事的，想想也是，所以献公笑了。

假途伐虢（2）

——第一次借路

谁出主意谁干活。

自古以来，就是如此。

如果干活就有好处，那么人们就愿意出主意。如果干活的还不如说风凉话的，那就没有人愿意出主意了。而晋国之所以强大，在于干活就有好处。前面说过，士蔿提建议了，干活了，于是发财了。

荀息的建议，自然由荀息来执行。

荀息送礼物来到虞国，由于事先就故意泄漏了消息，因此受到热烈欢迎，虞公第一时间亲切接见。

荀息献完马，又献了璧，把虞公高兴得猴子上树一般。

接见的过程基本上还是那个段子，荀息首先代表献公问候了虞公和他老婆，随后，开始回顾两国长期以来业已存在的友好关系，以及两个国家血浓于水、一衣带水的兄弟感情。在热烈友好的气氛中，宾主共进晚餐。

吃完晚餐，闲坐的时候，进入正题。

套近乎、互相拍马屁、大吃大喝之后，最后谈一点正事。自古以来，这就是外事活动的标准程序。

“想当年冀国侵犯虞国，为了虞国的安全，我们偷袭了冀国，使得冀国不得不撤军，这证明我们与虞国之间休戚与共的关系。如今，虢国亡我之心不死，在下阳加强了战备，随时准备进攻我国，同时也威胁着贵国的安全。因此，我们准备讨伐虢国，希望向贵国借道。”荀息这段话说出来，自己心里都在打鼓，为什么？下阳在虢国和虞国的交界处，根本没有挨着晋国。

“哎，老荀，你说得对，我们借路，不仅借路，为了我们两国的友谊，我们和你们一起出兵，并肩作战。”虞公眼皮子都没眨一下，智力水平确实在中等以下。

事情就这么定了，虞公甚至根本就没有跟宫之奇商量。事后，宫之奇表示反对，虞公笑道：“反对无效。”

现在，晋虞联军进攻虢国，第一站：下阳。

在开打之前，简单介绍虞国的由来。

周文王有两个伯父太伯和仲雍，为了给文王父亲让位，两人逃去了吴国，后来先后担任吴国国君。周武王时，将仲雍的后代封在虞，公爵。因为吴国也是仲雍之后，因此虞、吴一家。

说起来，虞国出于姬姓，与晋国是亲戚。

晋国由里克为主帅，荀息为副帅，虞国宫之奇领军。两国军队先后抵达下阳，各自攻一个城门。宫之奇虽然没办法劝止虞公，但是如今自己领军，自然多长一个心眼，十分之一的部队假装攻城，其余的部队随时提防着晋国军队。而里克和荀息一面攻城，一面还要防着宫之奇的队伍。你说这样的联军是不是很搞笑?

幸好晋军实力强劲，没几天工夫，愣是把下阳给拿下来了。拿下下阳，前面就是一片坦途，可以直接灭了虢国。可是这个时候，里克坚决要求撤军了。为什么?

首先，宫之奇派人过来通报，说是自己拉肚子拉得天昏地暗，下不了床，因此再往南打就不奉陪了，你们自己去干吧。

其次，虢国派出大将舟之侨在前面等着呢。舟之侨是什么人物?就是虢国的宫之奇，那也不是善类。前有舟之侨，后有宫之奇，里克一看，我们再打下去，万一你们两面夹击，我们不是被包饺子了?

再次，虢国与周王室那是真正的传统友谊，听说虢国被攻，王室已经派了特派专员前来调停，这个面子别人不给，晋国是一定要给的。所以，再打下去也没什么意义。

荀息虽然还有打下去的意思，但是主帅要撤，也没有办法。

“我们已经教训了虢国，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因此我们撤军。”里克派人向宫之奇转达了这个意思，似乎是自己放了虢国一马。

就这样，晋国撤军了。临走，把下阳城一把火烧了，人民牲畜和能搬走的全部搬回了晋国。那年头，地大人少，人民就是财富啊。

——最后的国宴

尽管没有灭掉虢国，但是荀息的计策证明是行得通的，而且攻破了下阳，也算是出了一口气。因此，献公很高兴，嘉奖了荀息。

高兴虽然高兴，献公也看出来了，有宫之奇和舟之侨在，要对付虢国和虞国决不是那么容易。怎么办？等等看吧。

只等了三个月，好消息来了。什么好消息？舟之侨来投奔了。

原来，晋国拿下下阳之后主动撤军，虢公毫不在意，大概以为晋国也就这么回事。于是虢公起兵攻打桑地的戎，结果大胜，抢了不少美女回来，还给舟之侨分了两个。

得了美女的舟之侨一点也不高兴，他反而很担忧：丢了下阳要塞，一点也不害怕；战胜了戎，就得意洋洋。就凭这警惕性，这个国家离完蛋不会超过五年。

预料到国家要完蛋，两条路摆在舟之侨的面前：与国家共存亡，或者保全自己，早早逃命。

识时务者为俊杰，舟之侨选择了后者。既然选择了后者，逃跑的方向就很容易确定，那就是晋国。

舟之侨带领整个家族来到晋国，荀息高兴坏了。什么叫彼消此涨？这就是。荀息当即提出再次讨伐虢国，献公没有同意，因为国内的斗争正在白热化，顾不过来了。

基本上，前面的事情就是这样。

这一次下手，献公不需要再向任何人讨教了。

“里克，准备攻城器械，整顿兵甲。”

“荀息，活动活动舌头，准备去借路。”

“舟之侨，带路。”

献公用了半年时间做准备工作，到了次年的夏天，一切工作准备就绪。

荀息首先出动，带着十对白璧又来到了虞国。

程序跟上次完全一样，吃饱了喝足了，荀息又要借路。虞公刚要答应，宫之奇早盯着呢，急忙上来插话。

“虢，虞之表也。虢亡，虞必从之。晋不可启，寇不可玩，一之为甚，岂可再乎？谚所谓‘辅车相依，唇亡齿寒’者，其虞、虢之谓也。”宫之奇上来就这么一段，他急了。这段话什么意思？这个意思：虢国是虞国的屏障，虢国要完蛋了，虞国也跑不了。晋国这样的国家，最好从一开始就拒绝跟他们玩。上次借路给他们就很过分了，怎么能再借呢？俗话说‘辅车相依，唇亡齿寒’，就是指虢国和虞国之间这种关系啊。

唇亡齿寒、唇齿相依这两个成语，就是宫之奇这次发明的。

虞公一看，有些不高兴，这太没礼貌了。

“你这说的什么话？人家晋国是大国，讲信用的，上次借道，有什么问题吗？何况大家都是姬姓国家，同宗啊，他们怎么会害我们？”虞公说话的嗓门还挺大，好像挺有道理。

“主公啊，虢国也姓姬啊，比晋国跟我们的关系更近呢！再说，晋侯这些年灭的国家有几个不是姓姬的。别说远亲，自己家四代都被他灭了。”宫之奇这时候也顾不了那么多了，本来还想接着说“你以为你谁啊？你以为你长得漂亮啊”，忍住了没说。

虞公很不高兴了，当着客人的面子，宫之奇给自己下不了台，这怎么行？

“老宫，你是不是看我高兴了你就不舒服啊？你是不是觉得就自己聪明，别人都是傻瓜啊？人家晋国是大国，主动跟我们友好，这是看得起我们，有什么不好？你没事回家蹲着去吧，啊。”虞公说话也不客气，直接赶人。

宫之奇没办法，只好出来，在外面碰上了大夫百里奚，又叫百里井伯。当初百里奚当上大夫，就是宫之奇推荐的，说起来，两人是好朋友。

“老宫，你怎么要走啊？”百里奚这是上厕所回来，看见宫之奇一脸的不高兴，忙问。

“被赶出来了。”宫之奇气哼哼地说，之后把事情说了一遍，“兄弟，你也去劝劝主公啊。”

百里奚摇了摇头，叹一口气：“老宫啊，我知道你说得有理，但是，你劝都被赶出来了，我是个什么材料啊？我要是去劝，立马就会被炒鱿鱼啊。算了，该死活不了，我还是扎扎实实把这顿国宴给吃完吧。”

见百里奚不肯，宫之奇想想也是，叹口气，回家去了。百里奚回到宴会厅，一顿海吃，撑得个半死。他知道，这是最后一顿国宴了，下一次国宴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吃到。

假途伐虢（3）

——第二次借路

现在，宫之奇面临舟之侨同样的选择：与国家共存亡，或者保全自己，早早逃命。

宫之奇没有犹豫，他选择了后者。

连夜，宫之奇收拾好了家当，第二天一早就登程前往宋国。老娘问了："孩子，怎么这么急？"

"娘啊，晋国打虢国，回程就会把咱祖国顺手灭了，那时候再走可就晚了。"

宫之奇就这么走了，据说去了宋国。

宫之奇，虞国公族，宫姓的祖先。

为什么舟之侨和宫之奇这样的良臣到了国家存亡的危难关头，都选择了逃命呢？因为他们知道自己挽救不了这个国家，既然如此，那就只好挽救自己。

可耻吗？一点也不可耻。

十天之后，晋国出兵了，这次是晋献公亲自领军，目标明确：灭了虢国。

前面说过：鬼子进村，汉奸带路，这是黄金组合。晋国大军此次有了舟之侨作为向导，上下两军齐进，战斗过程就不讲了，基本上是一路小跑就占领了虢国全境。虢公率领全家逃命，一直逃到了洛邑，还好，原本虢公就是中央领导，在伟大首都有房有地有二奶，这下就不用再来回折腾了，可以全心全意为中央服务了。

那时候正好是周惠王在位期间，惠王看见虢公带着全家来了，还以为是旅游呢，一问，原来是国家没了。再问，是晋国干的。惠王很生气，当时就火了："马拉戈巴兹，晋国太不像话了，虢国他们也敢灭，满共四个公爵国家，他们也敢灭？叔啊，你们先安心住着，我这几天就替你谴责晋国，发动齐国等国家为你讨回公道。"

“多谢大王，多谢大王。”虢公高兴坏了，一家人安心住了下来。

这一等，可就没有尽头了。转眼间过了十天，没看见周王有任何的动作，虢公急了，这天就去问去了。

“大王，我那事儿怎样了？”虢公问。

“叔啊，你那事吧，木已成舟，没办法了。你就安心在中央工作吧，你祖先的牌位过几天晋国就给你送过来了。”周惠王这么说，见虢公很失望，安慰他说：“知足吧，你知道虞公怎么样了吗？也被灭了。比你还惨，你还能接着当中央领导人，虞公现在只能当小地主了。”

“啊，虞国也被灭了？”虢公大吃一惊，随后哈哈大笑起来：“哈哈哈哈，狗日的虞公，想不到你也有这一天，哈哈哈哈。”

现在想起来，舟之侨逃命是对的。想想看，地方没搞好，虢公拍拍屁股，带着全家去中央了，舞照跳，马照跑，可是虢国的卿大夫们怎么办？自己不想办法，谁管你？

那么，虞国怎么被灭的？周惠王又为什么不肯帮虢公了？

——贿赂王室

晋国灭了虢国，回家的路上顺手灭掉了虞国。事情太简单，基本上相当于顺手踩死一个蚂蚱，不用浪费笔墨。

虞公可没有虢公的运气好，被晋军生擒活捉，献公将他带回绛，对他还算不错，祖宗的牌位给他自己保管，又给了一小块地，当了个小地主。

春秋时候这点好，灭了你的国家，不灭你全家，还让你当小地主。

不过呢，一口气灭了两个公国，晋献公还是有点害怕。不管怎么说，人家爵位比你高啊，你凭什么灭人家？再说，虢公和王室的关系那是大家都知道的，怎么说人家也是中央领导人。如果周王发布命令，再说动齐桓公率领联合国军队来讨伐，那还真是一件麻烦事。

怎么办？灭人家之前献公没有想到这么多，现在两个国家都灭了，问题来了。

“老荀，你看看，这怎么处理？”献公把荀息给叫来了，荀息一听，也有点头大，什么都想到了，没想到这个。

荀息傻眼了，献公召开卿大夫大会讨论这个问题，可是没人有办法。

怎么办？这个时候，献公想起老丈人来了。谁？狐突。

“狐突一定有办法。”献公派人去把狐突给请来了，他知道，这个老狐狸别看整天在家里装病，什么事情都瞒不过他。

献公把事情大概说了一遍，又说些除了老爷子没人有办法的屁话，请老爷子出主意。

“荀息不是挺能干吗？让他想办法啊。”狐突特别讨厌荀息这个人，所以先说两句风凉话。

“他有办法，就不用惊动您老人家了。”

别说，老狐狸还真有办法。

“主公，其实这个事情不难。不是有那么一句话嘛：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你现在就派人去洛邑，把虞国祖庙里的宝贝都带去，再告诉周王，说今后虞国虽然归了晋国，但是虞国的税收全归王室。至于虢公的祖先的牌位，咱们过几天也给送到首都去。现在王室穷得一塌糊涂，平白无故得了虞国的税收，还不高兴死？”老狐突可不是老糊涂啊，看问题很透彻。

献公一听，好主意啊，立马派人前往洛邑，该送的送，该承诺的承诺。周王一看，又省事又实惠，傻瓜才不干。因此，周王决定不管虢公的事情了。

中央最高领导人都这样，也就怪不得春秋大家?这样了。

有人问：献公真的把虞国的税收给了周王室吗？献公会从坟墓里跳出来：我傻啊，辛辛苦苦打下来，凭什么给他们？

说来说去，最高领导人被忽悠了。

假途伐虢，就是这段故事。

庆功宴。

献公大宴群臣，发奖的发奖，表扬的表扬。

荀息功劳最大，奖励最多，喝得也最多。喝多了之后，荀息要炫耀一下了。

“来、来人，把那四、四、四匹宝马给牵上来。”荀息下令，立即有人出去，不多时，宝马牵了进来。荀息端着酒就来找献公了：“主、主公，把马、马还给你，还是那四、四匹马吧？”

献公也高兴，笑道：“马则吾马，齿亦老矣。”

啥意思？马还是我的马，不过已经老了。

众人大笑，正在高兴，门前侍卫进来禀告：“主公，秦国有使者来到。”

“秦国。”晋献公愣了一愣，其实，每个人都愣了一愣。

晋国从来没有跟秦国打过交道，他们来干什么？

秦晋联姻（1）

既然说到了秦国，还是按照惯例，先说说秦国的由来。

《封神演义》中商纣王有两个部下是父子，姓嬴，父亲叫蜚廉，儿子叫恶来。父亲跑得快，儿子力量大，活到今天的话，就是刘翔和张湘祥了。不过他们的年头不好，没赶上北京奥运会，赶上周武王伐商了，结果恶来为国壮烈牺牲，蜚廉自杀身亡。

恶来的后代叫非子的，因为给周孝王养马养得好，被封在秦。作为一个附庸，非子就叫秦嬴。秦嬴传了三代，到了秦仲，秦仲被犬戎所杀。秦仲的五个儿子率领七千周兵击败了犬戎，于是大儿子庄公继位，并且占有了犬丘和大骆，地盘扩大。

庄公的儿子襄公因为护送周平王东迁，被封为伯爵，秦正式成为诸侯。之后，又经过文公、宁公、武公、德公、宣公、成公和穆公。历代秦国国君都有一个特点，就是蚕食周边小国。因此，到穆公继位的时候，秦国已经是一个中等以上的国家。

有人会问：为什么短短一百一十年的时间里，秦国竟然经历了八任国君？原因很简单：秦国的习俗是兄终弟及，武公和德公是兄弟，宣公、成公和穆公也是兄弟。

现在，秦穆公为秦国国君。

——土包子求婚

秦穆公任好，是秦姓和缪姓的祖先。

与他的历届前任一样，秦穆公登基之后继续扩张，登基第一年就吞并了茅津。

周边的小国一个个被消灭，穆公却有些烦躁起来。为什么烦躁？就像一个发了财的土老帽一样，单单有钱已经不能满足，要混进上流社会啊。

这么多年了，秦国就像是一个被遗忘的国家，一个被扔进狼群里的孩子，中原国家几乎都忘记还有这么一个国家了。

“怎么办？咱们有地盘了，有人马了，有女人了，可是，咱们没文化啊，说来说去，还是一帮土包子。我想跟中原正统混一混，长长见识，扮扮斯文。兄弟，你还去过中原，也算咱们秦国的文化人了，你有什么办法？”这一天，秦穆公把公子縶①给请来了。公子縶是谁？秦穆公的异母弟弟，秦国的庶长。庶长是个什么东西？

原来，秦国长期与中原国家隔绝，也没个什么正规的官制，除了国君之外，最大的官就叫庶长，直译就是“老百姓的头儿”。庶长什么都干，和平时期当总理，战争时期当将军，反正就是他了。至于什么上卿啊、太傅啊、司空啊这些职位，秦国人听都没听说过。

“我看，咱们不妨先从婚姻开始，不是离着晋国近吗，就向晋国求婚吧。”公子縶出了这么个主意，其他的他也想不到。

“好啊好啊，这活就派给你了。”秦穆公觉得这个主意好，当时就拍板了，“除了求婚，有那素质高的人才，捡大号的弄几个回来。”

就这么着，公子縶带着一车狼皮就去了晋国。

秦国国君来求婚了，晋国卿大夫们都觉得好笑，这不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吗？

也没等献公提问，卿大夫们你一言我一语就讨论开了，基本上没有一个人支持。

“好吧，你回去告诉你们国君，我愿意让他做我的女婿，秋收之后来迎亲，我把大女儿嫁给他。”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也出乎公子縶的意料，献公很爽快地答应了。

献公派人送公子縶去国宾馆休息，卿大夫们唧唧喳喳，对献公的决定表示不理解。

“你们知道什么？你们看见那一车狼皮了吗？那得多少头狼？这充分说明秦国国君很有诚意。既然这么有诚意，我女儿去了一定会很受宠。你们知道吗？一个女人，最大的幸福就是被男人宠。”献公高声说。其实，他还有一个理由没说出来，那就是自己的大女儿伯姬，也就是申生的同母妹妹，那时候已经二十一岁了，再不嫁出去，就砸手

里了。这么大岁数，要嫁给中原诸侯是不大可能的，也只有秦国这样没什么讲究的国家还能接受。

不管怎样，献公觉得挺好，至少把女儿嫁掉了。

——人才难觅

公子縶非常高兴，没想到这么顺利就把婚事搞定了，这个功劳可不小。

除了求婚，公子縶还有一个使命，那就是挖几个人才回去。公子縶心想，晋侯的女儿都到手了，高薪诚聘几个人才应该也很简单吧。

公子縶没想到的是，人才还真不好找。

人才太少？不是。找不到人才？也不是。

公子縶在晋国住了三天，第一天还打听打听哪个大夫是人才，然后上门拜访，盛情邀请前往秦国，条件都开得很好，封邑面积至少是晋国的两倍，高额安家费，十二个美女，此外，只要干得好，半年之后就可以担任庶长。

“庶长？庶长是什么东西？”晋国人根本不知道这是什么玩意，就凭这个滑稽的名字，谁也不肯去。

没办法，第二天，公子縶把目标放在了士的身上，成功人士不愿意去，士总会愿意吧？谁知道，士也不愿意，说起秦国，大家都说那里遍地野狼，老百姓都吃人肉。尽管公子縶再三解释，谁听他的？

第三天，公子縶没办法了，在大街上看见谁就问谁去不去秦国。谁去？还是没人去。到晚上，公子縶甚至动员国宾馆烧开水的大爷去，也被断然拒绝了：“我老了，还想多活几年，秦国的狼太多了。”

公子縶感到自己很失败，很没有面子。

第四天，公子縶失望地上路回家了。出了绛城，一路向西。走不多远，看见前面有一个流浪汉。只见这个流浪汉长得高大魁梧，一脸的胡子，一身衣服破破烂烂，遮不住浑身的肌肉。流浪汉的手里拿着一个破碗，抖抖索索等着施舍。

俗话说：乡下人心肠好。公子縶看见这个人可怜，心说干脆在晋国做个好人吧，也显示秦国人没有传说中那么差劲。

“喂，过来，给你一个馍。”停了车，公子縶对流浪汉喊。

流浪汉瞪了他一眼，一动不动。

公子縶一看，这人还挺有骨气。语气温和一点，说：“请过来，我这里有馍吃。”

流浪汉又瞪他一眼，还是不过来。

公子縶心说，我这已经够客气了，他还不肯过来？这不是死要面子活受罪？再想想，猛然想起来，别看这流浪汉是个流浪汉，基本上可以肯定是个士。为什么呢？因为士农工商四大社会类别中，后面三者都是有恒产恒业的，都是有正当职业的，如果放弃正当职业来流浪，那是属于犯法的。只有士没有正当职业，才有流浪的权利。你再看这个人的长相，尽管可怜兮兮，眼睛里却还有一股傲气。

“先生，我有馍，赏个脸吃一个吧。”公子縶更客气了，倒好像他在求流浪汉。

流浪汉这才走了过来，公子縶亲自取了一个馍，双手递给他，流浪汉双手接过去，行了个礼，走到一边，蹲下去吃馍。

公子縶一看，这人要了一个馍，竟然也是这么有礼貌。等流浪汉把馍吃完，公子縶看他像是没有吃饱，又送了一个给他。

两个馍下肚，流浪汉明显有一种满足感。他把碗放在一旁，走到公子縶的面前，又躬身施了个礼，朗声说道：“公子，我公孙枝虽然是流落街头，好歹也是个士，我不能无缘无故受别人的恩惠。你赐给我两个馍，我一定要有所报答，说吧，我怎样才能报答你？”

原来，这个流浪汉叫公孙枝，字子桑，从这个名字就知道是晋国公族，不过不是曲沃那边过来的公族，而是被推翻的晋侯缗这边的公族。

看公孙枝的举止，再听他说话，公子縶就觉得这个人不简单。猛然，他有了一个想法。

“既然你这样说，那好，你跟我回秦国。告诉你，我是秦国庶长公子嫠，你跟我回去，就算是我秦国人才引进计划中的第一人。”公子嫠决定把公孙枝带回秦国，人才啊。

“啊，去秦国？”公孙枝的眼里充满了沮丧和绝望。

“去了秦国，你就是大夫，吃香的喝辣的娶六个老婆，不比在这里当流浪汉强？”

“唉。”公孙枝叹了一口气，“谁让我吃了你那两个馍呢？”

秦晋联姻（2）

——秦国的第一个外教：公孙枝

回到秦国，公子縶安排公孙枝住下，换了一身好衣服，洗个澡，然后带他去见秦穆公。

公子縶首先汇报了此行的情况，说是晋献公爽快答应亲事，迎亲时间都已经定好。然后说到人才引进，这个时候把公孙枝介绍给了穆公。

穆公非常高兴，一来跟晋国要成亲戚了，二来还请来了公孙枝这样的人才，看上去就是人才。

三个人一边喝酒，一边聊了起来，主要是秦穆公和公子縶向公孙枝请教。公孙枝虽说是个破落贵族，但是义务教育没拉下，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跑，当下甩开腮帮子，一边吃一边说，主要介绍中原的礼仪、制度、人文等等，听得穆公目瞪口呆，大长见识。

“看见没有，我们简直就是野蛮人啊。子桑先生，从今以后，你就负责秦国的教育工作，从野蛮人变成文明人，就靠你了。”穆公太高兴了，就像地下党见到了组织上派来的人。

公子縶一看，这公孙枝还真有两把刷子，当时一激动，然后一冲动，对穆公说：“主公，干脆，我这庶长也别当了，子桑先生来就行了。”

“好啊。”穆公同意。

公孙枝很激动，也很感动，人家秦国人真是太厚道了，太好骗了，太什么了。可是，公孙枝不冲动，他知道自己是什么材料，在秦国他算人才，在晋国他什么也不算。要管理秦国这样的国家，他知道自己不行。

“不行，在下实在没有这样的能力，做个大夫辅佐公子縶，我就很满足了。”公孙枝一再推辞，打死也不当庶长。

没办法，穆公任命公孙枝为上大夫，主要职责就是编制制度，教化人民。

秋收之后，到了冬天，迎亲的日子到了。

按着规矩，秦国依旧派出公子縶前去晋国迎亲。晋献公也挺高兴，把个女儿送出了门，总算给嫁出去了。

公子縶一路上唱着秦腔，高高兴兴把伯姬给带回了雍城。雍城是哪里？当时的秦国都城，在今天的陕西省凤翔县。

秦穆公高兴啊，终于娶到一个有文化有教养的老婆了。高兴到什么程度？穆公决定把晋国陪嫁过来的东西都当庭打开，给大家开开眼界。

“哇。”第一件陪嫁打开的时候，大家都惊奇地叫了出来。什么东西？史书上没记载。随着一声声的“哇”“哇”，陪嫁品都被打开了，大家都说好。

东西看完了，看看人吧。于是，除了新夫人之外，其余晋国随从人员都到朝廷点名，顺便每人发给纪念品。

“张三。”“李四。”“王老五。”一边点名，大家一边看，觉得晋国人看上去就有文化。

可是点着点着名，出问题了。

“百里奚。”

没人答应。

“百里奚，百里奚来了没有？没来举个手。”

还是没人答应。

百里奚没来，百里奚为什么没来？晋国的陪同官员说话了：“百里奚这个老头在半路上跑了。”

“跑了，为什么要跑？”穆公有点不高兴了。

“这个，他不是晋国人，可能跑回家了吧。”

“不是晋国人？”穆公又不高兴了，怎么弄个外国人来冒充晋国人？

穆公正在不高兴，公孙枝说话了。

“主公，这个百里奚我知道，他是虞国的贤臣，晋国灭了虞国，把他也捉到了晋国，这次把他当成陪嫁的奴仆，他当然要跑了。”公孙枝知道百里奚，连忙解释。

“贤臣？既然是贤臣，我们求贤若渴啊，把他弄来啊。”穆公听了，反而高兴了。说到这里，穆公去看公子縶，公子縶几乎哭出来，“唉，我怎么这么笨？有眼不识贤臣啊，那个老头我在路上见过好几次啊。”

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样的，你苦苦寻求却寻不到的，也许就在你身边。只有当你失去之后，你才知道你失去的是什么。

——拯救老头百里奚

穆公很迫切，公子縶很懊恼，秦国人很倔强。

所以，穆公和公子縶决定，一定要把百里奚找回来。

公子縶亲自率人沿途去找，首先确定了百里奚逃走的地点，之后向南搜寻，一路上打探，最终，功夫不负有心人，百里奚的下落打听到了——他逃到了楚国的宛（在今天的河南南阳境内），被楚国人捉走，去放羊了。

公子縶回到雍城，把上述情报向穆公作了汇报。穆公紧急召见公孙枝，和公子縶一起，讨论如何把百里奚给弄回来。基本上，我们把这项行动命名为“拯救老头百里奚行动”。

三个人商量半天，也算是头脑风暴了一次，最后提出了三个行动计划。

A计划：派小分队潜入楚国，以武力的方式抢夺百里奚。这个计划，类似于《拯救大兵瑞恩》。

B计划：派出使者，携带大量礼品，向楚国的宛大夫赎人。

C计划：派公孙枝扮成流浪汉，进入楚国，设法被楚国人捉住，然后接近百里奚，带领百里奚潜逃到秦国。这个计划，类似《越狱》。

三个行动计划提出来之后，三个人一一进行了可行性分析。

A计?是公子縶提出来的，但是穆公和公孙枝都认为实际操作比较困难，尤其是秦国与东面的国家一向缺乏交流，很容易在路上就被发现。而一个潜在的危险是，一旦与楚国军队交手，很可能因此产生国际争端，而楚国的实力强大，惹不起。

B计划是穆公提出来的，主要想通过外交途径解决问题。可是公孙枝和公子縶认为不妥，特别是公子縶强烈反对，“主公，为了一个放羊的老奴，我们用礼物去赎，对方一定怀疑，到时候一调查，百里奚原来是个贤臣，那恐怕就直接被楚王请到楚国做大夫去了，岂不是竹篮打水一场空，给人家作嫁衣？”

C计划是公孙枝提出来的，他决定士为知己者死，宁可自己冒危险去拯救百里奚。可是，穆公和公子縶都强烈反对，公孙枝是好不容易弄来的人才，万一这一去出点什么差错，那不是偷鸡不成反蚀把米?

三个行动计划，一个也没有通过。

怎么办？又一轮头脑风暴之后，公孙枝突然有了一个办法。

“这样，我们干脆就派边境的小吏到宛去，就说百里奚是我们这里逃走的奴隶，准备把他赎回来定罪。据我所知，在楚国，赎一个奴隶也就是五张羊皮。我们用五张羊皮去赎他，楚国人不会起怀疑，而且百里奚也老了，楚国人一定很高兴还能把他卖出去。”公孙枝的主意省钱省力，还切实可行。

“好主意，好主意。”穆公和公子縶齐声叫好，人才啊。

秦晋联姻（3）

——又吃上了国宴

公子縶是一个执行力超强的人，他亲自来到秦国边境，找到一个小吏。这个小吏叫什么名字并不重要，我们就叫他秦八。

“秦八，我们有一个老奴跑到楚国去了，名叫百里奚。现在他被楚国人抓住，在宛这个地方放羊。我给你六张羊皮，你带着两个弟兄去把他给赎回来。记住，楚国的行情是一个奴隶五张羊皮，你自己去讲价，反正就六张羊皮，多的是你的，不够你自己想办法。”公子縶采取了激励的办法，但是不把真相告诉他，免得他紧张。

就这样，秦八领了六张羊皮，又领了差旅费和路上的干粮，带着两个兄弟出发了。

闲话少说，一路上无非就是《水浒传》上常说的：免不得吃癞碗，睡死人床。

没几天工夫，秦八三人来到了宛，一打听，真有个北边来的老头在这里放羊，他家主人名叫楚八。

秦八就找到了楚八，基本上，这是历史上秦国人跟楚国人的第一次亲密接触。

秦八把自己的来意说了一遍，说是要赎人。

“五张羊皮，人归你了。”楚八是一口价，那年头，中国人还没有聪明到漫天要价。

“你看看，一个老不死的家伙，怎么还值五张羊皮？四张。”秦八开始砍价，也不敢多砍。

“哎，你怎么说话？这里就这个行情，爱买不买。”楚八有点生气，同时他也有底气，他认准了你一个秦国来的，你耽误不起时间。

秦八没办法了，掏了五张羊皮出来，成交。

秦八傻眼了。

如果你押送的犯人送到华盛顿，出来迎接犯人的是奥巴马和希拉里，你是不是会傻眼?

穆公、公子縶和公孙枝亲自前来迎接，百里奚当时就笑了。他早就料到了，秦国人这么远把自己弄来，肯定不是让自己来养羊的。

公子縶额外赏赐了十张羊皮，秦八战战兢兢，和两个兄弟回去分了。

秦穆公稍微有一点失望，因为百里奚不像是个人才的样子，胡子拉碴，破衣烂衫，一身的羊骚。看上去像什么？就像成龙《醉拳》里袁和平扮演的那个打醉拳的老酒鬼。

不管怎样，穆公还是高高兴兴将百里奚迎接了回来。

“百里先生，不知高寿几何？”穆公先问岁数，看看符不符合招工条件。

“不老，才七十岁。”百里奚说，胡子上都是唾沫星子。

“哎哟，够老了。”穆公听了，更失望了。

“怎么老呢？如果让我打狼，是老了点；放羊还行啊，在楚国，谁也没有我放得好。”

“问题我们把你弄来，不是来放羊的啊。”穆公急了。

“那是干什么？”

“我们听说你是个贤人，请你来指导我们治理国家啊。”穆公要哭了。

百里奚笑了，他知道秦国人就这德行，爱冲动。所以，他刚才是故意装傻。看见秦穆公要哭，百里奚这才笑道：“当年姜太公遇上文王的时候，已经八十多岁了。不也一样帮助文王武王灭了商？我刚刚七十出头，牙口倍儿好，身体倍儿棒，帮着主公您出谋划策，管理国家，不是打狼也不是放羊，怎么会老呢？”

秦穆公一听，对啊，老头说得对啊。正是：别看穿得脏，出口成文章。

“你说得有理，那你接着说，我们秦国该怎么整？”

“怎么整？这么整。咱们秦国呢，现在只能说是个半野蛮国家，这个时候不能急着跟中原国家凑太近，一来实力不行，二来容易被骗。不过秦国有一个天然的优势，那就是地理条件得天独厚，易守难攻，当年文王武王就是靠着这块地起家的。我们现在应该眼睛向外，一方面学习中原国家治理国家的经验，另一方面把西戎小国一个个吞并了，等到实力壮大了，就可以东进，跟中原国家抗衡了。”百里奚在路上没闲着，把这些道理早已经想得清清楚楚。

穆公傻眼了，彻底傻眼了。自己从前虽然很努力很向上，但是一直是东一锤子西一榔头，完全没有方向。如今听百里奚这么一说，那是豁然开朗。

“来人，安排国宴，给老爷子接风。”秦穆公一冲动，国宴伺候。

百里奚哭了，这次轮到他哭了。

“想不到，我百里奚又吃上国宴了。”想起在虞国吃的国宴，想起在楚国吃的剩饭剩菜，百里奚百感交集。

什么叫百感交集？就是百里奚的各种感情交集在一块。

干革命要跟对人（1）

百里奚洗了个热水澡，自从被晋国人捉走之后，就没有洗过澡了。这一洗，洗下两斤多泥来，最里面是晋国的，中间的是楚国的，外面一层是秦国的。洗完澡，换了一身干净衣服，有专人帮着梳理好了头发和胡子，在镜子面前这一看，打醉拳的袁和平没有了，眼前就是一个张大千。

百里奚来到国宴大厅，秦穆公再一看，哇，脏老头不见了，换了一个知性老头。有知性美女，当然就有知性老头。

秦穆公亲自牵着百里奚的手，来到主座坐下，秦国的大夫们也各自坐下。

如果换了是在中原国家，国宴可就复杂了，各种礼仪之后，估计黄花菜就已经凉了。秦国没那么多臭规矩，秦穆公把筷子一举，说一声："动筷子。"于是国宴正式开始。

百里奚这一次没有狼吞虎咽，他知道，吃国宴的机会多着呢。

——百里奚的故事

酒过三巡，秦穆公说话了："老爷子，你看，你这么有本事的人来到秦国，就屈就个庶长吧。"

"什么，庶长？"百里奚没听明白，不知道这是个什么官，会不会是负责养羊的？

"啊，对，除了我，就是庶长大了。现在是公子縶当着，你来当，让他靠边站。"秦穆公说话挺直爽。没办法，那时候秦国没文化，拐着弯说话还没学会。

"这不行，这不行。"百里奚现在知道，庶长就是总理。自己刚刚来，怎么就把人家公子縶给顶了？

"老爷子，别推托了，主公这么说，我也这么想。"公子縶插话进来，他也很直爽。这个庶长干得挺费劲，早就想让出去。

百里奚一看，人家很有诚意啊，自己不干还不太好。这个时候，他突然想起一个人来。

“主公，我有一个结拜大哥。他的能力比我高十倍，主公为什么不把他请来当庶长呢？”

“谁？在哪里？你怎么认识他的？现在就去请他来好不好？”秦穆公急了，一口气冒出四个问号来。公孙枝比公子縶高明十倍，百里奚比公孙枝高明十倍，这个人比百里奚还要高明十倍，那该有多高？

“主公，说起来，那话儿就长了，听我慢慢说来。”百里奚喝了一口酒，将碗放在桌上，这才甩开腮帮子，讲起那过去的事情。

正是：往事轻易不回首，回首起来泪长流。

姓白的朋友请注意，百里奚是白姓始祖之一，请在此分享你们先祖的坎坷经历。

——出外打工

百里奚，字井伯，虞国公族。祖上封在百里而得姓，到了百里奚这一辈，就什么也没有了，成了一个光棍士。

家里只有几亩薄田，没钱的亲戚你不愿意理人家，有钱的亲戚人家不愿意理你。熬到四十岁上，这才好不容易娶了一个老婆，杜家的姑娘，排行第九，就是杜九娘。杜九娘那年也有三十多岁，还是个二婚。没办法，龙配龙，凤配凤，老鼠的老婆会打洞，一对剩男剩女就凑合在一起了。

结婚不久，生下一个儿子，百里奚夫妇那是悲喜交加。喜的是生了个儿子，从此百里家有后代了，悲的是家里家徒四壁，从前百里奚是一个人吃饱了全家不饿，现在老婆孩子睁眼也要吃饭啊。

“老公啊，咱不能一家人坐在家里喝西北风啊。我看，你去东面打工吧，好歹挣几个钱养活我们母子二人。”杜九娘劝百里奚。

“老婆啊，想不到养老婆孩子这么费事。早知道这么费事，嗨。我也想去东边碰碰运气，可是，我不放心你们娘儿两个啊。”百里奚早就动了这个念头，只是一直没好意思说。

“怕什么？怕我偷男人？你看我长得像个茄子一样，谁要我啊？你放心去吧，孩子我养着，有一口是一口，说什么把他养大，等你回来接我们去享福啊。”杜九娘说着，辛酸的泪水都出来了。

两口子大哭一场，第二天，百里奚收拾了两个饼，向东而去。

那年头，还没有护照，也没有特区通行证，好像强盗也少有。总之，想走就走，想去哪就去哪。

去哪里？百里奚想好了，要去齐国。

一路上，风餐露宿，连死人床都没机会睡。饥一顿饱一顿，一路乞讨就到了齐国。

齐国那时候正是齐襄公时代，忙着同性恋呢，啥也顾不过来。百里奚在齐国混了一段日子，本来想搞个政治避难之类，混个大夫当当，谁知根本见不到齐襄公。想想也是，你看你一个乞丐样子，开口说自己怎么怎么有才，谁信你?

没办法，百里奚就在齐国沦为乞丐了。

所以，有的时候就是个命。要是再晚几年来，说不定就是宁戚的命了。

这一天正讨着饭，遇上一个人。这人听百里奚不是本地口音，挺好奇。

“老兄，你哪里的？怎么跑这里来了？”这人问。听口音，也不是齐国人。

百里奚叹了一口气，好不容易有人愿意搭理自己，还不好好说说？于是一五一十，把自己的情况给介绍了一遍。

“老兄，你认识齐侯吗？”百里奚最后问。

“我靠?”那人听了，叹一口气，“我要认识他，还跟你扯什么？”

不管怎样，两人通了名姓，此人名叫蹇①叔，果然不是齐国人，是宋国人。蹇叔跟百里奚一样也是个士，也想出来捞世界，于是当了“东漂一族”。

哥俩越聊越投机，都觉得对方还真是怀才不遇，一冲动，两人竟然结拜为兄弟，蹇叔大百里奚一岁，当了大哥。百里奚高兴啊，有了大哥，从此吃饭不愁了，睡觉也不用睡大街了。为什么？因为蹇叔虽说也是个士，但是家里还有几亩薄田，生活上还过得去，因此，在齐国虽说苦点，还能租间小房，吃饭不愁。

就这样，百里奚跟着蹇叔又混了一个多月。

“兄弟，咱们得走了，这样等下去不是个头，而且，盘缠快用光了。这样，你跟我先回宋国，咱们再想办法。”一天，蹇叔提议。

哥俩收拾收拾，准备上路。其实也没啥好收拾的。

干革命要跟对人（2）

——离开齐国

第二天，蹇叔带着百里奚进到临淄城里，准备买点齐国特产带回家给孩子吃。

来到临淄，只见齐国都城戒备森严，城楼上平添了许多兵马，四个大门也都增添了守门卫士。

“出事了。”蹇叔判断，来齐国一年多了，没有过这样的阵仗。

果然出事了，原来是管至父和连称杀了襄公，拥立公子无知为齐国国君。

在大门之外，张贴着两张告示，一张是安民告示，意思是：齐襄公无道，搞破鞋搞同性恋，说话不算数等等，因此被正义的力量铲除。如今公子无知挺身而出，拨乱反正，担当大任，大家可以安心过日子，不必惊慌云云。

另一张是招贤广告，意思是：国家要发展，人民要富裕，离不开齐侯的英明领导，也离不开广大人才的贡献。目前，大把职位空缺，希望各国人才踊跃报名，共同加入为齐侯效力的队伍。

招贤广告下面，就有两个招聘人员进行现场招聘，应聘者络绎不绝。

“大哥，太好了，我们的机会终于等到了。”百里奚高兴啊，真是来得早不如来得巧。说着，百里奚就往前挤，要去报名。蹇叔在后面一把抓住他，直接就给拉出来了。拉到一个偏僻一点的地方，蹇叔劈头就说：“兄弟，脑子进水了吧？脑残了你？”

蹇叔的话说得百里奚云里雾里，自己做错什么了？

“大哥，你什么意思？”

“兄弟，你知道这个公子无知是个什么人吗？人见人恨啊。听说过吗，干革命要跟对人。跟错了人那是很危险的。”关键时刻，蹇叔保持了高度的革命警惕性，非常清醒。

百里奚恍然大悟，这个道理他懂。

于是，哥俩不为所动，该买什么买什么，买够了，拍拍屁股，扬长而去。

——当上牛郎

蹇叔的家在宋国的鸣鹿村，地方挺好，山清水秀。

回到家中，蹇叔的老婆孩子高兴得猴子看见香蕉一般。蹇叔又把百里奚介绍给他们，大家也都客客气气。

一转眼过去十多天，百里奚在蹇叔的家里过得比在自己家里还舒服，不过整天看着人家一家人团圆，难免心中想起自己的老婆孩子来，也不知道老婆孩子还活着没有，也不知道他们过得怎样，也不知道老婆有没有跟人私奔。

这一天，百里奚听人说伟大首都的王子颓喜欢养牛，正在招聘养牛的牛郎。百里奚心想，不如先去当牛郎，一来有口饭吃，还能把老婆孩子接过去，二来也可以找机会看能不能混上去。想好了，百里奚来找蹇叔，要告辞上路。

“大哥，你看，我在这里住着虽然开心，可是也不是个长久之计，我准备前往洛邑，去当牛郎。”百里奚先客气了几句，然后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

“当牛郎？”蹇叔大吃一惊，没想到这个百里兄弟还有这样的想法，“兄弟，那可是体力活，你这体格行吗？”

“没问题，别看吃得不好，身体还行。”

“那可是技术活，你有技术吗？”

“不瞒大哥说，我从小就当牛郎的。”

“唉，人各有志啊，我也不好拦你。不过，当牛郎要有客户才行啊，你人生地不熟的，到了那里怎么揽活啊？”

说到这里，百里奚才恍然大悟，原来两个人说拧了。

“大哥，我说的牛郎，是养牛的，不是做鸭。”当下，百里奚把自己听说的王子颓招聘牛郎的事情说了一遍，说罢，哥俩哈哈大笑。

“兄弟，既然你要走，大哥也不能拦你。这样，你先去看看，一个月后我也过去，看看有没有咱们的机会。”蹇叔表态支持。

第二天，蹇叔凑了些盘缠给百里奚，送他上路了。

那年头假新闻不多，所以，百里奚听说的事情是真的。

百里奚很容易就获得了当牛郎的机会，试用期一个月。一个月之后，百里奚获得王子颓的接见。

这位说了，一个养牛的，竟然王子颓就接见？那等于国家副主席热情接见养猪专业户，那可能吗？

那年头，养牛可不是一件小事。牛在那个年头可不是用来吃的，用来做什么？耕地。那时候一头牛，相当于现在的一辆奔驰。养个几十头牛，等于开了一间汽车制造厂。百里奚的牛养得个个膘肥体壮，那就等于是凯迪拉克制造商。对于这样的人才，王子颓当然要接见了。

可巧那一天蹇叔来了，于是百里奚带着蹇叔一同去见王子颓，就说那是自己的助手。

“百里先生，养牛养得好啊，你养的牛真、真……”王子颓很高兴，开口就表扬百里奚，可是说到这里突然大脑短路，就想不起该怎么说，最后急了，说道：“真牛啊。”

后世说谁很厉害，就说牛，就是从这里来的。

夸奖完了，王子颓就请百里奚介绍养牛经验。

“其实没什么诀窍，养牛呢，那不仅要眼中有牛，重要的是心中有牛。怎么说呢，把牛当成自己的老婆，当成自己的孩子。吃草喝水一定要准时，吃饱了喝足了，然后使用他们的时候要适量，不能超负荷；有危险的地方自己先去探路，不能让他们去冒险；睡眠要充足，不能熬夜。总之，用心去爱他们。”百里奚是这样说的，更是这样做的，他甚至给其中最大的一头老母牛取名杜九娘，以寄托自己对老婆孩子的思念。

“哇噻，你说得太好了。”王子颓很高兴，太高兴了。王子颓其实一直盯着周王的宝座，一直想要招揽人才，可是不敢公开进行，只能暗中变换花样。招聘牛郎同时也是王子颓发现人才的途径，现在他发现，这个百里奚是个人才，是个牛人，这样的人才，需要储备起来，“这样，你就留下来做我的家臣，暂时总管牛郎，等今后我那个什么了，让你当大夫，如何？”

百里奚高兴啊，终于熬出头了，老婆孩子热炕头的幸福生活不远了。

可是，没有这么简单。

“兄弟，我看，此处不可长留。”从王子府出来，蹇叔就对百里奚说。

“为什么？不是挺好？大哥，你干脆也留下来，咱们一块养牛。”

“你知道齐国的事情了吗？”

“齐国？什么事？”

“无知被杀了。”

“啊！”百里奚吃了一惊，想一想，当初幸亏听了蹇叔的劝告，否则说不定现在也被砍了。

“干革命要跟对人啊。”

“那，大哥的意思是？”

“我听说王子颓志大才疏，亲近小人，没心没肺。今天一看，真是这样。兄弟，听我的，不要才出虎口，又进狼窝。牛郎这个活，不是那么好干的。”

“那……”

“听大哥的，走人。”

“哎哟，我的命怎么就那么苦呢？”

百里奚哭了，可是，他还是决定走。

可以感动，可以激动，但是不要冲动。

现在的问题是，不当牛郎，干什么去？

干革命要跟对人（3）

——回乡，老婆没了

百里奚回到了家乡，回到了自己的家。

蹇叔陪他一道回来，他认识宫之奇，希望能够让宫之奇帮一帮百里奚。蹇叔为什么认识宫之奇？因为十年前，宫之奇也曾经去齐国打工，恰好路过蹇叔的家，在蹇叔家蹭过一顿饭，因此两人认识了。

百里奚灰头土脸回来，他觉得自己丢人，不敢白天回家，生怕被人看见。可是，当他回到家的时候，他已经不是这样的想法，他现在要让全村都知道自己回来了。为什么？

因为丢人了。

老婆孩子都不见了，家里的蜘蛛网已经结成了互联网，蜘蛛们在网上聊得很开心。

“九娘，九娘，老婆，老婆。”百里奚大声喊起来，他要找老婆找孩子，现在真的丢了人，也就顾不得自己丢人了。

整个村子都被惊动了，大家都出来看热闹，也看看百里奚外出打工混得怎么样。

既然大家都出来，杜九娘的下落很快就有了眉目。原来，在百里奚东漂两个月之后，杜九娘实在无法生活下去，带着孩子出外讨饭去了。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百里奚哭了，男儿有泪不轻弹啊，可是养不活老婆孩子，让老婆孩子外出讨饭，对于男人来说，这是莫大的耻辱啊。“九娘，我对不起你啊。”

大家都哭了，谁没有老婆孩子？

蹇叔找到了宫之奇，宫之奇那时已经是虞公的红人。可贵的是，宫之奇还记得在宋国吃的那顿饭，那时他还说：“有空去虞国，我做东。”

古人说话是算数的。

宫之奇热情接待了蹇叔和百里奚，并且答应帮百里奚找一份体面的工作。

第二天，宫之奇带着百里奚和蹇叔去见虞公，推荐他们做虞国大夫。基本上，虞公接受了宫之奇的说法——海龟学者百里奚和外国著名学者蹇叔。

百里奚被任命为大夫，而蹇叔婉拒了任命，他说他想老婆孩子了。

从虞公那里回来，百里奚很高兴，这下终于当上高级公务员了，有房有车有粮食吃了，终于可以过上稳定而体面的生活了。

“兄弟，我看，你还是不要当这个大夫了，这个虞公看上去智力也就是中等以下，而且不知道天高地厚，我看他悬。兄弟，干革命……”蹇叔觉得这个虞公也长久不了，所以他不仅自己不准备在这里干，还要劝百里奚也别干，可是话没说完，就被百里奚打断了。

“大哥，别说了，道理我都懂，我也知道干革命要跟对人，我也知道这个虞公不怎么样。可是，大哥啊，我现在是久旱的鱼、饿晕的狼，但凡有个什么吃饭的法子，都不愿意错过啊。”百里奚说得有点激动，心说你是饱汉子不知道饿汉子饥，光有理想是不够的，首先要活下去啊。

“唉。”蹇叔叹了一口气，他知道百里奚说得有道理，人穷志短啊，现在百里奚无非就是想混口饭吃而已。

第二天，百里奚就任大夫，分了房分了地分了车，摇身一变奔小康了。说话有底气了，走路摇摇晃晃了，用句后来的话说：抖起来了。

蹇叔也为百里奚高兴，哥俩大吃大喝了几天，蹇叔告辞，回宋国去了。

正是：没吃没喝没有房，革命理想放一旁。

——忠臣百里奚

后来，百里奚就在虞国这么混着，一边派人去寻找杜九娘母子。可是，二十多年过去了，杜九娘母子杳无音信，渐渐地，百里奚断了这个念头，就当老婆孩子喂了狼。

眼看就快这么平平安安过一生，像个老鼠一样悄无声息地死掉。可是，大概命中注定百里奚不能这样平凡地死去。于是，晋国灭了虞国。

国家被灭，百里奚的大夫职务肯定是没有了。现在他面临两个选择：第一，找门路拉关系，争取当上晋国的大夫；第二，灰溜溜离开虞国，带着那点积蓄去投奔蹇叔。

百里奚选择了第三：跟着虞公去晋国，做虞公的忠臣。

虞公做了小地主，百里奚也跟了过去。别说，虞公挺感动，当年那么多吃国家粮的，就百里奚没有离开自己。

百里奚的忠心还感动了一个人。谁？舟之侨。

舟之侨是百里奚的老朋友，因为带领晋军灭了虢国有功，在原来虞国的那块地方封了好大一个邑。在得知百里奚还跟着虞公混之后，舟之侨派人把百里奚给叫来了。

“百里大哥，你看你这么死心眼干什么？老虞都破产了，别跟老虞了，我给你推荐推荐，也在晋国当个大夫怎么样？”舟之侨挺佩服百里奚，自己算是个叛徒，可是人家百里奚是个忠臣。

百里奚哭了，掩面而哭。

“百里大哥，别这么激动，我也就是帮帮忙，能不能成还不一定呢。”舟之侨连忙说，他以为百里奚很激动。

百里奚擦擦眼泪，又擦了擦鼻涕，咽了两口口水，这才说话：“兄弟，我不是因为你的话而激动啊，我是后悔啊。你知道吗？当年我要跟着虞公混，我大哥蹇叔就告诫我跟他混不长，果然他就亡国了。如今想起大哥的话我就想哭，大哥常说：干革命要跟对人。因为如果跟错了，也不能去跟别人。我跟了虞公这么多年，现在让我去跟晋侯？

不行，我都快死了，吃也吃不了多少，喝也喝不了多少，跟谁都一样，可就是不能跟灭了我国的晋侯。”

舟之侨一听，这不是传说中的高风亮节吗?

后来，舟之侨又劝了几次，可是百里奚倔脾气上来了，不仅不肯，最后还发誓：我要是当了晋国的大夫，你全家不得好死。

这世上的事情还真怪，你越是要帮我，我就越是不领你的情；你越是不领我的情，我就越是想帮你。

所以，如果今后有人主动帮你，一定要拒绝他，那样他会更卖力地帮你。

舟之侨就是这么个人，百里奚越是不想让他帮，他就越是想帮。可是，用什么办法帮？舟之侨突然想起一个办法来。

杀手出动（1）

干革命要跟对人。

如果没有跟对，怎么办?

舟之侨的答案是：换人。

事实上，舟之侨是一个很明白这个道理的人。干革命嘛，不是干人，所以，为什么一定要跟死一个人呢？他曾经这样开导百里奚：你看，人家虞公也不容易，当个小地主，一大家子人，就那么几间房子，那么几亩地，你还非要往人家那里凑，不给人家增加负担吗？不让人家看着碍眼吗?

可是，百里奚是个死心眼。

对于死心眼，该怎么办?

舟之侨有办法。

“主公，虞国旧臣百里奚死忠虞公，十分可恶，建议把他打入奴籍，作为媵①随伯姬嫁到秦国，以示惩罚。”舟之侨到晋献公面前提议。

“好啊好啊。”献公当场同意，这无关紧要的小事，国君通常都不会驳大夫的面子。

于是，百里奚成了伯姬陪嫁的老奴。

舟之侨是一片好心，他知道秦国目前正在求贤若渴，当初公子縶还曾经动员自己去秦国当庶长。因此，只要百里奚去了秦国，一定会有机会的。

可是，人算不如天算，舟之侨怎么也没有算到，百里奚竟然在半路上逃跑了。为什么要逃跑？百里奚也以为秦国遍地是狼呢。

——人傻钱多速来

百里奚所说的那个比自己高明十倍的人，就是蹇叔。

秦穆公一听，蹇叔如此厉害，还不赶快请来?

第二天，公子縶打扮成东漂一族，率领一个小分队，登程东进，专程去请蹇叔。临走之前，百里奚给蹇叔写了一封信。

功夫不负有心人，公子縶等人晓行夜宿，非止一日，来到宋国。一路问，一路走，又找到了鹿鸣村。一问，蹇叔依然健在，而且没有出门旅游。公子縶找到蹇叔，也不用遮遮掩掩，三言两语说明来意，说是百里奚推荐，秦穆公要请蹇叔全家前往秦国，聘任蹇叔为秦国庶长。公子縶还怕蹇叔没听懂，又解释说庶长就是上卿。

蹇叔听罢，愣了一下，难道天上真的会掉馅饼？看公子縶，又是特真诚的样子。蹇叔有点犹豫，他是个很谨慎的人，他并不认识秦穆公，如果自己拖家带口去了，发现秦穆公不怎么样，那时候，可就没有回头路了。

“交押金吗？”如果是现代人，就会这么问。可是，那年头还没有这么多骗子，所以蹇叔不会这么问。

“这，公子，承蒙好意，只是我已经老了，不愿意离开家乡了。”蹇叔决定推辞掉，他不愿意去冒这个险。

“这，老先生，百里先生可是强烈推荐啊，你要不去，太不给面子了。”公子縶有点急了，这个任务可是死任务。

“这，确实身体不允许了。百里奚现在怎么样？”

见蹇叔问起百里奚，公子縶突然想起来还有一封百里奚的信，赶忙把信拿出来，递给蹇叔。“对了，老先生，百里先生有信让我带给你。”

蹇叔接过信，那时候的信就写在绢上。蹇叔将绢展开，只见上面只写了八个大字，蹇叔看完，笑了。

“好，我跟你走，这就叫人收拾家当，明日出发。”蹇叔竟然同意去秦国了。

公子縶大喜过望，很显然，蹇叔能够改变主意，百里奚的那封信至关重要。那么，那封信上究竟写了什么？我们想知道，公子縶更想知道。

于是，公子縶将那封信拿了过来，展开一看，他也笑了。

百里奚的信上写着什么?

八个大字：此处人傻钱多，速来。

蹇叔来了。此后成为陕西蹇姓的祖先

现在的秦国，拥有了蹇叔、百里奚和公孙枝三名海外人才。

与蹇叔交谈之后，秦穆公非常高兴，因为蹇叔的见识还在百里奚之上。可是，庶长只有一个，怎么办?

公子縶灵机一动，出了个主意。

“主公，不妨任命百里先生为左庶长，蹇先生为右庶长，同掌大权，如何？”公子縶的主意就是弄两个总理，反正是哥俩好，不会争权夺利。

穆公一听，好啊，这个主意不错。

于是，穆公任命百里奚为左庶长，蹇叔为右庶长，同时任命公子縶为大庶长，与公孙枝一共四人构成核心决策层，共同主持秦国的国事。

因为百里奚是用五张黑公羊的羊皮换回来的，因此秦国人称他为五羖①大夫，羖是什么？黑色公羊。

两个馍请来一个公孙枝，五张羊皮换回一个百里奚，秦国的强国之路竟然如此开始，发人深省，发人深省啊。

后来，秦国人发明了羊肉泡馍，据说就是为了纪念当初秦穆公用羊皮和馍请来秦国第一批人才的。所以说，羊肉泡馍就是秦国的历史。

事实上，从公孙枝开始到秦始皇麾下的李斯和吕不韦，秦国一直就是在用中原的人才征服中原。秦国文化落后，缺乏人才，但是他们敢于大胆引进人才，不拘泥于国籍和出身。相反，中原国家人才济济，却不知道怎样使用，结果自己的人才为人所用，反过来对付自己。

远见和气量，这是中原国家无法与秦国相比的地方。

而秦穆公就是秦国大胆引进人才的始祖，伟大的秦穆公。

—— 一家团圆

百里奚当上了庶长，过上了幸福生活。但是，看上去风光无限，心中却很是痛苦。为什么痛苦？孤独啊。老婆孩子都没有了，老婆固然还能再娶，可是孩子是生不出来了。

所以，老头每天很怕天黑，天一黑，就想老婆孩子，心情就不好。

那一天下午，百里奚百无聊赖，正在休息，就听见院子里有人唱歌。怎么唱？

百里奚，五羊皮！忆别时，烹伏雌，舂黄齑②，炊扊扅③。今日富贵忘我为？百里奚，五羊皮！父粱肉，子啼饥，夫文绣，妻澣衣。嗟乎！富贵忘我为？百里奚，五羊皮！昔之日，君行而我啼，今之日，君坐而我离。嗟乎！富贵忘我为？

歌词大意就是：百里奚你真不是个东西，你吃香的喝辣的，老婆孩子吃糠咽菜。

百里奚一听，骂我？这不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吗？明知道我老婆孩子都丢了，还这么刺激我。

“谁唱歌？给我带进来。”百里奚生气了，下令。

不一会，唱歌的人被带进来了。一看，是个老太太，是刚刚招进来的洗衣女工。洗衣女工会唱歌，而且会唱这样的歌，百里奚就觉得奇怪了。

“你叫什么？”百里奚问，他就觉得这个洗衣女工有些面熟。

“杜十娘的姐姐，杜八娘的妹妹。”洗衣女工说。原来她是杜九娘。

“老婆。”百里奚跳了起来，岁数大了，差点摔一跤。

老夫妻两个抱在了一起，老泪纵横。

“老婆，咱孩子呢？”哭了一阵，百里奚问。

“打狼去了。”杜九娘说。

原来，杜九娘这些年来带着儿子孟明视四海为家，乞讨度日。后来到了秦国，到处打工，养活儿子，一直把儿子拉扯大。虽然说从小吃不饱穿不暖，孟明视长大之后却身强体壮，长得一表人才，舞刀弄枪极有天分。平时就跟街上的一群无赖去荒野打猎，以此养活老娘。

前些日子，杜九娘听说秦国新来的庶长叫百里奚，心说苦日子总算熬到头了。可是又没有办法相见，正好百里奚府上招聘洗衣女工，于是前来应聘，又唱了那一首歌，这才一家团圆。

秦穆公听说了百里奚全家团圆的事情，非常高兴，拜孟明视为大夫，与蹇叔的两个儿子西乞术、白乙丙合称“三帅”，掌管秦国军队。

百里奚、蹇叔和公孙枝如何改造秦国？基本上，参考齐国管仲的路子。

首先，发展农业，让百姓安居乐业。百姓富了，周边国家的百姓就纷纷来投奔，秦国一律欢迎，给房给地给安家费。那时候，地广人稀，人口就是力量。

于是，周边小国有主动要求归顺的，有秦国出兵占领的，秦国人口和土地同步增长。

与此同时，对全国人民进行教化，也就是用中原的礼仪来统一全国，提高人民的素质。

在扩张的同时，秦国保持必要的低调，以免引起周边大国特别是犬戎的注意。

秦国在悄悄地发展，也在悄悄地扩军。中原国家谁也没有想到，西边有一个将来的超级大国正在崛起。

让秦国去悄悄地发展，我们回过头来，继续看晋国的好戏。

杀手出动（2）

——大内高手出动

灭虢，灭虞，晋献公非常得意。

申生死了，骊姬也很高兴。可是，想起公子重耳和夷吾还在蒲城和屈城，骊姬就感到心头不安。

“重耳和夷吾合谋下毒，如今，申生已经伏法了，重耳和夷吾却还逍遥法外。老头子，手心手背都是肉，一碗水可要端平啊。”骊姬强烈要求把重耳和夷吾也都杀死，这样才算公平。

杀申生，献公就舍不得，可是最后申生自杀了。如今要杀重耳和夷吾，献公内心一样是舍不得，毕竟都是自己的儿子，而他们的罪状都是骊姬给安上的。可是，骊姬要死要活非要杀了他们，献公权衡利弊，最后咬咬牙：“好吧，我派两人去，命令他们自杀。”

派了两个什么人？两个太监。一个叫勃鞮①，一个叫景连。

两个太监，是不是太肉了一点？

什么叫大内高手？在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中，勃鞮是第一个大内高手。说他是大内高手的祖师爷并不为过，尽管他一辈子也当不了爷爷。

勃鞮的武功有多高？要多高有多高，这么说吧，当时的天下第一高手就是他。与勃鞮相比，景连要略差一些。两人的分工情况是：勃鞮负责重耳，景连负责夷吾。为什么这样分工？因为天下人都知道，重耳手下高手如云。

勃鞮，字伯楚，又叫寺人披，天下武林第一高手。欲练神功，挥刀自宫。

临行之前，骊姬对他们两人说：“要是两个公子不肯自杀，就勒死他们。”

消息，永远比人走得要快。

在勃鞮和景连出发之前，消息就已经传到了蒲城和屈城。

对于重耳和夷吾来说，申生的下场很可能就是他们的下场，怎么办？重耳不是申生，夷吾也不是申生，他们知道自己应该怎样做。

——重耳的团队

重耳，献公的二儿子，狐突的外孙。

关于重耳的年龄，历史上争议颇多。按《史记》说法，“献公为太子时，重耳固已成人矣。献公即位，重耳年二十一。”那么，在献公二十二年，重耳已经四十三岁。

可是，按照《左传》和《国语》的说法，那一年重耳只有十七岁。

不管按照哪一种说法，都会有很多难解的疑团。

在这里，我们姑且按照《左传》的说法，也就是说，重耳十七岁，翩翩美少年。

公子重耳，性格豪爽，为人慷慨，处事果断，讲义气。

因此，重耳有很多哥们，就连舅舅们都愿意跟着他混，吃香的喝辣的，有你的就有我的。

跟重耳关系最好的有五个人，《左传》的说法叫做“有士五人”，哪五个人？

请看X档案。

姓名：狐偃，字子犯

父亲姓名：狐突

年龄：三十八岁

家庭出身：大夫、公族

职业：士

民族：周翟混血

与重耳的关系：舅舅

技术指标如下：

战力：八十

谋略：九十九

忠诚度：一百
评语：老谋深算，诡计多端，是重耳队伍中的军师。
姓名：赵衰，字子余
祖父姓名：赵夙
年龄：二十八岁
家庭出身：大夫
职业：士
民族：周
与重耳关系：老师
技术指标如下：
战力：五十
谋略：九十
忠诚度：九十九
评语：稳重细致，正直谦恭，是重耳阵营中最受尊重的人。
姓名：先轸
年龄：二十一岁
家庭出身：大夫、公族
职业：士
民族：周
与重耳关系：哥们
技术指标如下：
战力：九十
谋略：九十五
忠诚度：九十
特点：英武神勇，沉着机警，是天生的元帅材料。
姓名：魏犨①
父亲姓名：毕万
年龄：二十三岁

家庭出身：大夫
职业：士
民族：周
与重耳关系：哥们
技术指标如下：
战力：九十九
谋略：七十
忠诚度：九十
特点：力大无穷，勇猛无敌，性格暴躁。
姓名：狐射姑，字季佗
父亲姓名：狐偃
年龄：十八岁
家庭出身：大夫、公族
职业：士
民族：周
与重耳关系：表哥
技术指标如下：
战力：八十
谋略：八十
忠诚度：九十
特点：沉稳大气，胆识过人。

这五个人，是重耳的死党。这么说吧，重耳就是他们的组织。组织指到哪，他们就打到哪。

在这里，我们简称他们为“五常委”。除了“五常委”之外，重耳还有二十多个好兄弟，譬如胥臣、栾枝、介子推等等，都是晋国著名的少年才俊，大家平时一块跑马打猎，吃吃喝喝，好不快活。自从重耳到了蒲，兄弟们就把蒲当成了安乐窝，没事就跑过去乐呵乐呵。

杀手出动（3）

——狐偃的分析

献公派勃鞮来杀重耳的消息传来了，谁传过来的？栾枝。栾枝是谁？晋国公族，不过是很远的公族。

栾枝从绛快马赶到蒲城，他没有找重耳，而是直接去找狐偃。为什么找狐偃？因为狐偃在所有人中辈分最高，除了赵衰和狐射姑，其余的哥们都跟着重耳叫狐偃舅舅。但是，狐偃绝不仅仅是辈分高这一点优势，实际上他哥哥狐毛也在这里混。

狐偃的老谋深算让所有人都佩服得五体投地，比如赌钱，除非狐偃不跟你玩，否则钱都是他的了。所以，狐偃是这些人中的主心骨，谁有疑问都去找他，就连重耳，也要听他的。

栾枝把自己打探到的消息说了一遍，狐偃点点头。

“开会。”狐偃立即召集会议，平时也都是他召集会议。

紧急会议一共七个人参加，分别是重耳、狐偃、赵衰、狐射姑、先轸、魏犨和栾枝。狐偃先让栾枝介绍了情况，然后让大家发言。

“怕他什么？他一个人来，我一巴掌拍死他。”魏犨第一个发言，他的脾气比较暴躁，身材高大，力大无穷。他是毕万的儿子，因为毕万被封在魏，因此他就姓魏了。

到这里，姓魏的读者请保持恭敬，魏犨就是你们的祖先。

“没错，宰了他。”狐射姑附和。

狐偃没有答他们的话，他转头问栾枝：“栾枝，你看呢？”

“老魏，你力量大，我们都整不过你。可是，你知道勃鞮是什么人吗？天下武功第一。你虽然有力气，但是我相信，你在勃鞮面前走不了五个回合。”栾枝说。他平时住在绛，比别人更了解勃鞮。

魏犨一听，很不服气，刚要说话，一旁的先轸说话了：“此人不可力敌，只能智取。依我看，不如设置陷阱，再布置二十名弓箭手，保准让他有来无回。”

狐偃看看先轸，点点头，但是还是没有说话。

“衰，你怎么看？”狐偃问赵衰。其实，不用问他也知道赵衰会怎么回答。

“不好，公开抗拒君父，那是不对的。我看，还是跑算了。”果然，赵衰的话都在狐偃的预料之中。这么多人中，赵衰算是书卷气最重的。

到这里，同样请赵姓的读者保持恭敬，赵衰是前面说到的大夫赵夙的孙子，是赵姓的祖先。

每个人都算发过言了，狐偃这个时候问重耳：“公子，你的想法呢？”

重耳笑了，这个时候他还能笑出来。每逢大事有静气，这就是重耳，他好像从来不知道惊慌。

“舅舅，我听你的，你说吧。”重耳笑着说。

狐偃也笑了，于是所有人都笑了。

其实每个人都知道，最后还是要听狐偃的。

狐偃说话的时候，大家都很注意听，这个老狐狸看问题总是那么准确。

“一个字，跑；两个字，快跑；三个字，拼命跑。”狐偃说话了，先把结论告诉大家，听得重耳在那里笑。“为什么？第一，赵衰说得对，对抗君父，那是不可以的；第二，就算我们杀了勃鞮，晋侯大军一到，我们还是要跑；第三，逃跑也是晋侯的本意，公子，你不跑，那才是对不起你父亲。”

重耳不笑了，所有人都感到困惑，这不是献公派人来杀他儿子吗？为什么说他想要重耳跑？

“大家想想，上一次公子从绛逃回，是谁向我们泄漏了消息？无名人氏，是一块包着布的石头砸到了窗户里，布上写着‘速逃’；这一次呢？栾枝也是这样得知消息的。是谁在救公子？唯一合理的解释，就是晋侯自己。想想看，谁愿意杀自己的儿子？知子莫如父，别以为晋

侯真的就相信自己的几个儿子合谋害自己，谁也不比谁傻多少。晋侯一面迫于骊姬压力，不得不同意问罪三位公子，另一方面，又在暗中给自己的儿子通风报信。”狐偃一口气说完，然后扫视众人。

“那为什么申生死了？”栾枝问。

“晋侯三番两次暗示他逃走，他不走，即便这样，晋侯也没有出兵讨伐，申生之死，都怪他那个书呆子杜老师。”

狐偃把前前后后说了一番，大家都看重耳。

“舅舅说得对，要跑，要快跑。各位，今天收拾一下，备好车马，明天一早出发。”重耳的决断很快，不过，他还有一个问题，“各位，逃去哪里？”

“我看，去齐国。”赵衰率先建议，他的理由是：“齐国是大国，今后可以借上他们的力量。”

“我觉得，去楚国比较好。”先轸发言，他的理由是：“楚国，南蛮国家，如果我们去投奔，他们会觉得很有面子，必定欢迎我们。”

两个人的提议各自得到一个拥趸，栾枝认为赵衰的主意比较好；魏犨则是先轸的铁杆粉丝，对先轸那是佩服得五体投地，先轸说什么，他都支持。狐射姑没有表态，父亲在，他尽量少说话。

两边争论了几句，谁也不能说服谁。重耳一看，似乎谁说的都有理，一时半会争不出个结果来，怎么办?

“算了，几位别争了，占卜决定吧。”重耳建议，也算是命令。

?卜是什么？就是一种求鬼神指点的方法，实质类似今天的抛硬币，具体后面会介绍，这里不说。

这个时候，狐偃说话了。他心说：“都什么时候了？你们还玩抛硬币，缺心眼啊。”心里那么想，嘴上这么说：“无卜焉。夫齐、楚道远而望大，不可以困往。道远难通，望大难走，困往多悔。困且多悔，不可以走望。若以偃之虑，其狄乎！夫狄近晋而不通，愚陋而多怨，走之易达。不通可以窜恶，多怨可与共忧。今若休忧于狄，以观晋国，且以监诸侯之为，其无不成。”

啥意思？大意是：别扯了，占什么卜？楚国和齐国是大国，又远，咱们落魄投奔，人家还看不起咱们。咱们啊，不如投奔北翟。北翟对晋国本来就很怨恨，人又傻，距离又近。咱们去了正好受欢迎，晋国有什么事情也能及时知道。

狐偃一番话出来，别人没得发言了。看见别人都不说话，狐偃问重耳："公子，你认为呢？"

"好啊，听你的啊。我说的占卜，就是让舅舅决定的意思。"重耳又笑了，他就爱开玩笑，末了还加了一句，"舅舅，这可是去你的老家了，兄弟们的吃喝拉撒，你搞定啊。"

——杀手来了

杀人有计划，但是，逃命是没有计划的。为什么这样说？因为，你不知道什么时候危险就会降临到你的头上。

所以，逃命要快逃。

重耳以为自己已经够快了，但是，他还是慢了。

既然已经决定了，狐偃分配各人的工作：魏犨去准备车马，先轸上城巡守，加强戒备，狐射姑跟着赵衰清点库府，把需要带走的先挑出来。

狐偃自己带着栾枝去狐偃府上，一来吃饭，二来再问些情况。

众人都走了，重耳回到房里，躺在床上休息一阵。

大约过了一个时辰，重耳怎么也睡不着，干脆一骨碌起来，到院子里坐坐。

刚一出门，坏了，门口正站着一个人。谁？不认识。

但是重耳立即就知道是谁了，为什么？此人手提一口宝剑，脸上带着一股杀气，杀气之外还带着妖气，却没有一根胡须。

勃鞮，肯定是勃鞮。

"你找谁？"重耳问。他心里发慌，但是，脸上很镇定。

"公子重耳。"来人一说话，重耳就更加确定这是勃鞮。

"在里面睡觉。"重耳指指屋里，只要勃鞮进去，他就立马狂奔。

“哈哈，骗谁，你就是重耳。”勃鞮笑了。重耳不认识他，他认识重耳。他早就听说重耳遇事镇定，今天看见，发现果然如此。

重耳也笑了，这个时候，他还能笑出来。

“不是说明天吗？怎么提前了？想宴请你也来不及准备了。”重耳问，似乎眼前这个人不是来杀他的，而是来看望他的老朋友。

“既然公子都知道了，那就不要让我为难吧。有遗言没有？有的话，尽管说。”勃鞮才没心思跟重耳搭讪，直奔主题而去。

“不瞒你说，我已经派人去买毒药了，稍后就到，你进屋喝杯酒，我去撒泡尿就回来。”重耳说着，要走。

勃鞮见重耳要溜，急忙拦住。重耳想走，可是又不敢，生怕勃鞮急了出剑，那时就没办法了。所以，现在能做的就是拖延时间，以便自己的舅舅和兄弟们赶到。

勃鞮自然看出重耳的意图，他也知道重耳手下能人很多，所以来的时候没有大张旗鼓，而是悄悄地进城，又悄悄地跳墙进来。

“死都要死了，这泡尿就留着吧。也不用去买毒药了，我带了一瓶给你，保证吃下去就死，不死你来找我。”勃鞮说着，从怀里掏出一个瓷瓶来。

“不愧是大内的，服务意识一流啊，嘿嘿。”重耳又笑了，眼睛一面四处扫看，看有没有自己的人。勃鞮见重耳笑，又见他左观右瞧，心里不免有些打鼓，他也怕，毕竟这是人家的地盘。

眼看重耳东一句西一句跟自己泡，勃鞮明白，要让重耳自己动手基本上是没指望了。怎么办？勃鞮暗下决心，来硬的，直接打翻重耳，把药灌下去。

重耳看出来了，勃鞮马上要下手了。他不是束手就擒的人，可是，身边没有带武器。想跑回屋里去拿剑，又怕正好被堵在屋里。唯一的办法，就是跑。可是，跑，是跑不过勃鞮的。

“哈哈哈哈。”重耳突然放声大笑起来，笑得勃鞮莫名其妙。

“你笑什么?" 勃鞮问。

“你猜。”重耳说，其实，大笑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一来拖延时间，二来如果附近有自家兄弟，也算是求救信号。

“猜?你在忽悠我。”勃鞮不是傻瓜，他要下手了。

“没有忽悠你，你回头看，我的兄弟们来了。”重耳说，他确实在忽悠勃鞮。

勃鞮回头一看，哪里有什么人，再回头，重耳已经迈出去了一步。可是，重耳再快，没有勃鞮快，第二步还没有迈出去，勃鞮已经挡在了前面，而手中的剑就抵在重耳的胸前。

“公子，你忽悠我。”勃鞮面带微笑，就像猫捉到了老鼠。

可是，永远要记住“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句话。

“忽悠你怎么了？”勃鞮的身后传来一个内力十足的声音，仅从声音，勃鞮知道那一定是个武林高手。

“舅舅。”重耳叫了一声，狐偃来了。

流亡海外（1）

现在，形势是二对二。

狐偃手持长剑，他的身边，是他的哥哥狐毛。狐毛是个老实人，话不多，也没有什么主意，因此虽然辈分和岁数都是第一，平时却都是躲在角落里混吃混喝的角色，反而没有弟弟狐偃那么受尊重。

不过，狐毛的剑术极高，远远高于狐偃，尽管狐偃也算是一个高手。

狐家二兄弟联手，在江湖上颇有威名。

勃鞮只有一个人，一支剑，但是，他的剑始终不离重耳前胸，重耳就算成了他的人，他的人质。

因此，现在是二对二。

重耳在勃鞮手上，二狐兄弟不敢轻举妄动。勃鞮一手持剑，一手拿着毒药。他不敢一剑捅死重耳，因为他没有资格杀公子，他只能让公子“被自杀”，而捅死重耳显然不能说成是重耳自杀。同时他也不敢去攻击二狐兄弟，因为这样会放跑重耳。

所以，现在不仅是二对二，而且谁也不敢率先动手，大家一时僵在了那里。

趁大家还没有动手的机会，来看看狐偃为什么在这个时候赶过来了。

——狐偃赶到

狐偃是什么人？是狐突的儿子。狐突是什么人？是北翟大名鼎鼎的老狐狸。当初两个女儿被抢，狐突就发现了问题，北翟都是一帮傻蛋，没文化素质低，迟早被晋国灭掉。怎么办？狐突的问题实际上跟舟之侨和宫之奇是一个问题，大家都是聪明人，当然就有同样的选择。

于是，狐突索性就率领全家投奔女婿了。

晋国人也知道狐突的才能，再说还是献公的老丈人，因此也混得不错。后来呢，有了两个外孙重耳和夷吾。

人生就是这样，总是遇上岔路口，总是要做出选择。为了在晋国世世代代过好日子，狐突决定去辅佐申生，那是个好孩子。

“爹，申生不行，太弱，我觉得重耳不错，大气，你老人家为什么不帮重耳？”狐偃那时候问老爹，他的性格像老爹，聪明也像老爹，当年在北翟，就是著名的神童。

“孩子，狡兔三窟知道不？”狐突说，这个成语不是他发明的，但是意思是这么个意思，“我去帮申生，你跟你哥哥帮重耳，今后不论谁当国君，咱们不都还能过好日子吗？”

基本上，狐突的法子跟管仲和鲍叔牙的法子是一样的。

“那，夷吾呢？这小子够狠，保不定他能当国君。”狐偃问。夷吾也是他的外甥，也是狐突的外孙。

“别管他，那兔崽子是个白眼狼，靠不住。”狐突说。

就这样，父子分工，各守一边。

现在，话题扯回来。

开完会，狐偃回到自己家中，就总觉得不妥，总觉得好像有什么地方不对。他把哥哥狐毛找来，把情况大致说了一说，说是先收拾一下家当，明天一早就逃命。狐毛听了，回去收拾东西了。

狐偃自己也开始收拾东西，可是收拾半天，不知道该收拾什么。正在烦闷，突然醒悟过来：对了，逃命没有最快，只有尽快啊。杀手可不是上班族，每天准时上下班，他们是随时会到的。

想到这里，狐偃抓起剑来，急忙去找哥哥。好在，哥俩住在一个院子里，一声吆喝，狐毛拎着剑就过来了。兄弟两个不敢耽搁，急急忙忙来找重耳。

来到公子府，看门的说公子可能还在休息，这段时间没有外人来过。狐偃稍微放心一点，照例，狐偃来是不用通报的，因此二狐直接进去，也不用人带路，快到重耳卧房的时候，就听见重耳哈哈大笑。

狐偃心中一个咯噔，他知道出事了，因为重耳爱笑，但是不爱大笑，而刚才的大笑，听得出来十分勉强。

等到狐偃看见勃鞮，真是惊出一身的冷汗来：幸亏来得及时，晚来一步，重耳就被自杀了。那样的话，十多年的辛苦耕耘就都泡汤了。

——戏弄第一高手

“勃鞮，不是说好了明天来吗？你这么早来干什么？啊？”狐偃说话了，听那口气，在斥责勃鞮。

狐偃这样做法，第一要在气势上压倒对方，让对方不敢轻举妄动；第二，要试探对方的反应，好制定下一步的策略。

“我，我，是骊姬夫人催我早出发的。”勃鞮果然被狐偃的气势镇住了，尽管武功高明，但是身为太监，平时被使唤惯了，容易被吓唬住，不过勃鞮立即觉得有点没面子，提高了嗓音问：“你是什么人？敢如此说话？”

就这两句话，狐偃已经知道该怎样对付他了。狐突曾经对他说过，对付聪明人，要利诱；对付缺心眼的，要欺骗。勃鞮显然属于缺心眼那一类，狐偃决定激怒他。

“我是谁，我儿子知道。”狐偃说。

“你，你是狐偃？”勃鞮猜测，狐偃的大名他自然知道，出门的时候，二五还叮嘱他，一定要小心狐偃的诡计。到现在，他突然想起来了。可是这个时候说出来，就吃亏了。

狐偃一听，自己没看错，这小子确实缺心眼。

“你说对了。不过，你是谁，你儿子就不知道。”狐偃接着说。

“为什么？”勃鞮紧跟着问了一句?问完就发现上当了。为什么？他是个太监，怎么能有儿子?

重耳忍不住笑了出来，舅舅也太坏了。

勃鞮看见重耳笑他，禁不住恼火起来，憋红了脸。

“狐偃，我奉了国君的命令来让公子自杀，你若是阻拦，连你也杀了。”勃鞮一边说，一边将左手中的药瓶放回怀里，似乎要动手。

狐偃不怕他动手，就怕他不动手。不过看这样子，他还有些犹豫。既然如此，再激激他。

“你牛逼什么？你以为你是谁？你以为你是昆仑大侠？说杀谁就杀谁？”狐偃作出一副很不屑的样子，顺口编了一个昆仑大侠。

“昆仑大侠？昆仑大侠是谁？”果然，勃鞮对昆仑大侠产生了兴趣，按照狐偃的说法，昆仑大侠不是比自己还要厉害？

“谁？天下武功第一高手。不服啊？看见我身边这个人了吗？昆仑大侠的师弟，昆仑季子是也，天下第二高手。”

“咦，那我呢？”勃鞮问，他产生了疑问。

“你？你要赢得了昆仑季子，就是天下第一，赢不了，就是天下第三。”

“那好，我们比划比划。”勃鞮蠢蠢欲动了，不过他看了看重耳，还有点犹豫。

“别看了，我给你保证，你要是赢了，公子就让你杀了；你要是输了，那就滚蛋。”狐偃趁热打铁，要让勃鞮出手。

“你发誓。”

“我发誓。”

古人发誓是很严肃的，所以，这一次勃鞮彻底放心了。

流亡海外（2）

——恶斗第一高手

勃鞮的剑向狐毛刺来，剑势之凌厉，狐家兄弟见所未见。狐毛使出全力接了第一招，但是他知道，自己在勃鞮手下走不了十招。

俗话说：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一招之后，勃鞮就知道狐毛的功力了，他算江湖上的一流好手，但是，根本不是自己的对手。这个时候，勃鞮也就知道自己上当了。他回头看重耳，重耳可不是傻瓜，已经迈开步子逃命了。

勃鞮正要去追，狐偃的剑已经过来，没办法，只好接招。

“狐偃，你说话不算数。”这个时候，勃鞮还要质问狐偃。

“我说话算数，可是腿在他身上，他要跑，我有什么办法？”狐偃回答，他可以不回答，可是他想拖住勃鞮。

以二敌一，狐家兄弟还是攻少守多，更糟糕的是，勃鞮竟然能够一边与狐家兄弟斗，一边去追重耳。最糟糕的是，勃鞮竟然就追上了重耳。

别看重耳年轻，可是公子哥儿毕竟平时锻炼少，他跑不快。跑出不到十步，被勃鞮从后面一把抓住了衣服，重耳急了，使劲去挣，无奈勃鞮抓得结实，就是不松手。重耳正在慌张，狐毛追了上来，劈头一剑，勃鞮用剑去格，刚刚格开，狐偃的剑又到了，勃鞮急忙低头，剑就从头上擦过去。狐偃剑势一变，顺势下压，只听“噗”一声，恰好将重耳的衣服切开，勃鞮手中只剩下一块布，重耳撒丫子就跑。

就这样，重耳在前面跑，勃鞮在后面追，二狐左一剑右一剑，逼得勃鞮跑跑停停。重耳也是慌不择路，一路跑，竟然跑到了死路。前面是院墙，后面是勃鞮追来，怎么办？

狗急了跳墙，人急了跟狗没什么两样。

墙有一人多高，重耳蹦了两蹦，手抓不到墙檐。眼看勃鞮上来了，重耳真急了，拼尽全力向上一蹿，竟然抓住了墙檐，可惜的是，

重耳没力气了，怎么也撑不上去。

这个时候，狐偃也急了，眼看着重耳在墙上干挣，这要被勃鞮追上，一剑捅穿屁眼，那可是神仙也救不了了。

“你咬住他。”狐偃对狐毛说了一句，然后什么也不顾，直接向重耳奔去，脚下一用力，飞身上墙，手一撑，已经到了墙上，之后一把抓住重耳的领子，就拎了上去。不等重耳站稳，一把推到院墙外面。之后，自己也跳了下去。狐偃为什么要跳下去？因为他不知道外面是否还有勃鞮的人，他要保护重耳。

说时迟，那时快，勃鞮被狐毛挡了一下，但还是冲到了墙边，眼看狐偃把重耳拉上去，这回轮到勃鞮急了，也不管自己有没有资格杀公子了，一剑劈了过去。

这一剑贴着重耳的屁股，重重劈在墙上，生生劈下来两块砖。勃鞮也要纵身上墙，可是身后狐毛的剑又上来了。

勃鞮很恼火，自己升官发财的机会生生被狐偃和这个昆仑季子给搅了，看来，只能先杀了这个昆仑季子，再去追重耳了。

有了这样的想法，勃鞮下手可就是十二分的功力了。连环三剑出去，狐毛就乱了手脚，没办法，也只能硬着头皮扛着。十个回合，勃鞮判断得不错，狐毛也就只能抵挡十个回合。十个回合结束的时候，勃鞮一脚将狐毛踢翻在地，手腕一翻，就要结束狐毛的性命。

“我操你娘。”就在这个时候，勃鞮听到一声爆喝，打雷一般从身后传来，随后就是风声。勃鞮叫声不好，急忙低头，后脑一阵清风过去，还没来得及抬头，屁股上已经被踢了一脚，勃鞮一个滚翻出去，足有两三丈之外才停住，然后跳将起来，回头再看。

“唉。”勃鞮叹了一口气。

——耍笑第一高手

院子里多了三个人，不用猜，都是重耳的兄弟，他们是魏犨、先轸和狐射姑，魏犨手持一条大铁棍，另外两人都是使剑。刚才就是魏犨横扫了一棍，大棍走空之后，一脚把勃鞮踹出几丈远。

勃鞮认识魏犨，因为整个晋国，使棍的就是魏犨一个人。那年头，有身份的人都用剑，只有魏犨觉得剑太轻，像玩具，因此用棍。魏犨的大棍在晋国一带也是十分闻名的，单从力量来说，没有人是魏犨的对手。

看见魏犨在这里，勃鞮只能自认倒霉，一个魏犨就不好对付了，何况他还有两个兄弟。

“你们对付他，我去看看公子。”狐毛从地上爬起来，魏犨几个人来了，他放心了。说完，狐毛纵身也上了墙，追赶重耳去了。

现在，以三敌一。魏犨本来就不服气勃鞮，现在自己人数占优，更加底气十足。

“臭太监，我操你娘。”魏犨在动手之前，先骂起来。

勃鞮一看，你怎么开口就骂人？你骂，我也骂。

“臭小子，我操你娘。”勃鞮尖着嗓子回骂了一句。

“吹罢，你用什么操？”魏犨来了这么一句。

勃鞮没话说了，心说：怎么重耳的手下是这么一帮人，骂人都是一流啊。

看见勃鞮张口结舌，狐射姑在旁边说：“老魏，跟他废什么话？一棍子打翻他，割了他那话儿。”

“他哪里有那话儿啊？早被人割了。哈哈哈哈。”先轸在一旁大笑起来，狐射姑和魏犨也都哈哈大笑。

这哥三个够毒，哪壶不开提哪壶。说来说去，都是狐偃给带出来的。

勃鞮的脸色气得铁青，也不说话，也顾不上对方人多势众，挥剑而上。一时间，四个人战在一起。

这一回勃鞮算是找了个苦差事，虽然自己武功高强，可是对面的三个也不善，魏犨的大棍带着呼呼的风声，勃鞮的剑根本不敢碰，而先轸和狐射姑都是一流的高手，比狐毛只强不弱。三大高手围攻，勃鞮被打得浑身流汗，险象环生。

可气的是，这三位一边打，还一边损人。

“嘿，老兄，你叫什么名字？”狐射姑问勃鞮。

勃鞮瞪他一眼，没说话，他这时候哪里还有精力说话。

“他姓勃，叫勃鞮。”魏犨说，他以为狐射姑真不知道，心说开会的时候你干什么去了？

要说，还是先轸和狐射姑是好朋友。

“对了，这人姓勃，名鞮，字不起，哈哈哈哈。”先轸说，还有工夫笑。

“那不是勃不起？哈哈哈哈。”狐射姑也发出坏笑。

重耳的这帮小弟中，黄段子一般都是狐射姑和先轸创造的，不过，一般都是先轸说出来，毕竟有父亲在，狐射姑还要扮扮深沉。

勃鞮被狐射姑和先轸取笑，气得直翻白眼。高手比武，最忌讳心浮气躁，勃鞮无意之中上了哥三个的当，一时气愤填胸，剑法散乱。三十多个回合过去，只听得噹一声，勃鞮的剑还是被魏犨的棍给找到了，当时握不住剑，那把剑直接飞上天去。勃鞮一愣，被先轸一脚踢翻在地。紧接着，被踏上了三只脚。

“我数三二一，数到一，咱们一起剁了他。”狐射姑的主意多，能多坏有多坏。“三，二……”

数到二的时候，勃鞮绝望地闭上了眼睛。

狐射姑没有数一，他故意在拖延时间。等到他准备数一的时候，他发现，自己数不了了，狐偃来了。

“刀下留人。”狐偃的声音，于是，三个人都不敢下手了。

“这个死太监太可恶，为什么不杀了他？”魏犨问，也只有他会问。

“此人虽然可恶，怎么说也是晋侯派来的，如果杀了他，那就真是对抗国君了。算了，让他走。”狐偃的大局观那是没得说，该杀的杀，不该杀的不能杀。

勃鞮战战兢兢爬起来，转身要走，狐偃又说：“勃鞮，你把从公子身上割下来的那块布带走，就说公子逃命，追赶不及，只割下衣袂复命。”

勃鞮一听，这个办法挺好，也算是部分完成了任务，回去也有个台阶可以下。别说，狐偃这人还不错，我得罪他，他还帮我想办法。

于是，勃鞮捡起那块布，急急忙忙回绛城去了。

勃鞮前脚走，狐偃随后宣布：“立即动身，逃往北翟，魏犨、先轸等人保护公子，此地留下狐射姑和管家壶叔，收拾家当，随后赶来。”

车辆早已经准备好，公子重耳、赵衰、狐毛、栾枝等人已经在城外等候，狐偃带着魏犨和先轸前去会合，之后一同上路。

第二天，狐射姑与壶叔押着车仗，随后赶到。

《史记》记载：献公二十二年（前655年），献公使宦者勃鞮促杀重耳。重耳逾垣，宦者逐斩其衣袂。重耳遂奔翟，翟，其母国也。

流亡海外（3）

——景连的使命

勃鞮狼狈逃回，硬着头皮去见献公。也没敢说大战一场，被人家打得满地找牙。而是说重耳闻风逃走，差点追上，结果切了衣角回来。

“嗯，知道了。”献公没说啥，好像根本不关心这事。

献公不关心，可是骊姬关心啊。

骊姬把勃鞮叫到自己房间里，一顿臭骂。最后说了：“你这没用的东西，暂时放过你，要是人家景连完成了任务回来，对不起，你自己把那毒药喝了吧。”

勃鞮很郁闷，他知道骊姬说话是算数的。怎么办？祈祷，祈祷景连杀不了夷吾。

祈祷有用吗？祈祷没用吗？

两天之后，有人来向献公报告：“报告主公，景连死了。”

“嗯，知道了。”献公还是没有说啥，好像根本不关心这事。

其实，不是不关心，而是献公早就预料到了所有的结果。

勃鞮很高兴，自己终于可以不用吃药了。可是，他也很纳闷，为什么景连会死呢？夷吾的手下根本就没有高手啊。

杀人，杀技并不重要；杀人，重要的是杀心。

景连的身手与勃鞮相比，是差了一个档次的。但是，他依然是天下一流的高手。景连知道，重耳手下太多武林高手，自己去了基本上就是白给。所以，他打定了主意，要是自己被派去让重耳“被自杀”，立马卷铺盖就逃，有多远逃多远。可是，他的运气不错，因为他被派去杀夷吾，而夷吾的手下没有高手。

景连高高兴兴上路了，一路上，他在替自己庆幸的同时，还在为勃鞮幸灾乐祸。“狗日的勃鞮，能活着回来就算他运气好。”

幸灾乐祸是一件很爽的事情，但往往也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情，因为幸灾乐祸者最终往往是倒霉者。

来到屈城，景连大大咧咧就到了公子府，以他的身手，他认为自己可以横趟公子府。事实上，也确实是这样。

公子府守门的一听是献公派来的特使，连通报也不用，直接带着景连就进去了。景连一看，挺顺利。

后面一直都这么顺利，夷吾正在跟师傅郤芮喝茶呢，看见景连来，一问，说是父亲派来的，当时就看座。

“景大人，什么事？”夷吾挺客气，还一边让手下再上一个茶杯，倒满了茶，“哎，大老远的，辛苦了，喝杯茶，这是我专门派人从楚国买回来的，味道不错。”

景连一看，人家这么客气，还真有点不好意思下手了。茶接过来，闻了闻，长个心眼，没喝。

“公子，咱们明人不说暗话了。不好意思了，我来就是奉了公子君父的命令，请您自杀的。”话说得客气，好像请人吃饭一样。

“噢？”夷吾吃了一惊，似乎没有料到，然后叹了一口气，“唉，该来的总是要来的，只是想不到，来得这么快。”

郤芮在一旁，也是干瞪眼，半晌才说：“公子啊，你的性命都是君父给的，君父要你死，还有什么想不通的呢？你等着，我给你找绳子去，早死早托生，你死了，我也跟着你死。”

说完，郤芮就要起身去找绳子。

景连一看，这师徒两个爽啊，不仅深明大义，而且绝不拖泥带水。真想不到，这一趟的功劳来得这么容易。

“别介，用绳子多没档次啊，我随身带了剧毒来，也是楚国进口的，据说是十多种蛇毒合成的。化在水里喝，保证喝下去就死，一点不难受。”景连拦住郤芮，从怀里掏出个小瓷瓶来，递给他。

在这里，景连是长了个心眼的，他也担心郤芮以找绳子为借口，出去搬救兵。

郤芮接过瓷瓶，很高兴，说：“这个好，这个好，这个够两个人用吗？”

“别说两个人，全家用都没问题。”

讨伐北翟（1）

任何事情，太顺利都是有问题的；任何人，太真诚都是有问题的。

当你越是以为大功就要告成的时候，你就越危险。

记住，世界上，没有人愿意自杀，更没有人愿意“被自杀”。

对于杀人的人来说，就如同被杀的人一样，任何时候放松警惕都是危险的。自古以来都是如此，死的都是该死的，谁让你自己不小心？

——连环计

郤芮手捧毒药，热泪盈眶。

“君父就是君父，想得就是周到，为公子准备了这么好的药，今世有缘，来世还要做父子啊。”郤芮把药递给夷吾，说得还挺感动，要不是亲眼看见，景连也不会相信世界上还有这样的人。再想想，杜原款和申生师徒不就是这样的人吗？看来，这师徒俩跟那师徒俩没什么区别。

再看夷吾，只顾激动，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公子，临死之前，你还有什么要求，尽管对景特使说。”郤芮对夷吾说。

“对，你说吧，能做到的，我一定做到。”景连有点感动，还有点冲动。

夷吾犹豫了一下，说：“我听说：君子虽死，必正衣冠。你们看我，这一身便服，不正规啊，怕到了那边给我爹丢人啊。我想到里屋换一身正装，死得也有面子些，可以吗？”

“没问题，去吧。”景连连想都没想，同意了。

夷吾转身回了里屋，换衣服去了。外面，郤芮和景连有一搭没一搭地说话。

过了好一阵，不见夷吾出来，景连暗说不妙，看来自己疏忽了，夷吾一定是跑了。想到这里，景连急了，跳了起来，一脚踹开里屋的门，冲了进去。

映入景连眼帘的是一具尸体，夷吾的尸体。

夷吾的尸体就倒在地上，七窍流血，面色乌黑，手中还握着那个小瓷瓶。原来，夷吾不仅没有跑，而且自觉自愿地自杀了。

“差点冤枉了好人啊。”景连心想。别说，那一瞬间，还真有点惭愧。

郤芮在景连后面进来，看见夷吾死在地上，大吃一惊。他探下身去摸了摸夷吾的鼻息，确认他是死了。然后又拿起那个小瓷瓶，口朝下倒倒，空空如也。

“公子啊，你怎么就这样走了？等等我啊，你怎么把药都吃完了，我吃什么啊？呜呜。”郤芮欲哭无泪的样子，絮絮叨叨对着夷吾的尸体说。

景连退了出来，心里挺高兴。现在，只需要坐着等郤芮出来，看看他用什么法子自杀。看完之后，好回去复命。

等了一阵，郤芮还在里面哭，景连又觉得不好意思催，渐渐地，就觉得有些口干。顺手拿起桌上的茶，一口喝了下去。

味道不错，楚国的茶味道不错。

可是，味道不错的茶也是要命的茶。

“啊。”景连就感觉肚子发痛，越来越痛，痛得他不得不蜷起了身子。

“难道？难道茶里有毒？”景连想说话，但是说不出来，他感觉口干舌燥。

就在这个时候，郤芮出来了，郤芮的身后，夷吾也出来了。

“你，你没有死？”景连想问，却说不出话来。

“哈哈，看来，楚国的毒药真是不错。”郤芮说话的声音。

“跟我们斗？哼。”夷吾说话的声音。

再之后，景连就什么也听不见了，因为他死了。

正是：饶你奸似鬼，喝了老娘的洗脚水。

——公子夷吾

夷吾，小狐姬的儿子，重耳的异母弟弟，也是狐偃的外甥和狐突的外孙。虽说是重耳的弟弟，可是夷吾实际上就比重耳小不到半岁。

《史记》记载：献公子八人，而太子申生、重耳、夷吾皆有贤行。

这样看来，夷吾也不错。

但是，贤行与贤行是不一样的，贤人与贤人也是不一样的。三兄弟，三种贤行。

申生是个谦谦君子，他很规矩，待人和气忠厚，对父亲唯唯诺诺。人们都很尊重他，但是未必喜欢他，更未必愿意和他交往。因此，申生的朋友不多。说来说去，一个书呆子。

重耳是我行我素的人，慷慨大方，不做作，从来不为小事计较，有一说一，有二说二。因此，重耳的朋友多，大家都愿意跟他一起混。重耳这个人，江湖义气的东西多。

夷吾不一样，对他有用的人，他交往；对他没用的人，他根本不屑一顾；他的贤行基本上是作秀，内心里，他心胸狭隘，生性多疑，心黑手狠。所以，他的朋友也不多，多数人讨厌他。用现在的话说，就是一个伪君子。

面对父亲的威逼，书呆子“被自杀”了。

面对父亲派来的武林高手，重耳拒绝“被自杀”，但是，他选择逃命。生命诚可贵，但是他不愿意对抗父亲。

而伪君子不一样，他拒绝“被自杀”，他还要杀掉来杀他的人。对于那些威胁到他的人，不论是谁，他的态度是：要我死，你先死。

所以，在得知自己将要“被自杀”的时候，夷吾与师傅郤芮商量对策。

郤芮是什么人？晋国公族，不过也是比较远的公族。郤芮的父亲叔虎被献公封在郤邑，因此全家改姓郤，叔虎就是郤姓的得姓始祖。而郤芮后来被夷吾封在冀，因此史书上又称为冀芮，冀芮是冀姓的得姓始祖。

这个时候，郤芮还姓郤，不过为了叙述方便，免得中途改姓，从现在开始，郤芮就改称冀芮。

冀芮这人，聪明，但是有一样，就是跟夷吾一样，是一伪君子。可以说，师徒二人相得益彰。所以，师徒真是有缘分的。

“师傅，老不死的要派人来杀我，怎么整？”夷吾问，现在，他把父亲称为老不死的。

“谁整我们，就整死谁。”冀师傅说。

于是，师徒两个定计，假装情愿自杀，献茶毒死景连。如果景连不喝，就毒死一个长得像夷吾的手下，制造夷吾自杀假象，使景连放松警惕，喝茶中毒而死。

计策非常成功，景连就这样死了。

“整军备战，老不死的不会善罢甘休的。”夷吾下令。

讨伐北翟（2）

——夷吾跑了

知子莫如父，其实献公基本上预料到了会是这样的结果，因此，他一点也不意外。尽管不意外，献公多多少少对夷吾还是有些恼火。毕竟，你逃命就可以了，为什么要把派去的人杀了呢？这不是太不给我面子，逼着我采取进一步的行动吗？

一年之后，一来是骊姬成天絮絮叨叨，二来是献公也觉得该给夷吾一点颜色看看，省得这兔崽子不知道天高地厚，于是下令：右行大夫贾华率军讨伐屈城。

为什么要派贾华？贾华又是个什么人物？

贾华，算起来也算是晋国公族，不过是非常远的那种公族。贾华是著名的七舆大夫之一，在七舆大夫中排名第二。那么，什么是七舆大夫？普及一下知识。

按照《周礼》，各级领导人出行的车队规模是有限制的。天子出行，随行车辆十二乘，十二个大夫随行。公爵级的诸侯，随行车辆九乘，九个大夫。也就是说，宋国国君这样的，出门九乘车随从；侯爵伯爵这个级别的诸侯，出门七乘车随行，七个大夫。齐国郑国国君这样的，出门七乘车随从。子爵男爵这样的诸侯，出门五乘车随从，五个大夫。

你说了，我家隔壁张大爷昨天出门，五十多辆车随行，算什么级别？人家是去火葬场，出去就不回来了，不能比。

晋国属于侯爵，因此，献公出门七乘车、七个大夫随从，这七个大夫，就叫做七舆大夫。遇上打仗，七舆大夫就是上军的七个将军，协同保护献公指挥作战。有说法认为七舆大夫是下军的人马，此说很难成立。一来，下军在曲沃；二来，贾华等人地位很高也很受献公重用，不是下军的人马可以做到的。

七舆大夫是哪七个人？左行共华、右行贾华、叔坚、骓颛、累虎、特宫、山祁。

作为七舆大夫中的第二位，贾华出马，也就意味着献公是下定决心要拿下屈城的。

贾华，晋国名将。前面说过晋国卿大夫分为左中右三派，贾华属于哪一派？右派。

贾华的部队很快来到了屈城，离城三十里扎营，然后贾华派人悄悄地进城了。干什么去了？通风报信。

贾华的人来到公子府，直接找到了夷吾和冀芮。

“公子，贾大夫大军明天攻城，你们肯定守不住，劝你今晚赶紧走，否则玉石俱焚，贾大夫回去也不好交代。”贾华的人这样通报，好心好意。

“什么？贾华牛逼什么？让他来。”夷吾一点也不领情，他以为自己的城池固若金汤。

“好吧，贾大夫说了，明天攻城，我们会留下西门，要跑请走西门。”贾华的人留下这样一句话，走了。

“贾华，一个傻逼，还不知道谁逃跑呢，哈哈哈哈。”夷吾大笑，冀芮也大笑。

不过，冀芮在晚上开始收拾行装。

一切都在贾华的预料之中，夷吾的性格他是知道的，他嘴上决不会服软，除非你拿刀子放在他的脖子上。但是，他自己心里是清楚的，所以他一定收拾了行李。

贾华并不想杀他，因为他知道献公其实也不想杀自己的儿子。于公于私，放人都是最好的选择。

第二天，贾华率军攻城。城上，是夷吾的部队，也就是屈城保安大队的水平。基本上，正规军和保安队之间的战斗不会持续太久。

作为一个久经战阵的大将，贾华可以在半个时辰之内拿下屈城。可是，他决定换一种打法。

晋军弓箭手向城上射箭，城上保安大队哪里见过这样的阵势？一个个都缩了头。晋军迅速逼近城墙，但是并不架设云梯，而是用粗大树干撞击城墙。

没有人想到，看上去厚实的城墙被一下子撞出一个大窟窿来。窟窿里面，填埋着干枯腐烂的木头。随后的事情很简单，点火。

晋军全部后撤，然后大家看火。只见火焰腾腾而起，顺着城墙向两边扩散。城上，烟雾腾腾，根本不能站人。一个时辰过去，屈城一面墙被烧垮。

什么是豆腐渣工程？这就是豆腐渣工程。

“士蔿，你永远活在晋国人民心中。”贾华说。士蔿已经死了，可是，他留下的豆腐渣工程还是为晋国的领土完整作出了贡献。

战斗就这样结束了，屈城全体官民出城投降。而夷吾和冀芮开西门逃跑，该逃跑的时候，他们绝不会犹豫。

跑去哪里？这是个问题。

“师傅，咱们也跑去北翟，投奔重耳怎么样？”夷吾想到了姥姥家。

“不好。你们兄弟两个跑去同一个地方，好像商量好一样，那就证明你们确实串谋了，老不死的肯定还要讨伐。依我看，不如投奔梁国。梁国和秦国是同姓国家，跟秦国关系好，到时候我们还能借上秦国的力量。”冀芮毕竟是老师，想得远一些。

于是，师徒二人逃往梁国。

——攻打北翟

该报的仇报了，该赶走的人赶走了。

人就是这样，当你把该干的事情都干得差不多之后，你就会发现，自己离死已经不远了。献公二十三年，献公赶走了夷吾。到献公二十五年，献公就感?身体一天不如一天，屎尿多了，记性差了。

奚齐一天天长大，眼看十三岁了。献公让荀息做他的师傅，因为他知道荀息这个人靠得住。

骊姬每天都在盼望奚齐快一点长大，培植自己的力量，这样才能接献公的班。可是，奚齐还是长得太慢，当然，这不怪奚齐。实际上，奚齐是个好孩子，聪明、英俊，还很懂事，献公也很喜欢他。

问题是，时间不等人。献公的状况，那是随时心肌梗塞或者脑膜炎的。如果献公鞠躬尽瘁了，骊姬孤儿寡母的，重耳和夷吾在外面虎视眈眈，那可就危险了。尽管优施会表演，可是抗不住真刀真枪啊。怎么办?

“老公啊，你要为我们娘儿两个考虑考虑未来啊。到时候你一闭眼走了，我们靠谁去？重耳和夷吾那还不把我先奸后杀，把奚齐大卸八块？老公啊，你一定要把那两个白眼狼给办了啊。”两年多来，骊姬不定期地在献公面前来这一段。一开始，献公哼哼唧唧装听不见，可是现在这是个现实的问题，而且越来越现实了。

威胁来自哪里？献公盘算。夷吾实力不足，再加上梁国是个小国，不足为虑。再加上梁国和秦国关系密切，而秦国和晋国还是亲家。综合考虑，攻打梁国似乎不大好。

重耳手下一班英雄豪杰，北翟的实力不差而且是重耳的姥姥家，将来为重耳出头那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所以，真正的威胁来自重耳。

献公派人把里克请来了，他准备派里克攻打北翟，杀死重耳。可是，当里克来到的时候，献公又觉得说不出口，对自己的儿子赶尽杀绝，这似乎说不过去。所以，他临时改变了主意。

“老里，翟人最近总是侵犯我们的边境，我想要教训他们。这样，你率领下军讨伐北翟。”献公给了这么一个命令，讨伐到什么程度并没有交代。

里克也不敢多问，领了命令回家了。

通常，晋国出兵有两个目的，一个是抢女人，一个是抢地盘。而抢地盘这样的事情，通常都是献公亲自领兵。这一次呢，献公说了个词是“教训”，怎么个教训法？打一巴掌也是教训，砍一刀也是教训。

还有，里克也没有听说北翟怎么骚扰晋国边境了。

那么，献公究竟想干什么？

每当这个时候，里克就会请丕郑过来。打仗，里克是晋国第一把刀。但是说到计谋，那还是人家丕郑心眼多。

里克把情况对丕郑说了一遍，丕郑思索片刻，眼前一亮，他明白了。

“老里啊，这趟任务还真有点不好完成。”丕郑说，先卖个关子。

“为什么？你怕我打不过北翟？”

“不是，北翟肯定不是你的对手。不过我问你，打败了北翟怎么办？抢女人还是抢地盘？”

“我不知道啊。”里克心说，我要知道，找你来干什么？

“都不是，主公的意思，是要杀死公子重耳。”

“那他为什么不直说？”

“因为说不出来，赶尽杀绝自己的儿子，毕竟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情。”

“那我应该直捣北翟，杀死重耳？”里克问是这么问，他绝对不会杀重耳。

“你傻啊？”丕郑说。他跟里克是哥们，习惯了这么说话，“重耳是谁？是朋友啊。依我看，主公也不是一定要杀死重耳，只要我们击败翟人，让他们不敢帮重耳攻打晋国，主公就满意了。”

“那我该怎么办？”

“率军进攻采桑，击败翟人之后，就可以撤军了。”

采桑，北翟的地盘。

里克率领晋国下军攻击采桑，大夫梁由靡为御，虢射为车右。

采桑的翟人军队搞不懂为什么晋国军队要来打自己，反正既然来了，大家就打吧。三下五除二，北翟就顶不住了。于是，北翟军队败退。

梁由靡驾着车就要追，里克连忙给叫住了：“哎哎，梁司机，刹车刹车。”

主帅下令，司机只好刹车。不过，梁司机觉得不理解。

“敌人已经溃败了，为什么不乘胜追击？”梁由靡觉得有些奇怪，从前遇上这样的情况，里克都恨不能追到人家家里去。

“唉，算了算了，谁没有老婆孩子啊？人道主义嘛，何必呢何必呢。”里克说，好像挺慈悲。

梁司机还是不理解，连虢射也不理解，唠唠叨叨说些“这不是示弱吗？”之类的屁话。里克一人瞪了他们一眼，一共是两眼，于是这两个人不说话了。

“这两个蠢货，这是政治斗争，你们懂个屁。”里克心中暗骂。

就这样，里克率军击败北翟军队，然后收兵回国。

果然，献公什么话也没说。

讨伐北翟（3）

——想靠组织没靠上

转眼又是一年，到了献公二十六年（前651年）。这一年，恰好是齐桓公举行联合国大会的那一年，也就是葵丘盟会。

因为这是讨伐楚国之后的联合国大会，齐桓公特地把邀请函多发了一些国家，晋国也得到了邀请。

晋献公对于联合国这类组织历来没有兴趣，认为那都是骗吃骗喝的事情而已。可是，这一次他的态度改变了。

“我要加入组织。”献公说。

如果加入组织没有好处，谁会加入组织呢？没有人。

所以，任何申请加入组织的人，都是怀有目的的，见得人或者见不得人的。

献公为什么要加入组织呢？他的目的是什么？好处是什么？

奚齐岁数太小，而荀息实力有限，这样，奚齐是没有多大靠山的。如果加入了组织，把奚齐托付给以齐桓公为核心的联合国组织，那不是就找到了强有力的靠山？当今天下，还有比齐桓公及其联合国更可靠的组织吗？

所以，献公收拾了一些礼品，到八月（农历）出发了，特地让荀息同行，以便与管仲等人建立私人联系。

也不知道是开会的日期提前了，还是献公在路上耽误了。总之，献公走到半路，人家那边会议已经结束了。可巧，献公遇上了准备回洛邑的宰孔。

“老弟，你怎么才走到这里？晚三秋了，代表大会都结束了。”宰孔认识献公，作为周王室的太宰，叫献公老弟倒也合适。

“啊。”献公傻眼了，满怀希望而来，谁知道连组织是什么样都见不到，那是遗憾得抓耳挠腮。“哎，这怎么回事？我老糊涂了？老哥，下一次联合国大会什么时候召开？”

宰孔一看，晋献公好像很失望，于是安慰他：“可无会也。齐侯不务德而勤远略，故北伐山戎，南伐楚， 西为此会也。东略之不知，西则否矣。其在乱乎。君务靖乱，无勤于行。”（《左传》）翻译过来，大意是：没赶上联合国大会就算了，齐桓公现在喜欢四处惹事，北面讨伐山戎，南面讨伐楚国，西面来开这么个会，东面不知道要干什么。老弟你别跟着他凑这些热闹了，专心管自己国内的事情吧。

献公并不认同宰孔的话，可是，认不认同又能怎样呢？献公很失望，阴差阳错，错过了组织的怀抱。

献公本来就是抱病上路，一路上辛苦颠簸不说，此时又受到巨大的精神打击。回到绛，献公就病倒了。

到了九月，献公知道，自己是看不到十月的第一缕阳光了。

那一天，阳光明媚。

阳光明媚的日子，该死的还是要死。

献公在一次回光返照之后，知道自己熬不到乌云遮住阳光的时候了。遗嘱早已经立好，但是，献公还有两个问题等待答案。

“请荀息和夫人来。”献公发出最后的命令，他各有一个问题要问他们。一个严肃的，一个不严肃的。

什么问题？

小小鸟之死（1）

晋献公，公正地说，是一代雄主。晋国能够迅速壮大，成为中国北方最强大的国家，晋献公居功至伟。晋献公在位二十六年，并国十七，服国三十八，战十二胜。其中除虞、虢、焦、耿、霍、杨、韩、魏八国是姬姓诸侯，也还有若干异姓诸侯。依据晋国周围都是戎狄及晋献公向狄人地区“启土”等情况推测，其中应有不少戎狄部落。

心黑手狠是晋献公的特点，他能一口气灭掉两个公爵国家，即便楚国这样的南蛮国家也没有胆量做。他消灭公族，更是其他诸侯国家闻所未闻。他害死了自己的太子，还把儿子们统统驱逐出境。

作为父亲，晋献公够狠。但是，再狠的父亲也不愿意亲手杀死自己的儿子。因此，献公一直在设法避免害死自己的儿子们。在这一点上，良知尚存。

每个人都有弱点，似乎越是强悍的男人，就越是会拜倒在女人的石榴裙下。晋献公的天敌就是骊姬，没有骊姬，他吃不下饭睡不好觉。因此，最终他不得不听从骊姬的摆布。

提前总结了晋献公的一生。下面，来看看献公最后的两个问题。

——献公最后的问题

荀息首先被请了进来，他是奚齐的师傅，献公把奚齐委托给了他，也就是后来的所谓托孤。为此，献公已经把荀息任命为上大夫。

“我把奚齐托付给你了，你会怎么去做？”献公问，气息微弱。

“我会竭尽全力，忠贞不贰。不成功，则成仁。”

“那，什么是忠贞？”献公又问。

“为了国家利益，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这是忠；保护新国君，永远不变心，这就是贞。”

“好，你退下。”献公也不知道自己对这个回答满不满意，反正满不满意都一样。

荀息退下，骊姬进来。

“夫人，我有一个隐藏很久的问题，不好意思问别人，但是如果我没有得到答案，我会死不瞑目。”献公说。

“那你说吧，看我是不是知道答案。”

“说是树上七个猴，地上一个猴，怎么正确答案是总共两个猴呢？”原来，献公记着荀息当年的脑筋急转弯呢。

“嗨，那不是树上七个猴，是树上骑着个猴，实际上树上只有一个猴。那可不总共就是两个猴？是荀息给你讲的吗？是优施讲给他听的。”

“狗日的荀息，你忽悠我。”献公喃喃自语，说完，闭上了眼睛。

献公正式鞠躬尽瘁了。

——兄弟的不同反应

现在，荀息是上大夫，主持国家事务。而当前的国家事务就是献公的葬礼，在葬礼举行之前，奚齐是不能正式上任的，他只能为父亲守丧。

献公死了，很多人都有想法了。

重耳得到了消息，北翟国主主动来找他。

“兄弟，我给你派兵，出兵晋国，抢回宝座，怎样？”北翟国主说，说起来，哥俩还是表兄弟。

“别介，父亲刚刚去世，我就出兵攻打回去，大逆不道啊。算了，看看再说吧。”重耳这样回答。回到住处一说，狐偃拍拍他的肩膀，“小子，你真行。”

夷吾也得到了消息，跟冀芮一商量，两人去找梁国国君去了。别说，夷吾那两刷子在晋国没人待见，在梁国就把梁国国君忽悠得云里雾里，直接忽悠成老丈人了。此时去找老丈人，就是要借兵攻打晋国。

“爹，机会来了，借兵给我吧，拿下晋国，您老人家就是晋侯的老丈人了。”夷吾满怀希望，还幽了一默，以为老丈人会很支持。

“什、什么？打、打、打晋国？”梁国国君一听，话都说不利索了，做梦也不敢想打晋国啊。当时，也不管什么女婿老丈人之类了，梁国国君一口拒绝，说什么也不干。

为这，夷吾在暗地里把老丈人骂到祖宗八代，可是没用啊，还是干瞪眼。

外围，想打的没实力，有实力的不想打。

再来看看晋国内部。

小小鸟之死（2）

——左派、右派、中间派

看上去，左派势力占了上风，荀息和二五主持朝政，好不风光。但是，左派是脆弱的，因为他们没有实力。伟人说过：枪杆子里面出政权。这话放在两千多年前，同样是正确的。

枪杆子在谁的手中？中间派。

中间派是谁？里克。里克的手中不仅有晋国下军，还有晋国上军，为什么这样说？因为上军的七舆大夫都是他的人，都唯他的马首是瞻。

当此之时，拉拢中间派，打击右派，建立广泛的统一战线，这是左派唯一的也是最紧要的任务。可是，荀息没有认识到这一点。从这一点说，他不是一个成熟的政治家。

荀息的精力，都用在了安排葬礼上。

重视死人，而忽视活人，是一定要受到惩罚的。

一段时间以来，里克的心情就不大好。论资历、论实力、论能力、论成绩、论身高、论腰围，甚至论酒量，不管论什么，上大夫都应该是他的而不是荀息的。所以，他很不爽。

一个人不爽的话，就会有想法。

到献公鞠躬尽瘁之后，荀息也不说上门安慰一下勾兑一下，里克的心情就更不爽，感觉自己被彻底遗忘了。其实，如果这个时候荀息能够上门致意，给点好处给点尊重，假惺惺要把上大夫让出来等等，后面的事情也许就不会发生了。

所以，任何时候都一样，一旦改朝换代，第一件事情就是拜山头，让有实力的人都觉得你跟他好，让没有实力的人以为你跟有实力的好，那就妥了。

里克原本就是右派，跟重耳的关系最好。如今想想，自己军权在手，动个小指头就能把奚齐荀息都给废了，再把重耳弄回来，岂不是

很好?

想到这里，里克决定去荀息那里探探风声。

就这样，你不来，我去，里克去找荀息了。

问题是，人家找你和你找人家，完全是两种意义。

“老荀，辛苦啊，跑上跑下的，注意休息啊。”见面之后，照例还要客套几句。

“可不是咋地，主公托付了，光荣而艰巨啊。”荀息回答，以为里克是专程来慰劳自己。

两人又寒暄几句，进入正题。

“三公子之徒将杀孺子，子将如何？”（《国语》）里克问。意思是：听说三公子的人马，也就是右派，准备杀掉奚齐，你准备怎么办?

荀息看了里克一眼，他做梦也没有想到，准备“杀孺子”的就是眼前这个说别人要“杀孺子”的人。想了想，荀息说：“死吾君而杀其子，吾有死而已，吾蔑从之矣。”（《国语》）意思是：献公死了，又要杀他的儿子，连我一块杀吧，我是不会跟他们一块干的。

里克一听，放心了。如果当时荀息说“你知道是谁？我先灭了他们”那样的话，里克还真有点发怵。如今荀息说话说得像个软蛋，最大的本事就是“不跟他们一块干”，连反抗都免了。你说，这样的人怕他什么?

如果李大哥来对你说“听说张大哥要强奸你”，你说：“哎呀，他会不会戴保险套啊？”那样的话，第二天李大哥就会来强奸你，因为要强奸你的本来就是李大哥；如果你回答：“我跟他同归于尽，咬他的鸟。”那张大哥不会来，李大哥也不会来。

回想一下，当初优施通过“我是一只傻傻鸟”来试探里克，结果里克示弱，导致骊姬可以肆无忌惮陷害申生。应该说，里克汲取了那一次的教训，借鉴了“我是一只傻傻鸟”的经验，以同样的办法来试探荀息。结果呢，他发现荀息就是一只傻傻鸟。

尽管荀息是一只傻傻鸟，但是看在多年朋友的分上，里克还是希望拉他一把。

“子死，孺子立，不亦可乎？子死，孺子废，焉用死？”（《国语》）里克劝荀息。这段话很有逻辑感：如果你死了，奚齐立为国君了，那就很值得啊；可是，如果你死了，奚齐还是被废了，你不是白死吗？何必要死呢？

“不然，我已经答应了主公，说话要算数的，就算死，我也不能掉链子。”荀息坚持要死，不死不罢休的样子。

不管怎样，里克探清了左派的思路。

心里有底了，里克派人去请丕郑来，看看右派是怎么想的。

“三公子之徒将杀孺子，子将如何？”里克问，还用问荀息的那段话。

可是，丕郑不是荀息，他是丕郑。丕郑不吃这一套，他笑了，然后问：“三公子之徒，就是老里您吧？”

里克服了，尽管他一向就很服丕郑，这次他还是要强调一下他服了。原本想探对方的底，结果一下子被对方看透了自己的底牌。

所以，里克也笑了。

“我问你，荀息怎么说？”丕郑接着问，也不知他是料到里克已经摸了荀息的底，还是看见里克去了荀息那里，总之，他的问题一出来，就显示出高水平来。

“他说要为奚齐死，奚齐死，他也死。”里克老老实实地说，他怀疑丕郑是明知故问。

“老里，那你就努力干吧。咱哥俩是什么人？咱们筹划的事，哪有过不成功的？这样，我来帮助你一起行动。你呢，跟七舆大夫在国内做内应，我去翟国煽动他们出兵，再联络上秦国摇旗呐喊。那时候，咱们说谁行谁就行，不行也行；说谁不行谁就不行，行也不行，谁给咱们好处多，咱们就让谁当国君；谁要是不给好处，去他妈的，靠边

凉快去。那时候，晋国不就是咱们的天下？”丕郑描绘了一幅宏伟蓝图给里克，很诱人啊。

里克一听，不对啊，弄来弄去，这不成了发国难财？你说左派觉悟高吧，右派也不能这么反动啊。

“老丕啊，虽然我很佩服你，可是这几句话我就不佩服。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没错，是这么回事。可是，也不能眼中只有利益啊。咱们是什么人？国家高级公务员啊，不能把自己等同于一般群众吧。咱们要为这个国家的前途着想啊，怎么能发国难财呢……”里克发表了长篇大论，有理有利有节，说得十分激昂，感觉自己从来没有这么高尚过。

掌声，虽然稀稀落落，但是很真诚。丕郑在笑，他一直在笑。

“老里啊，真想不到，你这么有才，这么深明大义啊。我刚才说的，不过是试探一下你。看来，你不为利诱所动。好，咱们联手行动。”丕郑也很激动，里克现在又成了右派。

两双大手握在一起。

小小鸟之死（3）

——左派在行动

如果以为左派和右派的斗争就这样轻易结束的话，那就太天真了。

尽管都是左派，荀息瞧不起二五，认为他们都是奸佞之人；尽管瞧不起二五，可是，他们毕竟都是左派，是一个战壕的战友。

二五听说里克找了荀息，他们的政治敏感度是比荀息要高的，他们意识到一定有什么事情要发生。于是，二五联手来找荀息。

“荀总理，您为了晋国日夜操劳，夜以继日，不舍昼夜，辛苦啊，大家都说您是晋国的好总理啊。”梁五习惯性马屁先拍上一段，随后东关五也拍了一段：“是啊，荀总理。这段时间，要是没有您的正确领导，晋国早就乱套了，您真是德高望重、德艺双馨啊。”

荀息一听，差点乐了，东关五竟然把拍优施的马屁用到自己身上了，德高望重也就算了，什么叫德艺双馨啊？尽管不喜欢他们，荀息知道还得依靠他们，因此也很客气，寒暄几句，问：“两位大夫，找我有什么事？”

“听说里克来找您了，不知是什么事？”东关五问。

荀息也没隐瞒，把里克来说的那些话都说了一遍。二五一听，大事啊，可是荀息看上去好像一点也不在意。

“总理啊，我们觉得，里克不是个什么好人。要么拉拢他，要么杀了他。”梁五直接出主意，别说，这个主意很正点。

“不用吧，里克，中间派啊，好人。”荀息不同意，他挺信任里克。

二五一看情况，不再说话了，走了。为什么这样？一来，荀息很倔，很难说服他；二来，荀息和里克关系不错，别再荀息去里克面前把哥俩出卖了，岂不是很无聊？

荀息不行，怎么办？找大师去。

二五和优施是比较投缘的，最近两人少有见到优施，因为献公死了，优施花在潜规则上的时间和精力就比较多。按理说，这个时候去打搅人家，那就有点不解风情了。可是，事态紧急，二五也管不了那么多，直接派人进宫，把优施给请出来，大伙商量对策。

“哎呀妈呀，太好了，要不是你们请我出来，我还真没法脱身。再这么过几天，我非精尽人亡不可。”优施还挺感谢二五，这话倒不是虚的，他瘦得厉害，可见得在后宫那是没日没夜地伺候骊姬姐妹两个。

二五开了几句“能在花下死，作鬼也风流”之类的玩笑，进入正题。

两人把里克找荀息的事情说了一遍，又说荀息不作为，如今大家都在一条船上，必须要尽快搞定里克，否则就很危险。

说到里克，优施立即想起来“我是一只傻傻鸟”，那个老右派那天晚上的惶恐给他很深的印象，以至于从那以后优施就认定里克是一个软蛋。

“里克，很难对付吗？”优施问。

“很难。”二五说。

“交给我了，今天晚上就搞定他。”

“真的？”二五显然不信。

“明天听我的好消息吧。”

二五还是不信，可是，不信又能怎样呢？

——你算是个什么鸟？

作为一个艺术家，优施是无与伦比的。在《杀生》大戏中，优施的导演才能和表演艺术都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可是，艺术家就是艺术家，他们毕竟不是政治家。

优施显然没有意识到时代已经变化，里克所依靠的树固然已经枯萎，可是，自己所依靠的大树也已经轰然倒塌。现在，里克再也不用怕谁。

正因为对形势判断的错误，优施以为凭借自己的表演艺术，凭借另一首鸟歌，就可以让里克乖乖就范。他错了，而犯错一定是要付出代价的。

晚上，优施来到了里克的家。里克原本已经忘记优施，这个时候他想起来了，想起自己当初在优施面前很没有面子，他就有一种冲动。

两人坐下，里克的老婆让人摆了酒菜，两人就喝了起来。几个黄段子下来，优施就觉得机会来了。

“老里，最近我又写了一首歌，唱来给你听听。”优施把里克叫成老里，里克心说：你他妈算个什么东西？不过是个戏子，也敢这样叫我？

里克很生气，不过他想听听优施的歌，忍住了。

“唱来听听。”里克说。

优施听不出里克话里的讽刺，清了清嗓子，开始唱歌。

歌名：我有一只小小鸟

唱法：流行风格

小时候我记得自己有一只小小鸟，

想要飞却怎么样也飞不高，

曾经有一天他栖上了枝头，

那树却轰然地倒掉，

他飞上了青天才发现自己变得无依无靠。

每次到了夜深人静的时候他总是睡不着，

他怀疑是不是只有他的明天没有变得更好，

未来会怎样究竟有谁会知道，

幸福是否只是一种传说他永远都找不到。

我有一只小小小小鸟，

想要飞却飞也飞不高。

他寻寻觅觅寻寻觅觅一个牢固的树梢，

这样的要求算不算太高?

所有知道他的名字的人啊你们好不好,

晋国是如此的小我们注定?处可逃,

当他尝尽人情冷暖当他决定为了他的理想燃烧,

生活的压力与生命的尊严哪一个重要?

我有一只小小小小鸟,

想要飞却飞也飞不高,

他寻寻觅觅寻寻觅觅一个牢固的树梢,

这样的要求不算太高。

歌声高亢，清冽入肺。与从前那首《我是一只傻傻鸟》相比，又是另一种味道。

可是，这一次里克没有听得入迷。他也没有问优施这首歌是什么意思，很明显，优施以为里克现在没有依靠，建议他投奔左派阵营，栖居在奚齐的树梢上。

优施唱完，看里克没什么反应，有点没趣，自己喝了一碗酒。

“阿优，我最近也创作了一首歌，处女作啊，唱给你听听。”里克也喝了酒，抹了抹嘴巴，也不等优施说话，自顾自唱起来。

歌名：你算是个什么鸟

唱法：原生态风格，也就是俗称的吼

哎嗨，哎嗨,

一飞冲天是大鹏鸟哎，喽喽嗖,

布谷布谷是布谷鸟哎，喽喽嗖,

晚上捉老鼠是夜猫子哎，喽喽嗖,

冬天没毛是寒号鸟哎，喽喽嗖,

整天只会床上混哎,

你算是个什么鸟？什么鸟?

哎,

住在树上的是麻雀啊，唧唧喳,

住在房梁的是乌鸦啊，唧唧喳，
住在山顶的是燕子啊，唧唧喳，
住在屋檐下面的是蝙蝠啊，唧唧喳，
大树倒了小树还是苗，
你这个鸟何处能落脚哎？能落脚？
哎嗨，
什么鸟啊什么鸟？
什么鸟啊什么鸟？
管你是只什么鸟，
老子让你今天晚上成死鸟哎，喽喽嗖。
嗨，喽喽嗖。

歌声难听，令人作呕。优施却呕不出来，因为他听得明明白白，里克要让他今晚成死鸟。

“老里，你这个鸟，嘿嘿，搞笑啊。”优施搭讪一句，准备找机会告辞回家。

“搞笑，搞你妈个头。当初你一首傻傻鸟让老子吃苍蝇，不爽了这么多年。现在你还敢来上门唱小小鸟，你以为你是什么鸟？以为主公死了，你上了主公的床，就是主公二号了？告诉你，晋侯这棵大树倒了，奚齐这个兔崽子这棵小树我要弄折他，你这个小小鸟，老子不会让你见到明天的太阳。”里克趁着酒劲，一通狂骂，骂完了，对外面喝一声，“来人，把优施拉出去砍了。”

扑通。优施跪下了，哀求：“我只不过是个艺人，饶命啊，饶命啊。”

当晚，集导演、演员、歌唱家为一身的伟大的艺术家优施不幸遇难，享年四十五岁。被杀害之后，优施被埋在了里克家的后花园里。在优施被埋葬的地点，后来长出一棵参天大树。奇怪的是，从来没有一只鸟在这棵树上落脚。

正是：不管黑鸟白鸟，保住小命才是好鸟。

消灭左派（1）

优施做梦也没有想到，傻傻鸟里克竟然会唱“你算是个什么鸟”。同样，他没有想到里克会这样干净利索地杀人。优施更没有想到的是，他帮里克下定了决心。

里克一向不是一个很果决的人，就像这次，想要动手，却犹犹豫豫，先是向荀息摸底，然后又向丕郑咨询。也就是荀息弱一点，否则早就先下手为强了。

可是，一怒之下杀了优施，里克知道自己没有退路了，这决心下也得下，不下也得下。

分清形势，下定决心，这是脑力活；杀人，体力活。里克擅长的就是体力活，决心下了，下面就简单了。

——杀奚齐

《左传》记载：冬十月，里克杀奚齐于丧次。

在献公死后不到一个月，也就是杀死优施的当天晚上，里克派了一名武林高手下手了。晋国是出武林高手的地方，这一点在后面我们会看到很多例证。里克派出的武林高手叫什么没有记载，也不重要。

那是一次非常简单的行动，以至于我们无法为此次行动命名。我们来推演一下这样的谋杀场景。

深夜，高手大摇大摆来到丧次，什么是丧次？就是奚齐为献公守丧居住的茅屋。

“什么人？”大内侍卫问，睡眼惺忪。

“宫里的，太后怕公子晚上睡觉冷，让我送床被子来。”高手怀里抱着一床被子。

“进去吧，别把公子吵醒了。”大内侍卫说。

高手推开门，借着微弱的灯光来到奚齐床前，十三岁的奚齐睡得正香。高手将被子盖在奚齐身上，又为他把脖子处的被角掖好。顺手，高手的两根指头在奚齐脖侧上方轻轻一按，那是什么位置？颈动

脉窦和迷走神经的位置。高手就是高手，连让你哼一声的机会都不给。

高手从容出来，从容上车，从容离去。

第二天，奚齐迟迟没有起床，直到中午，婢女进去探望，才发现公子已经硬了，体温降到气温，又凉又硬。

那么，为什么大内侍卫对高手竟然没有一点警惕？理由很简单：高手是女的。

奚齐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死了。自杀？被自杀？自然死？被自然死？

荀息第一时间得到报告，他知道，这是右派的谋杀。

左派会议，地点：后宫，出席人：荀息、骊姬、梁五、东关五。

“唉，主公啊，我辜负了您的信任，公子死了，我也死。”荀息仰天长叹，拔出剑来，他要自杀。

“总理啊，你不能啊。”二五一起上前，一人一只胳膊，把剑给夺了下来。

“你们让我死吧，奚齐死了，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荀息还要死。

骊姬哭了半天了，十三岁的孩子，犯了什么错？就被右派给“自然死”了。十三岁啊，养一个孩子不容易啊。

“荀总理啊，一个奚齐倒下去，千万个奚齐站起来。奚齐被他们害死了，可是，我们还有悼子啊。”擦干了眼泪，骊姬决定化悲痛为力量。悼子是谁？骊姬的妹妹小骊姬三年前生了一个儿子，就叫悼子，不知道为什么取了这么一个倒霉的名字。至于悼子究竟是献公的儿子，还是优施的儿子，谁也不知道。

荀息一听，对啊，奚齐死了，悼子在啊。

“好，立悼子为国君。”荀息又来精神了。

三岁小屁孩，还在尿炕的年龄。这个年龄，自然不用守丧。好在晋国也不是那么守周礼的国家，荀息也不管那么多了，匆匆忙忙，草

草埋葬了晋献公。一转眼，十一月份了。

——杀悼子

这一天，阳光明媚。

阳光明媚的日子，该杀人还是要杀人。

埋葬了献公，现在可以正式立悼子为晋国国君了。荀息精心布置了登基现场，对他来说，这是个大日子，需要隆重而且庄重。

所有卿大夫全部到场，除了装病多年的狐突之外。

上大夫荀息宣布悼子为新任晋国国君，随后，奶妈把悼子抱出来，放在了国君的宝座上。

“哇。”悼子哭了，活这么大岁数，从来没见过这么多人，特别是这么多男人，他一边哭一边喊：“娘，娘哎，娘哎。”

娘没有来，说起来，现在他娘算是谁还没有弄清。生他的是小骊姬，可是太后是骊姬。如果能活下去的话，他的娘可能要算是他大姨妈才对了，他亲娘反而会变成小姨妈。不过，这一切都不会发生了，因为他的生命到今天就要结束。

“荀总理，根据周礼，有嫡立嫡，无嫡立长，申生死了，重耳还在，怎么轮得上这个乳臭未干的小孩子？抱他走。”里克大声说道，手按宝剑。

里克身后，七舆大夫一个个都怒目圆睁，手握剑柄。其余的人见右派势力强横，也都纷纷随声附和。这个时候再看二五，两人吓得不敢吱声，缩在一边。

“胡说，主公遗命，谁敢违抗？”只有荀息毫不畏惧，大义凛然，义正词严，铿锵有力，精神饱满，视死如归，不畏强权，胆大心细，勇往直前……

用了这么多形容词，可是，形容词再多，又有什么用呢？这个时候，实力才是决定性的。

“屠岸大夫，还等什么？”里克一声喝令，从大夫群中走出一个人来。只见此人身高八尺，虎背熊腰，谁？屠岸夷。屠岸夷是晋国著名

的武林高手，原本是左派东关五的跟班，最近认清形势，果断投靠里克。在所有大夫之中，屠岸夷是地位最低的一个。此时听到里克号令，挺身而出。

屠岸夷直奔悼子而去，荀息拔剑阻拦，哪里拦得住？被屠岸夷一把推开，一个箭步来到国君宝座前，将悼子一把抓起。下面的镜头儿童不宜，插播广告一分钟。

广告回来。

悼子死在地上，血流满地。

荀息傻了眼，他跪在地上，对天号哭："主公啊，我愧对您啊。我死之后，不敢见您啊。"说完，荀息横剑在脖子上。

镜头转向二五，二五低下了头。

血，飞溅出来。下面慢镜头，荀息缓缓倒下。再来一次，荀息缓缓倒下。

镜头转向后宫，骊姬跳井身亡，小骊姬披头散发，又哭又笑，裸体狂奔，她疯了。

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这段历史，《左传》评述："君子曰：诗所谓'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为也。'荀息有焉。"

啥意思？君子说了，《诗经》里说："白璧之瑕，尚可磨掉；言语之失，不可追回。"荀息就是这样的人啊。

讲了什么道理呢？就是别乱答应别人，答应了做不到，连命都会搭上。

左派被消灭了，中间派不存在了。

俗话说：党外有党，党内有派。党外无党，帝王思想。党内无派，千奇百怪。

当只剩下右派的时候，右派本身就会分裂。当左派不再存在，右派也就不再存在。

现在，派没有了，但是，党产生了。晋国卿大夫分为了两党：重耳党和夷吾党。

重耳党的代表人物是里克、丕郑、七舆大夫，而夷吾党的代表人物是吕省（又叫吕甥、吕怡甥）、虢射、郤称和梁由靡等四五个人，一眼就能看出来，重耳党的实力远远强于夷吾党。

“小崽子死了，荀息也死了，大家认为，谁该继位？”里克说，依然手按剑柄。

二五缩着脖子躲在人群的最后，哪里还敢说话？就是夷吾党的人，此情此景，也知道不能说话。

“我看，非公子重耳莫属。”丕郑说，七舆大夫纷纷附和，其余的人要么跟着说好，要么不敢吭声。

谁也不是傻傻鸟。

“好，既然大家一致同意，那就拿绢过来，大家签名。”里克拍板，早有人取了绢过来，里克令人在上面写上：“敬爱的公子重耳，国不能一日无主，全体卿大夫一致建议请您回来主持大局，继承君位。”

之后，里克先签名，在场的每个人都签了名。基本上，这就相当于后来的“表态”。大家都签了名，里克看了一遍，把绢收了起来。

“老里啊，我看，再请狐突签个名吧。”丕郑建议。

“不用了，我们都签名了，还不行啊？他都退休了，不用管他。”里克说。往常，遇上事都要问丕郑，偏偏今天在众人面前耀武扬威，故意不听丕郑的，要挣点面子。

丕郑一看，这么多人，也不好说什么。

“好，屠岸，还是派你去，到翟国迎请公子重耳回来。不要耽搁，现在就去。”里克发号施令了，屠岸夷听了，接过签了名的绢，急忙出去，备车马前往北翟。

丕郑张了张嘴，似乎有话要说，犹豫一下，没有说出来。

消灭左派（2）

——第一人选不要

重耳在北翟的日子过得很幸福，姥姥家的人对自己还真不错，真没把自己当外人。而一帮兄弟都从晋国来追随自己，大家吃吃喝喝嘻嘻哈哈，似乎跟在蒲没什么区别。

别说，翟人虽然没文化，可是待人很真诚。

父亲死了，重耳还真是有些伤心，毕竟是自己的父亲。重耳这人重感情，尽管自己是被父亲赶出来的，他还是体谅父亲的难处。

晋国的形势也让重耳关心，不过也说不上是特别关心，因为一切都有狐偃在盯着，该干什么，狐偃会提出来的。

这一天正在睡午觉的时候，突然有人来报："公子，晋国大夫屠岸夷前来求见，说是要请公子回去继位。"

"什么？"重耳吃了一惊，倒不是因为继位的事情，而是因为屠岸夷这个人。在晋国的时候，重耳就知道屠岸夷，这个人不仅武功高强，而且是个左派爪牙，基本上跟勃鞮是一类货色，不同之处仅仅在屠岸夷不是个太监。所以一听到屠岸夷，重耳还真有点害怕。

心里怕，可是表面上不能表现出来。好在兄弟们都在隔壁睡觉，重耳立即派人把魏犨给叫起来，一同接见屠岸夷，也算是个保护。至于其他的兄弟，也都爬起来，躲在屋子里偷听。

"请进来。"重耳下令，把屠岸夷给请了进来。

屠岸夷进来，叙过礼，先把那签名的绢递上来。然后重耳一边看，他一边把刚刚发生的宫廷政变说了一遍，免不得把自己夸得花儿一样。

"你，不跟二五混了？"重耳问。

"嗨，我弃暗投明好多天了。"屠岸夷说，似乎很自豪。

现在，重耳放心一些了。

"那，你来的意思，就是请我回去当国君？"重耳问，明知故问。

“国乱民扰，得国在乱，治民在扰，子盍入乎？吾请为子鉥。”屠岸夷说，啥意思？国家动乱，民众受到惊扰，动乱时才有得到君位的机会，民众受到惊扰时反而容易治理，你何不回国来呢？让我们为你回国肃清道路吧。

重耳一听，屠岸夷说得有道理啊。可是看屠岸夷这个人，左看右看就是觉得不踏实。

“你等等，我问问我舅舅。”重耳说，随后转身进了里屋，狐偃赵衰几个早就在里面偷听着呢。

重耳把大致的情况说了一遍，然后问：“舅舅，回去行不行？”

“不行。服丧期间不哀痛却想求得君位，难以成功；乘国家动乱之机想回国执政，将有危险。因为国丧而得到君位，就会视国丧为乐事。动乱而得以回国，就会把动乱当做喜事。这些都显然与喜怒哀乐的礼节相违背，还怎么来训导民众呢？民众不听从我们的训导，还当什么国君？”重耳没有料到的是，狐偃竟然反对，这么好的机会，狐偃竟然不要。

“舅舅啊，如果不是国丧，谁有机会继承君位？如果不是动乱，谁会接纳我？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啊。”重耳有点急，觉得舅舅有些迂腐了。

“我听说，丧乱有大小之分。大丧大乱的锋芒，是不可以冒犯的。父母故世是大丧，兄弟间钩心斗角是大乱，如今你正处于这种境地，所以很难成功。”狐偃坚持他的理论。

重耳听不下去了，心说你怎么变杜原款了？从前你不这样啊。

“舅舅，不是我说你，你这话都是书呆子说的，我不爱听。”重耳说完，转身要出去，显然，他不想听狐偃的。

见重耳要走，狐偃一把把他拉了回来。

“小子，大道理你不听，舅舅给你讲点小道理吧。”狐偃有点生气，心说我这小九九本来不想说，你非逼我说出来啊。没办法，狐偃

只好把自己的真实想法说了出来，“我问你，这签名上，有没有你姥爷的名字？”

“没有。”重耳脱口而出，原本他倒没注意，狐偃这么一说，他想起来上面没有狐突的名字。

“咱们在外，老爷子在内，谁更清楚朝廷的情况？老爷子没有签名，说明他认为我们不该回去，这是第一。第二，屠岸夷是个什么东西？里克派他来请我们回去，这不明摆着不把我们放在眼里？我听说里克这人很贪，我们回去，顺他意还行，不顺他意，他杀你跟杀奚齐有什么不同？回去，不是不可以，但是太冒险，不值。”狐偃这一番话，算是说出了真正的顾虑。原本不想说这么明白，用大道理忽悠大家了事，现在不得不说了出来。

这下，重耳信了，舅舅确实比自己高明一大截。

道理明白了，重耳的决策还是非常迅速的。

“承蒙你的好意，来看望我这个逃亡在外的人。父亲在世时，我不能尽洒扫的义务。父亲去世后，又不能回去操办丧事而加重了我的罪过，而且玷辱了大夫们，所以冒昧地辞谢你们的建议。安定国家的人，要亲近民众，处理好邻国的关系，还要体察民众的情绪以顺应民心。如果是民众认为有利，邻国愿意拥立，大夫们都服从，我重耳才不敢违背。”重耳对着屠岸夷说了一堆大道理，中心思想就三个字：不回去。

屠岸夷听得发呆，大道理懂不懂无所谓，可是多少人盯着这个宝座，拼命往上凑，送到你的手上了，你不要？

带着无奈和困惑，屠岸夷回去了。

丕郑当初想说未说的，就是不应该派屠岸夷，而应该派七舆大夫中的一位。

事实证明，丕郑比里克高明太多了。

——第二人选要抢

重耳不肯回来，这几乎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只有丕郑叹了一口气，他觉得这不奇怪。

里克有点傻眼，他怎么也想不通重耳为什么不回来。问题是，重耳不回来，怎么办？这国君的位置不能空着吧？

重耳党没主意的时候，夷吾党就看到了机会。

“老里，你看，重耳不回来，可是，国不可一日无君啊，现成的夷吾就在梁，为什么不请夷吾回来？”吕省、郤称和梁由靡结伴来找里克，人多嘴杂力量大啊。

里克不愿意，可是人家夷吾党说得有理啊，想要反驳，还真没有太多话可说。那三个人见里克好像无话可说，于是你一言我一语，说得个天花乱坠。最后里克也不知道是听腻了还是听糊涂了，终于点了头。

“试试看吧。”里克表态了，自己也不知道试试看是怎么弄法。

那哥三个见里克松了口，高兴得几乎晕过去，一通马屁过去，然后回去商量下一步行动纲领了。

世界上的事情是这样的，手中把握大把机会的人，就会不珍惜机会；相反，好不容易争取到机会的人，就会很认真地对待，就会想尽办法把机会变现。

现在，夷吾党的几个兄弟得到了机会，经过紧急商讨，决定由吕省和郤称亲自前往梁国迎请夷吾回国就位，梁由靡呆在绛，随时掌握事态发展。

分工一定，吕省和郤称立即出发前往梁国。

在得知里克派人去请重耳的消息之后，夷吾很失望，甚至有些绝望，冀芮开解他也没有用，几天时间，夷吾感觉很糟糕。

这一天，阳光明媚。

为什么总是阳光明媚？

尽管阳光明媚，夷吾的心情还是不好。

就在这个时候，吕省和郤称到了。说起来，郤称还是冀芮的弟弟。看见他们，夷吾心中陡然又燃起了希望。

“公子，大利好，大利好啊。重耳不肯回国，现在，我们力推公子继位，里克也答应了，赶快收拾收拾，咱们上路吧。”吕省和郤称带着好消息就来了，当时把重耳为什么不肯回国，他们又怎样费尽九牛二虎之力说动了里克等等说了一遍，恨不能立即拉着夷吾就走。

夷吾一听，喜出望外，真恨不得上车就走。可是激动之余他镇静下来。“多谢几位大夫，不过，你们等等，我问问师傅先。”

夷吾让人安排水果点心给吕省及郤称，自己去找师傅冀芮商量。

“师傅，吕省和郤称来了，说要接我回去继位，老师你看怎么样？”夷吾问，把刚才的事情大致说了一遍。冀芮一听是这两个兄弟，先放心了，都是自己人啊。

“公子，这事没那么简单，我们要认真规划一下。国家动乱民众惊扰，大夫们没有主心骨，这个机会不能失掉，这是原则。不是动乱你哪有机会回国继位？不是民众有危难，何必要立君以安民？幸好你是国君的儿子，所以找到你了。不过话说回来，晋国公子不止你一个，凭什么就是你啊？就算你回去了，你又凭什么坐得稳当啊？重耳不肯回去，一定有他的考虑。”到底不愧是师傅，冀芮比夷吾冷静多了。

“那、那，那我们也不回去？”夷吾问，这他可不甘心。

“当然要回去，不过，回去之前，要先做点铺垫。”冀芮笑了，他成竹在胸。

“什么铺垫？”

“我们要争取秦国和里克的支持，有他们内外支持，我们就可以放心回去了。”冀芮的落脚点在这里，思路清晰。

“可是，我们凭什么让他们支持我们？”

“贿赂，给他们好处。问天下英雄，谁不贪财？”冀芮的办法也很鲜明，就是给田给地。

“可是，重耳他们不会也用这个办法？”

“不会，重耳的师傅赵衰是个书呆子，他这人太正直，不会想到这样的办法。”

“可是，我舅舅也想不到？”

“能想到，但是狐偃心高气傲，要他去巴结别人给人行贿，他不会干。”别说，冀芮这人看人一绝，对赵衰和狐偃的分析令人信服。

“可是，师傅，咱们哪有田地去贿赂他们啊？”

“承诺，公子你当上晋侯，晋国的田地不就是你的吗？”

“可是，那是祖上留下来的，给别人我不甘心啊。”

“现在，那些田地都不是你的，你有什么好心疼的？等到是你的，给不给还不是你决定？”冀芮笑了。原来，他要玩的是空手套白狼，空头支票，现在承诺你，到时候一翻脸，谁还认识谁啊？

一连串的“可是”之后，现在夷吾终于理解了师傅的意图。

“师傅，我真的好崇拜好崇拜你啊。”夷吾动情地说，他又一次服了。

连环计（1）

师徒两个定好了调，冀芮又布置了具体操作方案，两人出来见吕省及郤称。

大家都是亲戚朋友，都是跟着或者准备跟着夷吾的人，所以也就没什么好遮遮掩掩的，寒暄之后，大家坐地，讨论下一步的行动。

基本上，冀芮的看法得到了一致赞同。

“既然这样，咱们也别表现得太急太没有品位，该装的还是要装，该演的还是要演。各位，我有一个迂回之计，如此这般，既能回国，还很有面子。”冀芮当下把自己的计策讲出来，大家都说好，于是按着计划，分头行事。

——第一计 故作清高

吕省和郤称从梁国回去，立即召开卿大夫大会，当然第一个把里克给请去了。

大家到齐，吕省开始汇报前往梁国的经过，说是夷吾跟重耳一样，不愿意借着国家的灾难回来，对父亲的去世，夷吾伤心欲绝、终日以泪洗面等等。

吕省一番话出来，大家都很吃惊，大家都觉得夷吾这个人比想象中要贤很多啊，这么孝顺，这么仗义，这么知情知礼，比重耳也不差啊。

总之，人们对夷吾的印象一下子好了很多。

“都不回来，那怎么办？”里克有点傻眼，原先还不情愿让夷吾回来，现在人家自己不回来了，倒弄得里克还挺怀念他。

一时间，大家都在想主意，出什么主意的都有，但是都不太靠谱。最后，还是吕省出了个主意，大家都觉得不错。什么主意？

“君死自立则不敢，久则恐诸侯之谋，径召君于外也，则民各有心，恐厚乱，盍请君于秦乎？”（《国语》）这就是吕省的主意，什么意思呢？这意思：国君已死，我们不敢擅自立一个新君。时间拖得太

久又怕被诸侯算计，直接从国外迎来公子，又怕民众意见不一，加重国家的动乱，何不请求秦国帮助我们立国君呢?

大伙一听，这个主意好，秦穆公是献公的女婿，够资格。再说，秦穆公跟谁也不熟，不会偏袒谁。

里克也觉得这个主意还可行，反正也没有其他更好的办法了。

“谁去趟秦国？”里克问。

“我去。”梁由靡抢先发言。

“那就你了。”里克想都没想，把这活派给了梁由靡。

——第二计 借胎下蛋

梁由靡高高兴兴出了一趟公差，他知道干革命要跟对人，他很高兴的就是自己看来是跟对了人。

来到秦国，秦穆公亲切接见。说了几句不痛不痒的问候语之后，梁由靡开始说自己的来意。

“上天降灾祸于晋国，到处是流言飞语，波及先君的几位公子。他们为此忧伤害怕，被迫流亡国外，无所依托。如今我们国君鞠躬尽瘁了，我们也不知道谁回去继位比较好，请您帮助我们选定一个，并且帮助他继承君位。啊，您对晋国的恩德，那真是如江水滔滔，绵延不绝。”梁由靡这一套说法早就准备好了，非常的外交语言。

秦穆公听完，明白了，现在就是你们自己定不了国君，请我帮你们决定。想想，这事于公于私似乎都没什么坏处。你们的公子们现在是运动员，请我来当裁判，我把谁吹赢了谁都要感激我，我还能吹黑哨，多好啊。

“那行，没问题，你先回去，我这边就开始操作。”秦穆公答应得挺爽快，招待了一顿饭，打发梁由靡先回去。

梁由靡临走之前，秦穆公问他：“哎，你们自己觉得谁好一些？”

“夷吾啊，又善良又贤明，大家都喜欢他啊。”梁由靡说。秦穆公不问他还想说呢，现在正好说出来。

秦穆公点点头，心里有了个基本的印象。

秦穆公挺重视这件事情，一来这是中原诸侯第一次求自己帮忙，有面子啊；二来也想以此来讨夫人的欢心。别说，秦穆公自从娶了晋献公的女儿做夫人之后，对夫人那是言听计从，爱得死去活来。

梁由靡走后，秦穆公立即召见大夫孟明视和公孙枝，具体讨论这个问题。

“晋国动乱，君主人选无法确定，因此请我来帮他们确定，我也答应了。现在，我准备派人去重耳和夷吾那里，观察哪一个适宜立为新君。你们看，派谁去比较合适？”

其实，之所以要找他们两个人来，是因为这两个人都在晋国生活过，所以希望他们中间的一个人或者干脆一块去。孟明视明白这个意思，刚要请缨，公孙枝抢先开口了：“派公子縶去吧，公子縶聪敏知礼，待人恭敬，善于洞察。聪敏能够熟谙谋略，知礼适合派做使者，恭敬不会有误君命，洞察就能判断立谁为君。我觉得，我们都不如他合适。”

秦穆公一听，对啊，公孙枝说得有道理啊，从前出使国外都是公子縶，每次都能出色完成任务，这次派他去挺合适啊。

就这样，秦穆公决定派公子縶去做考察工作。

从秦穆公那里出来，孟明视对公孙枝说：“主公原本的意思是让我们去啊，你怎么推掉了？”

“孟明啊，这种事情费力不讨好，万一我们去了，推荐的人当了晋君，今后晋君再跟秦国干起来，我们岂不是成了罪人？所以，这样的事情只能公子縶去干啊。”公孙枝说道，原来他想得更深。

“就是就是。”孟明视恍然大悟。

谁也不是傻傻鸟，真是这样。

连环计（2）

——第三计 行贿受贿

公子縶安排的行程是先远后近，先去考察重耳。

来到北翟，公子縶找到重耳，自我介绍了一遍，然后也不说废话，直接进入主题。

“我的国君派我来慰问你的逃亡之忧，以及丧亲之痛。我听说：得到国家常常在国丧的时候，失掉国家也常常在国丧的关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请公子好生考虑。”这话说得够直接了，公子縶几乎就等于对他说“回国吧”。

重耳首先表示感谢，但是他不敢立即回答，于是找个撒尿的借口，偷偷溜出来找狐偃，把公子縶的话转达了一遍。

“不可以。你爹死了，还没有下葬，你怎么能因此而受益呢？不好，说出去，人家会笑话我们的。走我们的路，让别人去争吧。”狐偃说，又是一通大道理。这一次，重耳索性也不再深问了，他知道狐偃的话肯定有道理。

于是，重耳再来见公子縶，对他说：“实在感谢，感谢万分。可是，我重耳是流亡在外的人，父亲死了，我不能因此而得利啊，呜呜呜呜。”

说完对着晋国的方向跪拜，然后站起来哭泣。

公子縶一看，重耳这人不错啊，因为只是考察，所以也没劝他。

公子縶就在重耳这里住了一个晚上。晚上，重耳除了派人来伺候之外，并没有来回访他。第二天，公子縶上路，去考察夷吾了。

到了梁国，公子縶感觉轻松很多，因为梁国国君跟秦国同宗，这里的生活习惯、语言等等都与秦国一样。不过，更让他感到轻松的是夷吾的热情接待。

夷吾早已经探听到是公子縶来，早早准备了各种好吃的好喝的候着，礼品也准备好了。

公子縶来到的时候，夷吾已经在门外等候，家里的奴仆们则穿上盛装，挥舞花环，站在道路两边，口中不断地欢呼："欢迎欢迎，热烈欢迎；欢迎欢迎，热烈欢迎。"

公子縶一看，忍不住笑了。

两人寒暄过了，夷吾请公子縶进门，落座，亲自倒酒，热情得一塌糊涂。

公子縶开门见山，把跟重耳说的话对夷吾也说了一遍。

公子縶听了，也觉得不能贸然回答，也找个撒尿的借口溜出来，找师傅冀芮给出主意。冀芮听了夷吾转达的公子縶的话，对夷吾说："机会，一定要抓住。流亡流亡，跟流氓差不多，也别装什么清高了，该争的就得争。去吧，一直朝前走，不要向两边看，就按既定方针办吧。"

按既定方针办，夷吾心里有底了。

夷吾再回来见公子縶，对公子縶跪拜磕头。

"公子啊，我为什么总是泪流满面？因为我对祖国充满感情。要是我有幸回去，我一定能不辜负您的期望。给我一个机会，我会还您一个奇迹。"夷吾挤出几滴眼泪来，把台词背了一遍。

公子縶听得发愣，没听过这么肉麻的话啊。

"这个，你的话，我一定转告我家主公。"公子縶说，没有表态。

到了晚上，夷吾偷偷去找公子縶。为什么偷偷去？因为要行贿。自古以来，行贿都是私下的。

"白天有话不好说，晚上来拜会您。您看，您对我这么好，我的想法也就不敢瞒您。这么说吧，我承诺把汾阳一带的百万亩田地赐给里克，他已支持我做国君了。丕郑也已支持我做国君了，因为我承诺把负蔡一带的七十万亩田地赐给他。秦侯如能帮助我，那就是顺理成章水到渠成了。我如果能回国坐上宝座，一定奉上黄河以西的五座城邑给秦侯。另外，您看，我带来了黄金八百两、白玉制作的装饰品六

对，礼太轻，不敢用来报答公子，请赏给左右的随从吧。”夷吾来的时候扛了个大箱子，说完话，打开箱子，礼物都在里面。

公子縶一看，这不是行贿受贿吗？我一国家公务员，我至于吗？当时想退掉，可是看看黄金白玉，色彩真好，纯度高工艺好，怎么看怎么喜欢。

“那，我尽力吧。”公子縶说，收下了礼物。

在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中，夷吾向公子縶行贿，大概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行贿受贿了。所以，行贿的祖师爷为公子夷吾，受贿的祖师爷则是公子縶。

——第四计 假装亲民

公子縶回到秦国，第一件事是把那个箱子给放回家里。之后，来向秦穆公复命。

公子縶把这趟经过原原本本说了一遍，不过那一箱礼品的事情就略过去了。

“我支持公子重耳，重耳仁德。不贪图继承君位，爱自己的父亲。还光明磊落，不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秦穆公的判断很准确，基本上，他喜欢重耳更多一些。

公子縶撇了撇嘴，他要发表自己的意见了。

俗话说：拿人手短，吃人嘴软。下面，看看公子縶的表现就明白这俗话是多么的有道理了。

“主公啊，我不同意你的话。如果辅立晋君是为了成全晋国，那么立重耳未尝不可。可是，依我看，晋国强大对我们没什么好处，不如咱就吹一回黑哨，立夷吾。这小子肯定治理不好晋国，到时候还不是要听咱们摆布？而且呢，人家还送五座城池给我们。咱们名利双收，为什么不干？”拿了人家的礼物，公子縶可不就要帮着人家说话？

秦穆公哪里知道公子縶受贿了，还以为他是真心为了秦国考虑呢。想想，公子縶说得还真有道理。

不过，秦穆公还是比较谨慎，想了想，对公子縶说：“这样，基本就内定公子夷吾了。不过，我还要亲自了解一下夷吾的情况，你让他们派一个人过来，我要问些问题。”

基本上，秦穆公这人不坏，即便被公子縶蹿唆着吹黑哨，也觉得不能黑得太过分，顶多吹个三七哨。所以，他决定还是要看看，夷吾要是太差了，那也不行。

第二天，公子縶派人去梁国向夷吾转达了情况，同时要求夷吾派人来秦国接受面试。谁来？肯定是冀芮。

果然是冀芮，冀芮一到，公子縶立马带他去见穆公，一路上介绍穆公的性格爱好和可能的面试题目等等。

基本上，面试题目都被公子縶猜中了，冀芮在路上早就准备好了标准答案，因此每个问题的回答都让穆公满意。

最后一个问题，穆公问：“如果你们回去，有谁是可以依靠的？”

“我们流亡在外，说实话，国内没什么朋友。夷吾这孩子，从小不欺软怕硬，也不喜欢报复人，豁达大方啊。据说，我们流亡在外这段时间，国人都很怀念他，老百姓都很愿意他回去。唉，除了这些，夷吾也就没有其他可以依靠的了。”冀芮的回答很巧妙，夷吾在上层确实没什么人缘，瞎编容易露馅，所以干脆强调“我们依靠人民”。

穆公听得直点头，这下放心了。此前，他还担心别自己辛辛苦苦弄回去一个暴君，没过几天给推翻了，自己就太没面子了。

连环计（3）

——夷吾登基

事情就这么定了。

秦穆公派公孙枝率领三百乘战车前往梁国，在那里与夷吾会合，然后护送夷吾前往晋国继位。

晋国方面，里克得到了夷吾的空头贿赂，转而支持夷吾继位。狐偃没看错里克，这人确实很爱财。丕郑也接到了空头贿赂，他知道自己已经无法扭转乾坤，因此默认了这个结果。

就这样，晋国方面准备好了各种仪式，专门等待新国君驾到。

公孙枝和夷吾抵达绛城，晋国卿大夫们接着，准备登基典礼。就在这个时候，突然又来了一队人马。大家一听，麻烦了，是不是翟国派兵把重耳也给送回来了？怎么办？这非打起来不可啊。如果打起来怎么办？站在哪一边？很多人都在考虑这个问题。

还好，来的这队人马不是翟国军队，是齐国军队。怎么齐国军队来了？

原来，齐桓公早听说晋国在新立国君的问题上遇到了难题，身为盟主，即便晋国没有加入联合国，也应该义无反顾地帮助他们啊，何况大家还是世世代代的亲戚。所以，齐桓公亲率大军出发，要来晋国帮助确立新君。可是走在路上，听说秦国已经帮助确定了夷吾。齐桓公一看，自己没有过来的必要了，但是还是派个人过去吧。于是，齐桓公自己带领大军回国，派隰朋率一百乘战车前来帮助协立新君。

知道了是怎么回事，夷吾很高兴，这下等于联合国也承认自己的地位了。其他人也都放下心来。

刚刚迎接了隰朋进城，把齐国军队安置好。突然，城外又是一阵尘烟，又是一队人马杀到。谁？难道这次是重耳？大家又有些紧张，不过夷吾很放心，甚至很高兴，他倒盼着这是重耳来，正好这边可以

出动晋国军队、秦国军队和齐国军队，趁机就把重耳给杀了，永绝后患。

不过，这一次夷吾有点失望，因为来的不是重耳。不过他也挺高兴，因为来的是周王室派来的大夫王子党，奉周王之命前来帮助晋国确立新君。

这下好了，有周王室、联合国盟主齐国和舅子国家秦国三家支持，夷吾的位置算是稳若泰山了。即便重耳不服，有想法也没办法了。

登基仪式进行得十分隆重，因为有王室在，因此更加正规一些。

现在，本书中夷吾正式改称晋惠公。

——背信弃义

登基典礼结束，周王室军队和齐国军队班师回国。可是，秦国军队没有走。继续保护晋惠公？不是，是等着要河西的五座城池呢。

坐在晋侯的宝座上，惠公的感觉是不一样的。除了兴奋之外，他还有点犯愁，那五座城池，给，舍不得；不给，又答应了人家。

怎么办？

晋惠公立即召开御前大会，探讨这个问题。

首先，冀芮介绍了事情的缘起，他当然不会说这是自己当初主动贿赂秦穆公的，而是说这是秦国开出的要挟条件，不得已而答应。如今实在不想给，看大家什么看法。

吕省第一个发言，过去他没什么资格发言，现在敢第一个发言了。

“那时候答应他们是被迫的，而且那时候河西五城根本就不是主公的，就算答应了，也是白扯。如今我们自己当家做主了，凭什么给他们？不能给。”吕省旗帜鲜明，建议不给。

“说话要算数，我觉得还是给。”里克第二个发言。

“不行，给了五城，晋国损失太大，今后黄河以西就都成秦国的了。”冀芮第三个发言，他从一开始就没有准备给。

“早知道这样，答应人家干什么？”里克有些生气，冀芮从前在自己面前跟个孙子一样，现在好像根本不把自己放在眼里。

“里大夫，你这样为秦国说话，你是秦国大夫还是晋国大夫？你不是为了秦国，是为了你得到汾阳的那块地吧？”冀芮说话真是毫不留情面，一句话，把里克受贿的事情给揭了出来。

在场的人们都看着里克，心中都在说：“这狗日的，原来是受贿了。”

里克没话说了，他看看丕郑，丕郑低着头，从一开始就没有准备要说话。要说，还是人家丕郑聪明。

惠公想了想，说：“这样行不行？咱们不全给，给一两座怎么样？”

“不好，”吕省又发言了，“给一两座跟不给没区别，反正都不守信用了，还不如一座不给。”

“可是，如果不给，怎么跟人家说呢？”惠公有点发愁，毕竟还有个面子问题。

“这样，咱们派人去秦国，也别说就不给了，就说刚刚上任就给，大夫们都不同意，缓一缓，过阵子再给。拖着他们，最后就拖黄了。”冀芮发话，算是最后定调。

回想一下当初郑国跟宋国之间，也是这样。看来，历史有的时候真是惊人地相似。再看看世界和中国的近代史和现代史，有些事情似乎就在眼前。

现在，有个新的问题：派谁去秦国？

冀芮自己不敢去，怕秦穆公一怒之下，把自己给宰了；吕省也不敢去，梁由靡也不敢去。总之，夷吾的死党们没人敢去。

“我去。?终于有人挺身而出了。谁？丕郑。

晋惠公并不喜欢丕郑，也并不愿意让他去。但是，既然别人都不愿意去，也只能让他去了。

就这样，丕郑意外地成了晋惠公的首任特使。

丕郑为什么想去呢？他难道不知道这一趟很危险吗？

先下手为强（1）

丕郑是个聪明人，他从一开始就不愿意夷吾回来，可是里克这个二百五这段时间自信心过度膨胀，什么事情不商量就自己做主，结果一步错步步错，现在成了这么个结果。眼看着惠公和他的亲信根本就不把里克这一伙人放在眼里，那些空头支票更是想也不要想了。

刚刚回来就这样，今后里克和自己还有好日子过？依着惠公的性格，说不定哪一天就赏给自己一包耗子药，让自己被自杀了。

所以，丕郑已经下定了决心，必须要把惠公干掉，否则，被干掉的就是自己。

而现在，丕郑已经敏锐地看到了机会。

——丕郑的计划

丕郑随同公孙枝来到了秦国。公孙枝也是没有办法，惠公说了要过一阵子再给河西五城，请他先回去。那时候没有电话也没有互联网，也没办法请示组织，所以，只好领着人马灰溜溜离开晋国，回到秦国。

公孙枝带着丕郑就去向秦穆公汇报工作了，两人先是汇报了整个的登基过程，又说王室和齐桓公也有派人参加。秦穆公听了挺高兴，觉得自己办的第一件事情就挺成功。

之后，实质性的东西上了台面。

“河西五城移交了吗？”秦穆公问，脸上的笑容还没有消退。

“正要报告主公，晋侯说本来想立即交出河西五城的，可是大臣们都不干，没办法，要缓一缓，过一段时间再给。”公孙枝说话了，看看丕郑，接着说：“不过，依我看，晋侯想赖账。”

“是吗？”秦穆公的脸色立马变得难看，他问丕郑。

“是的，晋侯让我来，就是这个意思。”丕郑很严肃地说，他看着穆公，似乎在嘲笑他。

穆公受不了了，受骗的感觉非常糟糕。

“狗日的夷吾，言而无信，让老子吃苍蝇。好啊，既然如此，我先杀了你，然后讨伐晋国。”秦穆公愤怒了，他要先杀了晋国使者，出一口恶气。

丕郑笑了，他一点也不惊慌。

“主公，要杀我容易，我也料到会被杀。可是，主公难道不想知道，为什么我明知要死还要来呢？”丕郑问道。

“为什么？”

“因为我也跟主公一样讨厌夷吾这个狗日的，我自告奋勇前来，就是想跟主公商量，怎么干掉夷吾，扶立公子重耳。”反正没有外人，丕郑把自己的目的直截了当地说了出来。

“嗯？”穆公听了，倒有些出乎意料，他看看公孙枝，想听听他的意见。

“主公，丕大夫所说的都是实话，他一向就不赞成夷吾回去。”公孙枝在旁边作证，他对晋国的情况倒是很了解。

“好，你把你的想法说来听听。”秦穆公下令。

丕郑的主意是这样的。

惠公手下，最能干的就是冀芮、吕省和郤缺，没有他们，惠公就是个睁眼瞎。所以，请秦穆公给晋国发个请柬，就说想要在秦国搞个秦晋两国高层联谊会这么一个活动，请上述几位过来，一来增进双方了解、加强感情，二来也是现场指导一下秦国的各方面建设。等这三个哥们过来了，把他们或者扣留或者干脆一刀一个。

之后，秦国起兵进攻晋国，拥立公子重耳。而丕郑和里克在晋国内部接应，这样内外夹攻，一定能够推翻惠公。

“这个主意不错。”秦穆公表示赞同，公孙枝也认为具有可行性。

于是，秦穆公派大夫冷至和丕郑去晋国，一方面对晋惠公的“缓期交城”表示理解，另一方面递交邀请函，请冀芮、吕省和郤缺前往秦国交流指导。

——计划不如变化快

想法挺好，主意看上去也挺可行。可是，变化总比计划快，自古以来就是如此。

丕郑高高兴兴和冷至回到了晋国，上朝之前，先回了一趟家。在家里，听到了一个坏消息，一个非常坏的消息，一个最坏的消息——里克被杀了。

“里克怎么死的？”丕郑惊讶得合不拢嘴，怎么说里克也是晋国的国防部长，怎么说也没有可能惠公刚上任几天就开杀戒吧？

丕郑的儿子丕豹把事情说了一遍。

原来，丕郑走之后，里克很生气，也很郁闷，难免有些怨言。

“狗日的夷吾，要不是老子，哪里有你的今天？”里克越想越气不过，他知道，惠公给秦国的河西五城是空头支票，给自己的汾阳的田地必然也是空头支票。其实，里克不缺那点地，但是被骗的感觉很不爽。

里克是有军权的，并且在军队中有号召力。依着他的想法，反正已经杀了两个国君，再杀一个也不算多。有这样的想法，可是里克的决断力不够，这时候他想起丕郑来了，可是丕郑去了秦国。怎么办？里克天天派人去丕郑家里看丕郑回来没有，另一方面，频频接触七舆大夫，准备起义。

里克没有想到的是，他的一举一动，都在冀芮的眼里，冀芮派了武林高手盯梢，把里克的情况摸得清清楚楚。

“里克想造反了。”冀芮得出这样的结论。

有了结论，冀芮立即来找惠公汇报。

“主公，可靠线报，里克勾结七舆大夫和丕郑，准备造反。”冀芮报告，并且把自己这些天搜集到的情报介绍了一遍。

“这，没确凿证据啊，人家关系好，走动多，也正常啊。”惠公听了半天，觉得没那么复杂。

“主公啊，大意不得啊。你想想，里克本来就跟重耳关系好，现在又埋怨我们忽悠他，能不恨我们？就算他没有准备造反，一定也想造

反。”反正冀芮是咬定了里克要造反。

惠公想想，师傅好像历来都没看走眼过，说不定里克真想造反呢?

“那，那怎么办？”惠公问。

“杀。”

“这，刚上任几天，就杀大臣，这传出去，名声不太好吧？”惠公还有顾虑。

“名声算什么？命才要紧啊。到时候命都没了，还要名声干什么？”冀芮有点急了。

“好，师傅，听你的。”

杀人，往往不取决于实力，而取决于杀心。

里克被紧急召见，据说是惠公准备讨伐山戎。

“为什么讨伐山戎？”里克一路上在想，没有想明白。他做梦也没有想到，那只不过是在骗他。

来到朝廷，里克就觉得有点不对劲，朝廷里的几个大臣都是惠公的死党，执戟卫士明显比平常多，而自己的人一个也没有。没办法，事到如今，也只能硬着头皮进去了。

“老里，据说最近挺忙啊。”惠公没说讨伐山戎的事情，阴阳怪气先来这么一句。

里克一听，更加觉得不对劲，勉强笑笑，没有说话。

“串联得怎么样了？”惠公接着问。

“主公，串联什么？”里克装糊涂，心中说不妙。

惠公没有说话，只是笑。周围，冀芮等人也都在笑，阴森森的笑。

里克下意识地向四周看看，四周，执戟卫士都盯着自己。

“完蛋了。”到这个时候，里克已经明白自己今天会是个什么下场了。

惠公已经没有兴趣再绕弯子了，也没有兴趣去跟里克争论他是不是想要谋反。惠公觉得，一切都明白说出来或许比较好，反正，这里也没有外人，谁是什么德性，大家都知道。于是，惠公说了一段历史上很有名的话："微子则不及此。虽然，子弑二君及一大夫，为子君者不亦难乎？"（《左传》）

啥意思？没有老兄你，我就坐不到这个位置上，可是，你毕竟杀了两个国君和一个大夫，当你的国君，我不是很为难吗？

里克说："不有废也，君何以兴？欲加之罪，其无辞乎？臣闻命矣。"

啥意思？我不杀那两个，你怎么能上来？要找我的罪名，怎么会没有理由呢？我知道我该怎么做了。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这句成语，就来自里克这里。

里克知道自己必死无疑，争辩不过是自取其辱；反抗不仅没用，还会连累家人。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被自杀"。

惠公没有准备毒药，也没有准备绳子，他知道，里克是个战将，他不需要这些，他有自己的方式。

果然，里克拔剑而出。

先下手为强（2）

——欲加之罪 何患无辞

里克就是这样死的。

“别人呢？别人没事？”丕郑有些紧张，他问丕豹。

“没事，晋侯说了，不干别人事，还专门派人来安抚我们。”丕豹说。

“你觉得没事了吗？”

“我觉得有问题，他们似乎是要稳住我们，爹，我看，咱们跑到秦国去吧。”

“这么跑了，我不甘心。这样，我先去问问共华，如果不是十万火急，我还想冒一次险，完成我们的计划。”丕郑真的不甘心，混了一辈子，混到要逃离祖国，流亡海外，他确实不甘心。

丕豹很担心，又劝了父亲几句，可是丕郑已经下了决心。

“这样，你准备好车马，先出城找地方躲起来，一边派人在朝廷周围探听消息，若是我有什么不测，你立即逃往秦国。”丕郑临走之前，出于保险，做了最坏的打算。

丕郑带着冷至，来到了共华的家中。共华是谁？七舆大夫的第一名，左行大夫。

两人见面，共华又把里克被害的事情说了一遍。

“共大夫，你看，如果我现在去朝廷，会不会有危险？”丕郑征询共华的意见。

“不会吧。我们几个都没有事啊，这段时间你又在秦国，找什么理由害你呢？”共华认为没问题，他没有听见里克临死前的那句“欲加之罪，其无辞乎”，否则他就不会这么想了。

丕郑点点头，他知道很危险，但是，他决心去冒这个险。

看见丕郑回来，惠公很高兴。看见丕郑回来，冀芮、吕省几个人也都很高兴。看见他们那么高兴，丕郑心里咯噔一下，这不是好兆

头。

丕郑首先汇报了这趟去秦国的经过，说是秦穆公热情招待，虽然不太高兴，但还是接受了晋惠公的解释，答应缓期交城。对此，惠公表示满意。

随后，丕郑把冷至领来见了惠公。冷至转达了秦穆公的问候，之后递交了邀请函，希望冀芮、吕省和郤缺能够在近期前往秦国，展开友好交流和指导工作。

看了邀请函，冀芮笑了。

“冷大夫，你先去国宾馆休息，我们商量之后答复你。”惠公把冷至先打发走了，留下丕郑继续汇报工作。

丕郑知道，大事不妙了。

冀芮先说话了：“奇怪，咱们拖延交城，秦国人不仅不生气，反而很高兴，而且还来客客气气请我们过去友好交流和指导工作。他们以为我们是傻子啊，这分明就是个陷阱，要骗我们过去，把我们都害了，然后他们再勾结重耳，攻打晋国。丕大夫，看来，你这一趟收获不小啊，说说吧，你们是怎么定的？谁出的主意？”

别说，冀芮都猜中了。其实，倒不是他特别聪明，即便丕郑没有这样的计策，冀芮也会这么说。

丕郑比里克聪明，他知道，人家就是要杀你，你说什么都是废话。与其争辩，不如什么也不说。

丕郑直接抽出剑来。

有人说，怎么那会里克抽剑，现在丕郑又抽剑，难道见国君的时候可以带剑?不错，那时候，见国君的时候可以带剑。

惠公和冀芮吓了一跳，丕郑不争辩就出剑，是不是要拼命?几个人急忙都去摸剑，剑还没摸到，那边丕郑的剑已经到了脖子，一道血光，丕郑倒在地上。

大家都惊呆了，愣了半天，谁也没见过自杀这么爽快的人。

这么说吧，丕郑那一下子，把哥几个都给雷倒了。

“老丕，痛快。”惠公忍不住赞叹起来。

惠公一赞叹，那哥几个还真有点吃醋。一吃醋，就要起坏心眼。

“主公，丕郑虽然死了，他儿子丕豹的才干不比他差，斩草除根啊，否则后患无穷。”这是吕省的坏主意。

可惜的是，吕省的坏主意早已经被丕郑料到。

丕豹跑了，跑去了秦国。

杀了里克，杀了丕郑。现在，轮到了七舆大夫。

其实，惠公在杀掉里克之后就想把七舆大夫一网打尽，可是冀芮劝住了他。冀芮良心发现?不是。

“主公，暂时留下七舆大夫，里克死了，他们没什么威胁了。但是，杀了他们，丕郑一定不会回来了。”冀芮的心思在这里，七舆大夫成了诱饵，引诱丕郑这条大鱼回来的饵。

大鱼被杀了，饵还有存在的价值吗?

共赐，共华的哥哥。共赐在第一时间知道了丕郑被害的消息，他知道，下一步就该轮到自己的弟弟了。于是，共赐以最快的速度来到了弟弟家中。

“兄弟，丕郑被害了，下一个一定是你，快逃吧。”共赐气喘吁吁来到，让弟弟逃命。

“我不走，丕大夫入朝，是我告诉他不会有事的，等于是我害了他。害了他，而我逃命了，这样的事情我不做。你走吧，我在家里等死。”共华竟然不走。

不一会，惠公派人来召共华。共华来到朝廷，看见七舆大夫已经凑齐。

后面的事情不必再说，七舆大夫全部被害。

想当年，贾华曾经放惠公一条生路，如今反而被惠公所害。

有的人，该杀的时候不能手软。你不杀他，他总有一天会来杀你。

——泛舟之役

秦国瞎忙活半天，没有得到任何好处，反而跟晋国像仇人一样，从那以后再也不往来。惠公也很高兴秦国不来，给河西五城的事情基本上就不了了之了。

可是世上的事情就这么怪，你两个不往来了，一定要找点什么事情让你们继续往来。

惠公登基之后，晋国连续三年旱灾，就是晋国历史上有名的“三年自然灾害”，号称百年不遇。在晋惠公的英明领导下，晋国人民进行了艰苦的抗旱救灾工作，可是没有取得胜利，由此也证明晋惠公的领导并不英明。

到惠公三年（前648年），晋国陷入了全面的饥荒，怎么办?

“借吧。”冀芮说。

“跟谁借？”惠公问。周边国家的关系都不太好，到这时候，跟谁借?

“秦国啊。”冀芮的脸皮真的够厚，连惠公都觉得脸上有点发热，忍不住说：“咱们忽悠了人家，人家会借给咱们吗？”

“怎么不会？按理说是不会，可是秦国就是一群土包子，实心眼，忽悠一次，还能忽悠他们第二次。反正忽悠过一次了，现在不忽悠白不忽悠。再说了，如果他们不借，我们不是就可以理直气壮地不给他们河西五城了？”冀芮整个就是个大忽悠，认准了秦国人比较实在。

“那行吧，那麻烦师傅走一趟吧。”惠公说。历来的习惯都是谁提建议派谁去，所以这个活直接就派给冀芮了。

冀芮一听，笑了。

“主公啊，你这是叫我送死去啊。你想想，秦侯最恨的人就是我了，我要去了，非把我剁了不可。这样吧，派虢射去，秦侯不认识他，最多给赶回来，不会要命。”冀芮算得挺清楚，这类冒险的事情推给了虢射。

于是，晋惠公派虢射前往秦国借粮。虢射那是一万个不愿意去，硬着头皮，领了差旅费和礼物，很不情愿地上路了。

虢射来到秦国，见了秦穆公，送上了礼物，之后提交了“借粮申请书”。

秦穆公一看，狗日的晋惠公从前欠的债还没还，现在又来借粮？想要不给，又觉得不够人道主义；想要给，又有点不甘心。于是，把百里奚、公子縶、公孙枝和丕豹给叫来商量，丕豹这个时候也是秦国的大夫。

穆公把情况大致介绍了一遍，然后征求几位大夫的意见。

“我觉得应该借。以往的事情，是夷吾这狗日的不对，以至于晋国遭到这样的报应，老百姓们都恨他。但是，如果我们不借粮，晋国的老百姓反而会恨我们见死不救。如果借了呢，晋国老百姓会感激我们，今后晋国国君若是与我们做对，连晋国老百姓也不会答应。”公孙枝第一个发言，认为该借，赤子之心啊。

“我反对，夷吾这狗日的就是个白眼狼，对他怎么好，他都会咬你。借粮给他们，到时候反而增加怨恨。”公子縶不同意，他恨死了晋惠公。

“我认为该借。天灾人祸，哪个国家都有可能发生，扶助友邻，发扬人道主义，这是每个国家都应该无条件去做的。”百里奚认为该借，他从人道主义角度出发。

“借，借他妈个头。主公，晋侯无道，我建议趁他们灾荒，发兵讨伐无道。”不用猜，这个发言的是丕豹，杀父之仇啊。

每个人发言完毕，穆公想了片刻，进行总结性发言。

“唉，要说晋侯这王八蛋呢，饿死他也不冤枉。可是，他是饿不着的，受苦的是晋国老百姓。百里大夫说得对啊，人道主义啊。”穆公真是个心地善良的人，他决定借粮。

秦国发船，满载着粮食，顺黄河运往晋国，这次借粮行动史称“泛舟之役”。

虢射回到晋国，受到热烈欢迎，被认为忽悠成功。其实虢射心里明白，这全是因为人家秦国人心肠好。

先下手为强（3）

——再次背信弃义

什么叫做天道循环?

第二年，晋国大丰收。但是，秦国闹旱灾了。结果，秦国人民的抗旱救灾斗争也没有取得胜利，换句话说，秦国人的吃粮问题发生了困难。

按理说，就算秦国没有发生旱灾，晋国也应该还粮食了；或者说，如果秦国不是上一年支援了晋国，人家的粮食也能熬过去。

秦穆公派公孙枝到晋国去借粮。

“好啊，按去年的数，给秦国运过去，也算是咱们的泛舟之役。”晋惠公看了秦国的借粮申请，没犹豫。

冀芮没有说话，显然他有想法。他没说话，虢射说话了。

“主公啊，不能给啊。你想，咱们欠了他们五座城，还欠了粮食，只还粮食，那不是还欠着城吗？他们不是还要怨恨我们吗？与其如此，何必还给他们粮食呢？”虢射基本上全盘照搬了冀芮的思维方式，一番话出来，听得冀芮直笑。

旁边公孙枝听见虢射这么说话，气得几乎跳起来，当时强压住火，指着虢射的鼻子大骂：“虢射，你难道忘了去年在秦国的那副可怜兮兮的样子了吗？你说这样的话，不怕生小孩没屁眼？”

晋国大夫庆郑也看不下去，对晋惠公说：“主公，欠了人家地，又欠人家粮，说什么也该还粮啊。否则，天理难容啊。”

晋惠公没有理他，而是看看冀芮，冀芮笑笑，没有说话。不过，晋惠公已经知道答案了。

“公孙枝，你走吧，我们没有粮食给你们。”晋惠公这样决策。

公孙枝气得发晕，一路上大骂回国。

晋惠公和他的领导团队，一个字：绝。

秦晋大战（1）

马拉戈巴兹。

为什么要用这句骂人的话开始?

因为这是秦穆公的第一反应，向来以斯文自诩的秦穆公终于忍不住了。何止秦穆公，所有秦国人民都忍不住要骂人了。何止秦国人民，全世界人民恐怕都要骂出来了。

“狗日的夷吾、狗日的冀芮、狗日的虢射、狗日的晋国人！见过不要脸的，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全国紧急动员，我要讨伐晋国。”秦穆公气得吐血，他知道世界上有无耻的，可是万万没有想到还有这么无耻的。他有吃苍蝇的感觉，而且是绿豆苍蝇，而且苍蝇的脚上还有蛆。

他要出这口气，要出这口恶气。

秦国的大夫们跃跃欲试，一个个都是义愤填膺，他们要跟晋国人拼了。

“不可莽撞。”百里奚说话了。大家都激动，但是百里奚明白，可以激动，但是千万不能冲动。

“你不愤怒？”公子縶问，他气得双手发抖。

“我愤怒，但是，我们正在闹饥荒，此时出兵，军心不稳，后援不继，必然不是晋国的对手。我想，晋国正希望我们出兵呢，不能上他们的当。君子报仇，不要急在一时，这笔账我们记下，到时候一起讨还。”百里奚说得有理有据，大家虽然气愤，还是觉得他说得不错。

秦穆公点点头，现在他冷静了很多，他觉得百里奚是对的。

“唉，晋国啊，我夫人那么贤惠，公孙枝这么正直，怎么夷吾这帮人就这么无耻呢？唉，人和人的境界咋就这么大差距呢？”秦穆公叹一口气，刚才骂了晋国人，如今说几句好话，好让夫人和公孙枝有面子些。

秦穆公真是一个好人。

——讨伐晋国

一年的时间，秦国东拆西借，节衣缩食，终于熬过去了。

老天爷开眼，第二年秦国丰收了。

过完冬，秦穆公请大家守岁，好吃好喝。夜半钟声敲响，春天到了。

“春天来了，我有一个心愿，一个埋藏了一年的心愿，各位猜一猜是什么？”秦穆公站起来，对卿大夫们说。

沉默，没有人说话。不是没有人知道，是大家都在运气。

秦穆公感到奇怪，他扫视众人，等待有人说出答案。

这个时候，公子縶也站了起来。

“大家说，主公的心愿是什么？”公子縶高声问道。

“讨伐晋国，讨伐晋国。”所有人发出同样的声音，激昂高亢，直刺云霄，在雍城的夜空久久回荡。

所有人，憋了一年的气，在这一刻迸发出来。

“是男人，就要讨伐晋国。”秦穆公说道，他的眼里，几乎迸出血来。

讨伐晋国。

谁说春秋无义战?

晋惠公六年（前645年）春天，秦军起战车四百乘，讨伐晋国。所有卿大夫都要求上战场，就连老迈的百里奚和蹇叔也奋勇请战。

秦穆公亲自领军，以百里奚为中军参谋，大将白乙丙、西乞术为先锋，公孙枝和公子縶分领左右两军，祭拜了祖庙，然后浩浩荡荡，杀奔晋国。国内只留下蹇叔主内，孟明视巡边，辅佐太子罃①守国。

秦军上下，可以说是恨晋国入骨，不用动员，一个个就十分卖命。而晋国人都知道自己的国君对不住秦国，在内心都存有愧疚。因此，秦军进入晋国，三战全胜，颇有些当年周武王伐商的意思。

秦军摧枯拉朽，长驱直入，以闪电战的态势直达韩原（今陕西韩城）。

——晋军迎战

晋惠公万万没有想到，老好人秦穆公竟然来真的了。

紧急会议，晋国召开紧急会议。

“秦国鬼子侵略我国，深入我国境内，怎么办？”晋惠公问。

庆郑第一个站了出来，他要发言。丕郑死了，现在又有一个庆郑。晋国这个国家很有意思，他们似乎从来不缺乏能人，随时随地都有人才。

“吾深其怨，能浅其寇乎？非郑之所知也，君其讯射也。”（《国语》）庆郑这样说，啥意思？我们得罪人家得罪得很深，怎么能让人家不深入我国境内呢？我是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你问老虢吧。

庆郑的话是明显是气话，你不知道该怎么办，还说这些干什么？

虢射在一旁听到，不高兴了。

“哎，老庆，你这怎么说话？我当初不都是为了国家利益吗？再说了，秦军来了，这是意料中事啊，还有什么选择？打呀，怕他们个头啊。”虢射倒挺硬，主张迎战。

这两个吵架，晋惠公没理他们，他问冀芮：“师傅，您看呢？”

“俗话说：蜂刺入怀，解衣去赶，既然来了，当然是打回去。”冀芮也主张打。

惠公一看，大家主张打，那就打。

“师傅，那好，您亲自领军吧。”惠公把任务拍给了冀芮，原以为师傅挺乐意的，谁知道师傅当时就叫了起来：“主公，我老胳膊老腿的，哪会打仗啊？别，还是你亲自出马，我在这里守家吧。”

惠公有点不高兴了，看在师傅的面上，没说什么。没办法，师傅不肯去，只能自己去了。

可是，这个时候，问□来了。

元帅，元帅在哪里？大将，大将在哪里？

晋国最能打仗的就是里克，可是，里克被杀了；晋国最著名的战将就是贾华那一拨七舆大夫，可是七舆大夫也给杀完了。现在该用人

了，才发现能用的人都给杀完了。

“芮也，使寡人过杀我社稷之镇。”（《国语》）晋献公后悔极了，这个时候他抱怨冀芮当年撺唆他杀里克和七舆大夫了。

冀芮没有说话，在心里，他突然有一种无名的恐惧：惠公的抱怨会不会仅仅是一个开始?

晋国大军终于还是组成了。

晋惠公亲自领军，中军大将为大夫韩简。韩简的封邑就是韩原，眼下等于秦军侵略到了他的地盘，所以他是红了眼的。想想看，当年张学良有多么想打回东北，韩简就有多么想打回韩原。整个晋国卿大夫中，或许只有韩简是真的有必胜决心的。

出军之前，晋惠公以占卜的方式来决定谁来出任御者，结果很不巧或者说很巧，最适合人选竟然是庆郑。

“切，这个衰人。”惠公叹一口气，他不喜欢庆郑，因为庆郑太直，说话不给面子。惠公决定不让他当司机，选择了郤步扬当司机。

司机确定了，又占卜决定戎右，最佳答案一出来。晋惠公又叹了口气：“切，怎么又是这个衰人？”

就这么巧，最佳人选还是庆郑。

“老子偏偏不用他。”晋惠公也是赌口气，偏偏要用家仆徒作戎右。

庆郑听说了，笑得喷饭。

秦晋大战（2）

——庆郑的忠告

晋国大军也是浩浩荡荡，离开绛城，前往韩原迎击秦军。

晋惠公这是第一次领军出征，心中忐忑不安，也不知道是祸是福。大军刚出城门，庆郑的车就跟上来了。

“主公，等等等等，有问题。”庆郑叫住晋惠公，好像有什么紧急事情。

“什么事？”晋惠公有点不耐烦。

“主公，你要换马。”

“为什么？”晋惠公更不高兴了，心说不让你给最高领导人当司机，你不高兴了？要出什么妖蛾子①？

“你这马是郑国的马，不是晋国的马。历来打仗都要用本国的马，一来熟悉地形，二来适合本地的地势条件。现在你用郑国这种破马，一旦打起仗来，他们就会愤怒暴跳，呼吸急促，血管膨胀，表面强大，内心虚弱。到那个时候，你就后悔都来不及了。”庆郑说，虽然用词有些夸张，但是确实有理。

晋惠公的马确实不是晋国的马，而是郑国送来的郑国马，这种马非常著名，称为小驷。小驷的特点是身材矮小，步伐平稳，跑不快，但是坐在车上很舒服。这么说吧，典型的后宫马，平时走马看花，这样的马最合适。基本上，这种马跟驴比较接近。

这要是别人提出来的，晋惠公说不定也就听了。可是偏偏是庆郑说的，惠公偏偏就不听。

“老庆，看好自己的马就行了，这马你看不惯，我用惯了，舒服，你知道什么是舒服吗？”晋惠公话里带着讽刺，一点面子也不给庆郑。

费老大劲赶上来提合理化建议，谁知道热脸贴上了冷屁股，庆郑灰溜溜地走了。

“狗日的，让你舒服，等打起仗来你就知道什么叫舒服了。”庆郑心里骂道。

——秦晋大战

韩原，龙门山下。

秦国大军，战车四百乘；晋国大军，战车六百乘。

按照兵家的常识，敌军远来，利于速战。晋国军队最好的战略是防守，等到敌军无粮撤退，再尾随追击。可是，惠公哪里懂这些？于是，两家摆好阵势开战。

晋军多，秦军少，晋军的战略依然应当是严守阵脚，等待对方的士气下降，然后利用人数的优势发动进攻。而秦军人少士气高，利于混战速战。可是，晋惠公不懂，手下几个亲信也不懂。

两军对圆，秦军一个个都红了眼，想起去年一年吃糠咽菜，就恨得牙根发痒。按着程序，原本应当双方国君在阵前斗斗嘴，然后开始动手。这次好，连骂战都省了，秦军直接就开始冲锋了。

晋军本来就士气低落，看见秦军冲锋，一个个都有些害怕。这个时候，强弓硬弩守住阵脚的话，还有得打，偏偏晋惠公也下令冲锋。

这个仗没法打，真是没法打。两军稍一接触，晋军就开始溃败。于是，一场混战。龙门山下几十里的战场，到处都是秦晋两国的军队。

屠岸夷仗着自己力大无穷，倒撞过去，迎面遇上秦国大将白乙丙，两人交手，竟然棋逢对手。于是，从车上打到车下，最后扭打在一起。拼到筋疲力尽，双双摔进一个大坑中，在那里倒气。

惠公亲自冲锋，还射了两箭，射完之后发现事情有点不妙，怎么办？逃命吧。

“快跑快跑。”惠公急了，前面驾车的司机郤步扬听到惠公要逃，急忙调转车头。车头刚转过来，迎面杀来秦国大将公孙枝，郤司机当时就慌了手脚，把那四匹郑国小驷直接给赶坑里去了。也不知道怎么

就那么巧，这坑里竟然还有水，是一泥坑。两个多月没下雨，方圆几十里就这么一个泥坑，被惠公赶上了。

郤司机一看，直接给郑国小驷上鞭子了。可是没用啊，郑国小驷就那么点力气，折腾几下，越陷越深，索性打死都不动了。郤司机没辙了，他知道，这要是晋国的马，一蹿就上去了。

公孙枝一看，差一点笑出来。当下也不客气，跳下车来，直接赶过来捉人。晋惠公也没办法，也只能下车，郤步扬和家仆徒两人下车，双战公孙枝，竟然还是招架不住。

四周，秦军看见晋惠公掉坑里了，纷纷杀过来。

正在危险关头，救星来了。谁？庆郑。

庆郑听说晋惠公被困，急忙来救，奋勇杀了进来。可是杀到近前，庆郑哭笑不得。为什么？因为他看见郑国小驷在坑里，磨磨蹭蹭上不来。再看郤步扬和家仆徒哥俩，两个人不是公孙枝一个人的对手。

“狗日的晋侯，要是听我的，怎么会这样？郤步扬和家仆徒这两个白菜，什么时候会打仗了？”庆郑暗想，看到这个场面，倒觉得很解气很过瘾，反而不想救晋惠公了。

“老庆，载我载我，载我。”晋惠公在坑里大声喊叫，看那样子很可怜。

“救，还是不救？”那一刻，庆郑的脑子里闪过许多个画面。

如果救他，自己的车就要给他，自己就完蛋；如果不救他，他肯定被秦国人活捉了。

如果救他，他今后会怎样对自己？这个时候，庆郑想起了里克，想起了贾华，也想起了惠公抱怨冀芮的场景。

“去?妈的，去死吧。”庆郑最终这样决定。

“忘善而背德，又废吉卜，何我之载？郑之车不足以辱君避也。”（《国语》）庆郑大声拒绝了，啥意思？你忘恩负义，又废了吉

卜，不用我做车右，为什么又想搭我的车？我庆郑的战车不值得委屈你来避难！

庆郑说完话，又杀出重围。身后，听到晋惠公凄惨的“救命啊”的声音。

秦晋大战（3）

——晋惠公被捉

秦穆公身先士卒，一路追杀。可是，他的运气不好。

晋军虽然溃败，但是，韩简和他的近卫部队并没有溃散，相反，他们在找着秦军厮杀。可巧，遇上了秦穆公。

秦穆公的车右是大将西乞术，算得上是秦国排名前三的勇士，可是，跟韩简相比，他还差一个档次。几十个回合，西乞术被韩简一戟捅下车来。

晋军一拥而上，要活捉秦穆公。秦穆公身边卫士拼命抵挡，眼看抵挡不住。

“老天啊，你真是瞎了眼啊，怎么我反而要成俘虏了？”秦穆公欲哭无泪。

正在这个时候，突然听见附近山坡上喊声大起，只见一群野人手持大棍、铁杈等等杀奔而来。什么是野人？不是今天所说的那种什么都不穿、人话也不会说的野人。那时候的野人，就是没有正当职业，没有正当土地，也没有人管的人，今天叫做自由职业者。

几百号野人杀来，大家都愣了，他们究竟是谁的朋友？谁的敌人？在这一刻，双方都希望这些人是自己的队伍，尽管放在平时，谁也不愿意有这样的朋友。

野人们的大棍究竟砸向了谁？晋军。

现在，秦军再加上野人，晋军在人数上已经处于劣势。但是，野人的战斗力是有限的，而且，秦穆公依然在晋军的包围之中。换句话说，野人的到来，仅仅是缓解了秦穆公的压力，危险依然存在。

韩简咬咬牙，挥舞长戟向秦穆公杀去，没有人能抵挡他。

就在这个时候，秦穆公的救星来了。谁？庆郑。

“韩简，快去救主公，主公要被活捉了。”庆郑大声喊道，韩简一听，赶紧率领手下去救晋惠公。

秦穆公终于松了一口气。

韩简跟着庆郑赶到的时候，只看见晋惠公已经被五花大绑，押上了秦国的车，郤步扬、家仆徒也都被活捉。

“老庆，你看，都是你，刚才不是你喊，我们就捉了秦侯了，到时候还能把主公换回来，这下可好，两头落空。”韩简埋怨庆郑。

庆郑没说话，心说：“这是老天开眼，活该啊。”

仗打到这里，已经没什么打头了。两边各自收兵，不同的是，秦军高唱得凯歌，晋军灰头土脸，垂头丧气。

自从晋国建国以来，这是输得最惨的一仗。

秦军收拾战场，西乞术虽然被刺落，好在受伤不重。白乙丙被找到的时候，已经奄奄一息，被救回秦国，几个月后方才痊愈。而同样奄奄一息的屠岸夷被当场砸死，算是成了烈士。

大胜之后，秦国军队没有乘胜追击，而是班师回朝。

那年头，秦国还很厚道，根本就没有想过要灭了晋国。

那么，那些野人是怎么回事？从哪来的？为什么要帮秦穆公？说起来，还有一段故事。

原来，年前秦穆公在岐山一带打猎。到晚上发现丢了几匹马，令手下出去找，结果发现几百野人正在那里吃烧烤马肉。手下急忙回来汇报，建议立即派兵剿灭盗马的野人。

说起来，秦穆公真是心地仁慈，想了想，说：“算了，人家一定也是饿得不行了，谁没有饿的时候？况且，就算杀了他们，马也救不活了。这样吧，我听说马肉是凉性的，光吃马肉不喝酒，那要伤身体的，派人给他们送些酒过去。”

就这样，野人们不仅有肉吃，而且有酒喝，这叫一感动。

“我们偷吃了最高领导人的马，不仅不收拾我们，还给我们送酒，这是什么精神啊？这是人道主义、大公无私、大义凛然、大方慷慨啊！不行，我们一定要找机会报答他。”野人们一边吃肉，一边喝酒，一边发誓要报恩。

这一次，听说秦军讨伐晋国，野人们一商量，扛着锄头就跟过来了，正好碰上秦穆公被围，算是报了一回恩。

“唉，看看人家野人，再看看晋侯。看来，有文化不等于就有良心啊。”秦穆公感慨，把晋惠公的四匹小马烧烤好了赏赐给野人们，当然，还有酒。

秦军撤军，晋国大夫们一看，跟着国君出来，现在国君被带到西面去了，兄弟们自己还有脸回国吗？算了，大家学习百里奚吧。

就这样，秦国大军在前，晋国大夫们一个个披头散发，手拄拐杖，背着帐篷，跟在后面。韩简、庆郑、虢射等等，全都跟着。

秦穆公听说晋国大夫们都跟上来了，挺感动，心说晋国大夫们还真行，很够意思，可是怎么就出了晋惠公这么个王八蛋呢？

“公孙枝，你去一趟吧，告诉他们别跟着了，就说我之所以把晋侯带到西面，不过是为了叙叙旧罢了，不会过分的。”秦穆公不忍心看着晋国那帮兄弟这么受罪，让公孙枝把他们劝回去。

公孙枝于是去看望那帮兄弟，把秦穆公的意思转达一遍，劝大家回去。大家一听，既然秦穆公发了话，大家何必还受这个罪呢？于是大家跪在地上对天发誓：“上有苍天，下有大地，天地人都听到了秦侯的话，说话要算数啊。”

这样，大家回家了，等待秦国的消息。

——晋惠公的命？

晋国，国君被捉，现在是冀芮当权，暂时立太子圉为临时国君。

“我们要想尽一切办法把主公救回来，有条件要救，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救。”冀芮表面上这样说，内心里，恨不得惠公就死在秦国。

在这一点上，冀芮跟庆郑的想法倒是一样的。

基本上，是个晋国人就在祈祷秦国人宰了晋惠公。

秦国人会怎样处置晋惠公呢？

晋国人在思考的问题，也是秦国人在商量的事情。

“各位，我正义之师所向披靡，活捉了夷吾这个王八蛋。从我的角度说，直接把他下油锅了，不过，我们还是来商量一下怎样处置他。四个选择：第一，宰了他；第二，放逐到西边去放羊；第三，放他回国；第四，好好对待他，送他回去恢复他的君位。现在，开始抢答。”秦穆公召开庆功宴，庆功宴上，讨论这个问题。

第一个抢答的是公子縶，所有人当中，最恨晋惠公的就是他，他始终在后悔自己当初接受了晋惠公的贿赂。所以，公子縶的答案可想而知：“我选择答案一，宰了他。让他去养羊太便宜他，放他回去更不行，他还会干坏事。”

第二个抢答的是公孙枝，作为晋国人，他毕竟还是不希望晋国国君太没面子，所以他选择了答案四。“主公，有道是，冤冤相报何时了？晋国对不起我们，我们已经在韩原大胜他们，连他们的国君也捉来了。我觉得，这样就行了，已经给了他们教训。现在，该是我们表现大度的时候了，否则诸侯会对我们有看法的。”

“不行，一定要宰了他，让重耳作晋国国君。”公子縶一定要出口恶气。

一时之间，大家你一言我一语，选什么答案的都有，不过多数人都选择答案一。

争论一番之后，最后还要最高领导来定调。

“我的看法，夷吾这狗日的简直就不是个人，杀了他都算便宜他。我打算，把他洗干净了，杀了祭祖。然后，扶立重耳为晋国国君，大家看怎么样？”秦穆公更狠，他选择的是答案五。

绝大多数人赞成，少数人弃权。

“好。”秦穆公就要宣布最后答案，晋惠公眼看就要成粉蒸肉了。

就在这个时候，晋惠公的救星来了。